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6.84 元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预计发行日期	2016年11月28日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20,336万股
发行股数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084万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全体36位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汇聚投资、高宝勇、合力投资、杨新泉、黄夕昌、顾道林、管永林、王建恒、何云华、冯建、宋刘旗、周晓峰、殷志高、季红兵、张松球、顾建国、徐永寿、强晓明、袁新康、薛金友、许秀光、鲍强、杨正泉、沈建全、徐胜利、朱晓宁、陈世龙等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主要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9人承诺：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袁新康、高宝勇、朱晓宁、何云华等10人承诺：</p> <p>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p> <p>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管新、朱建华、孙维正等3人承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6年11月25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及主要股东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主要股东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股份。

公司、主要股东以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1、相关承诺事项

(1) 公司全部 36 位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汇聚投资、高宝勇、合力投资、杨新泉、黄夕昌、顾道林、管永林、王建恒、何云华、冯建、宋刘旗、周晓峰、殷志高、季红兵、张松球、顾建国、徐永寿、强晓明、袁新康、薛金友、许秀光、鲍强、杨正泉、沈建全、徐胜利、朱晓宁、陈世龙等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公司主要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 9 人承诺：

1) 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按照《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3) 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彩虹、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袁新康、高宝勇、朱晓宁、何云华等 10 人承诺：

1) 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 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按照《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4) 公司监事管新、朱建华、孙维正等 3 人承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 2013 年 1 月 22 日通过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2)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3年1月2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4年4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合理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情况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在确定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4)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的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过详细论证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

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此外，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股利分配的详细政策，请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关于股利分配的相关内容。

3、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下列风险：

(1) 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用于油气勘探开发行业，而油气价格波动对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活动产生一定影响。如果油气价格持续走低，将会抑制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投资，进而延缓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若未来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导致油气价格持续低迷进而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动，将对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

(2) 国际市场行业竞争风险

在全球范围内，目前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石油钻采设备的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和中国等地区。北美和欧洲等地区的国际厂商经过多年发展，在国际市场具有领先的研发技术水平，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主要面向资本实力雄厚的国际油田销售产品。国际厂商资本实力雄厚，如果公司在与国际厂商共同参与国际竞争过程中不能紧密结合前沿的研发技术理念，稳步提升产品质量性能，深入推动产品结构升级，有效执行国际市场经营战略，将面临国际市场竞争风险。

(3) 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等，在油气勘探开发钻井过程中，该等产品质量对钻采安全、成本和效率具有重要影响，如果产品质量不合格可能影响生产安全和作业效率，增加钻采活动的资金成本和时间成本，因此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较高，并将产品质量作为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因素。由于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而产品质量亦受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公司产品质量出

现重大问题，将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后续的市场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4）技术开发风险

我国能源消费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中西部油气资源和海洋能源开发力度的加大，对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为保持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优势，紧密结合前沿的技术发展趋势，围绕国内外陆上钻井市场对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机械化需求的提高，以及我国海洋能源勘探开发力度的持续加大，公司不断加强相关技术的研发力度，然而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规格品种多样，对产品技术持续创新要求较高，下游市场需求亦不断变化，如果公司新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未达到预期效果，将影响公司产品结构升级，进而对公司市场开拓造成不利影响。

（5）原油价格低迷等导致的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的风险

2014年下半年起，国际油价开始大幅下降并低位运行，至2015年末已跌至40美元/桶左右。受全球原油价格持续低迷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资本性支出减少。根据IHS统计数据，2015年全球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同比下降31.2%，其中，亚太区域同比下降20%，北美区域同比下降超过40%，油田服务市场竞争加剧；根据Spears公司统计，2015年全球油田设备和服务市场由2014年的4,520亿美元下滑至3,360亿美元，下降幅度达到26%。国内市场以中国石油（SH:601857）为例，2015年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较2014年下降28.74%。石油价格持续低迷使油气公司缩减勘探开发和生产投资规模，进而减少了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

受此影响，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均受不同幅度影响，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4,451.14万元、7,040.92万元和6,289.41万元，较上年分别下降了20.64%、25.85%和22.64%。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7,021.40万元、4,795.06万元和4,767.48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0.53%、18.71%和7.24%。

若未来国际油价继续大幅下降或持续低位运行，油气公司进一步缩减勘探开

发支出，或公司未来市场开发、新产品开发及其产业化未达到预期效果等，可能导致公司2016年营业利润存在下滑50%以上的风险。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营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16年9月30日，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7098号），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21.4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12.56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10.53%和17.86%。

2016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经营。但由于受国际原油价格下跌且持续低位运行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全球范围内油气公司不同程度缩减勘探开发和生产投资规模，进而减少了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受此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预计会有所下降。发行人预计2016年营业收入将在21,000万元至24,000万元之间，较上年同期变化幅度在-14.11%至-1.85%之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5,000万元至5,500万元之间，较上年同期变化幅度在-17.48%至-9.23%之间。（本次业绩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稳定，各项业务稳步推进，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主要产品生产和销售情况均运转正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经营模式、税收政策等方面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亦不存在其他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要事项。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第一节 释义.....	14
第二节 概览.....	17
一、公司简介.....	17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
三、主要财务数据.....	20
四、本次发行情况.....	22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3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24
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2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7
一、行业风险.....	27
二、经营风险.....	28
三、技术风险.....	30
四、财务风险.....	31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2
六、管理风险.....	3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公司基本信息.....	34
二、公司改制设立情况.....	34
三、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7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54
五、公司组织结构.....	55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56
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6
八、公司股本情况.....	70
九、职工持股及委托持股情况.....	74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6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1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88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2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4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3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54
六、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161
七、研发与技术储备情况.....	162
八、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66
九、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66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7
一、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67
二、同业竞争情况.....	168
三、关联交易情况.....	1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7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7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	18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	18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18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82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85
一、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5
二、公司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6
三、公司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7
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8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9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190
七、公司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	190
八、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	190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简述.....	191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2

一、财务报表.....	19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1
三、审计意见.....	202
五、适用的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215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2
六、分部信息.....	216
七、非经常性损益.....	217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19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220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21
十一、现金流量.....	221
十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222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223
十四、验资情况.....	224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5
一、财务状况分析.....	225
二、盈利能力分析.....	251
三、现金流量分析.....	285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88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288
六、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289
七、公司经营优势、困难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289
八、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的影响以及填补回报的措施.....	291
九、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296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01
一、公司发展规划.....	301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03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304
四、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04
五、本次募集资金对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304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06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06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309
三、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311
四、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316
五、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321

六、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6
七、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及产能消化分析.....	330
八、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332
九、固定资产投入与经济效益之间的关系.....	332
十、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33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现有经营模式的影响.....	33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35
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335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335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36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37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8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338
二、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	338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339
四、相关诉讼或仲裁情况.....	339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4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4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42
四、审计机构声明.....	34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44
六、验资机构声明.....	346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47
一、附录和备查文件.....	347
二、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34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如通股份、公司、发行人	指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有限	指	公司前身，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通用机械厂	指	公司前身，江苏如东通用机械厂
海发实业	指	公司前身，南通海发实业有限公司
惠通机械	指	公司的子公司，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
如通铸造	指	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如通铸造有限公司
金通机械	指	公司的子公司，如东金通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如通油服	指	公司的子公司，新疆如通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北交	指	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北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汇聚投资	指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通汇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力投资	指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南通合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香港惠通	指	惠通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定边经销处	指	定边县贺圈镇如通油井配件经销处
通用有限工会	指	公司及其前身的工会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主承销商、保荐人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省政府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
南通工商局	指	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9 月

二、专业释义		
油气田	指	地质上指单一局部构造单位所控制的同一面积内的油藏、气藏、油气藏的总和
石油公司、油公司	指	在石油石化的价值链中，以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为主业的企业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指	从事油气田建设和提供钻井、修井、固井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的专业公司
作业量	指	油气勘探开发的工作量。石油钻采设备的作业量通常以钻井井口数量、钻井进尺深度表示
钻井	指	利用钻机设备及破岩工具破碎地层形成井筒的工艺过程
固井	指	将套管下入油井中，将水泥浆注入井壁和套管柱之间的环空中，将套管柱和地层岩石固结起来的过程
完井	指	钻井工程的最后环节，包括钻开油层，完井方法的选择和固井、射孔作业等
修井	指	对油气井下管柱或井身进行维修或更换作业工艺
钻具	指	钻、修井时用在井孔内的整根管柱、接头、钻头等的总称，包括钻杆、方钻杆、钻铤、钻头等
起下钻	指	起钻、下钻的统称，将钻具从井下起出地面称为“起钻”，把钻具再下到井下称为“下钻”
下套管	指	将套管及固井所需附件逐一连接下入井内的作业过程
石油钻采设备	指	用于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的设备，例如钻机、井口装备、防喷器、采油树等
钻机	指	用于石油天然气钻井的专业机械，是由多台设备组成的一套联合机组。主要包括动力设备、动力传动系统、起升系统、旋转系统、循环系统、井架和底座、仪器仪表及控制系统、配套设备等
起升系统	指	为了起下钻、下套管、控制钻头送进的一套起升机构，包括钻井绞车、辅助绞车、游动系统、井口装备及机械化设备等
顶驱	指	顶部驱动钻井装置 TDS (TOP DRIVE DRILLING SYSTEM)，是一种顶部驱动钻井系统，可从井架上部空间直接旋转钻杆，沿专用导轨向下送进，完成钻杆旋转钻进，循环钻井液，接立柱，上卸扣和倒划眼等多种钻井操作，能够显著提高钻井作业的能力和效率
井口装备	指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中，用于钻机井台面上的各种装备，包括提升设备、卡持设备、旋扣设备、排放管装置、动力猫道等
提升设备	指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中用于提升管柱的工具及设备，如吊卡（钻杆吊卡、油管吊卡、套管吊卡等）、吊环等

卡持设备	指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中，用于卡持管柱的工具及设备，如卡瓦（钻杆卡瓦、油管卡瓦、套管卡瓦等）、各种卡盘（包括吊卡/卡盘）、转盘补心等。
旋扣设备	指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作业中，用于上、卸扣管柱，提供扭矩的工具及设备，如各种吊钳、动力钳、铁钻工等。
三吊一卡	指	吊钳、吊卡、吊环和卡瓦的统称
BP 标准	指	英国石油公司标准能源换算标准
中石油、中石油集团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石化、中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石协	指	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
API	指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美国石油学会）提供质量认证体系及技术标准，包括有关石油及天然气行业设备、产品及服务的 API 标识认证及技术标准
GL、德国劳氏	指	德国劳氏船级社，是世界著名的船级社之一，也是一家服务于能源行业的国际技术保障和咨询公司，为客户提供技术保证、检验、咨询和项目管理服务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除电工、电子领域和军工、石油、船舶制造之外的很多重要领域的标准化活动
EIA	指	美国能源信息署
Spears & Associate	指	Spears & Associate, Inc.，一家国际知名的石油行业咨询公司，向全球石油行业提供以市场研究为基础的资讯服务

注：本招股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公司简介

(一) 简要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su Rutong Petro-Machinery Co., Ltd.

公司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 曹彩红

注册资本： 15,252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石油机械设备、工具及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通用机械、预应力锚固体系及派生产品、铸钢件制造、销售；热处理加工；机械修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司系根据通用有限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508 号），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8,640 万元。

公司自 2006 年起连续入选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评选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江苏

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公司先后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 项、国家星火计划项目 1 项、江苏省星火计划 1 项和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 2 项，拥有 7 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先后通过了美国 API Spec 6A、7K 和 8C 认证、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英国劳氏船级社认证、海关联盟认证、GB/T19001-2008/ISO9001 :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22-2003/ISO10012:2003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认证。

公司主营业务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主要客户涵盖了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三大石油公司下属的国内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设备厂商。公司产品应用于国内几乎所有陆上和海上主要油气田，并在中东、非洲、北美、中南美、俄罗斯等世界各主要产油区得到使用。

公司一直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结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和能源消费结构的调整，公司依托业已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紧密结合国际前沿的研发理念和方向，顺应石油钻采井口机械化发展趋势，推进手动和半机械化产品向机械化、智能化产品方向发展，并通过自主创新生产符合深井、超深井等高难度钻井和海洋、极地、沙漠钻井等特殊地质条件要求的产品，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依托产品质量、整体配套、研发技术、品牌资质和产业链整合等行业领先的综合竞争优势，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416.87万元、30,811.17万元、24,451.14万元和17,021.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8,074.31万元、8,129.82万元、6,289.41万元和4,767.48万元。

公司将持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逐步把公司建成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相关产品领域具有国际领先的自主创新技术体系、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的全球石油钻采设备供应商。

（二）主要竞争优势（公司竞争优势的详细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三）公司的竞争优势”有关内容）

1、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伴随我国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淀了丰富的产品质量管控经验，为公司产品质量始终位居行业前列提供了根本保障。公司在多年生产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关键毛坯铸造、热处理、产品加工精度控制等技术经验，并凭借对井口装备关键质控点的质量管控，通过自主创新将所有关键检测程序融入到产品常规生产流程中，做到了产品生产与检测的无缝连接，能够从生产的第一道环节开始保障产品的加工满足质量要求。

2、整体配套优势

由于公司主营的三大类产品规格品种十分多样，每一个规格品种分为多种型号，不同型号产品具有不同的产品设计、吨位、尺寸和功能，可覆盖石油钻井、固井、修井作业中对三大类产品的大部分需求。基于多样化的产品特点，下游客户倾向于集中采购以降低供应链管理成本。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业务的企业之一，同时也是三大类产品规格品种全面、产品结构完整、配套能力领先的企业，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突出的整体配套能力优势。

3、品牌资质优势

公司前身为石油部石油钻采井口产品定点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经营，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稳健进取的管理理念，在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先后通过美国 API、德国劳氏船级社和英国劳氏船级社认证，自 2006 年起连续位居中石协评定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之列。公司通过的各项资质认证和获得的各项品牌荣誉是公司产品质量、研发实力和管理水平的集中体现。

4、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设有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

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等高标准研发平台。依托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优势，公司参与制定了《钻井和修井用动力钳、吊钳》（SY/T5074-2012）和《修井用气动卡盘》（SY/T 6113-2008）两项国家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由于公司股权分散，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35,795,754.26	722,708,003.99	651,006,181.46	575,244,918.83
流动资产	566,798,042.37	546,820,027.07	490,195,424.34	427,957,947.47
固定资产	132,828,618.03	141,022,720.03	127,526,193.19	123,952,602.00
负债总额	88,936,011.99	111,414,857.52	91,008,713.77	97,283,028.44
流动负债	49,260,622.88	66,348,982.47	60,087,570.10	64,506,616.15
股东权益	646,859,742.27	611,293,146.47	559,997,467.69	477,961,890.3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633,601,024.60	596,606,457.57	547,439,180.47	466,140,934.81

（二）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170,214,049.80	244,511,437.29	308,111,731.30	304,168,659.46
营业利润	47,950,602.43	70,409,248.68	94,958,708.02	92,801,696.68
利润总额	55,679,116.12	73,035,581.04	97,461,865.04	96,114,108.98

净利润	47,742,995.80	62,922,478.78	82,035,577.30	80,781,266.8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74,812.15	62,894,077.10	81,298,245.66	80,743,148.24

(三) 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7,395.62	77,847,059.51	39,869,754.59	104,484,44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351.46	-14,163,657.08	-24,990,017.30	-30,293,45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9,607.55	-12,145,667.92	-188,679.25	-20,561,550.6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51,116.15	1,766,275.81	53,899.87	-1,263,25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552.76	53,304,010.32	14,744,957.91	52,366,186.33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1.51	8.24	8.16	6.63
速动比率	9.14	6.37	6.29	5.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32%	18.93%	17.08%	21.28%
每股净资产(元)	4.15	3.91	3.59	3.06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0.0794%	0.0231%	0.0323%	0.0465%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存货周转率	0.73	1.01	1.41	1.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4	1.83	2.33	2.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686.03	8,645.26	10,991.72	10,781.03
利息保障倍数	-	-	-	8,864.1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1	0.41	0.53	0.53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27	0.40	0.52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6%	11.06%	16.04%	18.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69%	10.66%	15.59%	18.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35	0.10	0.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2	0.51	0.26	0.69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084万股，不涉及老股转让
发行价格	6.84元/股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规定要求，且同时满足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设定的具体条件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备案文号
1	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8,382.02	8,382.02	3206231205210
2	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13,181.03	12,676.19	3206231205426
3	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4,688.98	4,688.98	3206231205213
4	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01.97	4,601.97	3206231205204-1
合计		30,854.00	30,349.16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 每股面值：1.00元

(三)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5,084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四) 每股发行价：6.84元/股

(五) 市盈率：22.9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5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4.15元/股（以2016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值全面摊薄计算）

(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61元/股（全面摊薄）

(八) 发行市净率：1.48倍（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九) 发行方式：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十) 发行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规定要求，且同时满足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设定的具体条件的投资者。

(十一)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二)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34,774.56万元

(十三)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30,349.16万元

(十四) 发行费用概算:

单位: 万元

费用项目	金额
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	3,000.00
审计费用与验资费用	700.00
律师费用	274.40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80.00
发行手续费及印刷费	71.00
合 计	4,425.40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彩红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联系电话: 0513-81907806

传真: 0513-84523102

联系人: 袁新康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
—4316 房)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保荐代表人: 杜涛、李声祥

项目协办人: 徐东辉

其他项目组成员: 刘磊、李宗贵、吴其明、王骞

(三) 律师事务所: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章靖忠

注册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联系电话：0571-87901110

传真：0571-87902008

联系人：傅羽韬、王鑫睿

(四)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4—10 层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889

联系人：倪国君、何林飞

(五) 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4—10 层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889

联系人：程志刚、倪国君

(六) 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注册地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 A 座欧美中心
C 区 1105 室

联系电话：0571-87719313

传真：0571-88216968

联系人：方晗、闵诗阳

(七)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八)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工行广州市分行第一支行

收款账号：3602000109001674642

户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 申请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一)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日期：2016年11月18日

(二) 初步询价日期：2016年11月22日-2016年11月23日

(三) 网上路演日期：2016年11月25日

(四)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2016年11月25日

(五) 申购日期：2016年11月28日

(六) 缴款日期：2016年11月30日

(七) 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行业风险

（一）石油天然气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用于油气勘探开发行业，而油气价格波动对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活动产生一定影响。如果油气价格持续走低，将会抑制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投资，进而延缓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

国际油气价格影响钻采投资的活跃程度，钻机利用率和新增井口数量是衡量钻采活动景气指数的重要指标，油气价格持续下降将使钻机利用率降低进而导致钻采投资活跃程度趋弱。例如，2008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际油气价格低迷，国际市场石油勘探开发活动有所下降，其中，美国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受金融危机影响较大，陆上钻机利用率下降至39%，亚洲油气勘探开采受金融危机影响相对较小，陆上钻机利用率亦小幅下降至93%。随着金融危机影响的逐渐消退，国际油气价格逐渐回升，国际油气勘探开发活动景气度快速提高，2010年美国 and 亚洲陆上钻机利用率分别增长至65%和96%，石油钻采设备的国际市场需求亦有所增长。2014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原油价格持续低迷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2015年全球钻井平台平均利用率从90%下降至78%左右。若未来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导致油气价格持续低迷进而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动，将对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际市场行业竞争风险

在全球范围内，目前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石油钻采设备的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

北美、欧洲和中国等地区。北美和欧洲等地区的国际厂商经过多年发展，在国际市场具有领先的研发技术水平，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企业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逐渐分化，形成了国内行业领先企业与国际厂商在中高端市场展开竞争，国内企业围绕产品质量性能提升、产品结构升级、产业链拓展、自主创新等方面在细分市场中展开竞争的市场格局。由于国际厂商资本实力雄厚，具有较强的研发技术实力，如果公司在与国际领先厂商共同参与国际竞争过程中不能紧密结合国际前沿的研发技术理念，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性能，深入推动产品结构升级，有效执行国际市场经营战略，将面临国际市场竞争风险。

（三）国际政治环境带来的市场风险

石油和天然气等能源对一国经济发展和居民日常生活具有重要影响，相关国家一方面通过境内自主勘探开发保障国内需求，另一方面通过政治或外交方式加强在产油国的影响力，保障境外能源供给和运输，满足国内需求。如果国际主要石油和天然气供应地区因为国际政治环境紧张，导致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活动减少或中断，将对我国石油钻采设备的国际市场需求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始终重视国际市场开拓工作，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7,747.60万元、9,332.56万元、6,335.23万元和4,812.2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5.53%、30.64%、26.21%和28.48%，海外市场是公司销售收入的重要来源。如果公司海外市场的主要销售区域政治环境紧张影响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将对公司海外市场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等，在油气勘探开发钻井过程中，该等产品质量性能对钻采安全、成本和效率具有重要影响，如果产品质量不合格可能影响生产安全和作业效率，增加钻采活动的资金成本和时间成本，因此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较高，并将产品质量作为选择使用产品的重要因素。根据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的客观情况，原油和天然气占比较低，而原煤占比较高，

因此,我国一方面保障国际油气资源的进口和加强海外勘探开发活动,另一方面,不断加大对我国境内尤其是西部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力度,目前我国油气勘探开发已经逐步呈现“西部接续东部、海洋补充大陆”的格局。西部部分地区地质条件相对复杂,油藏深度大,海洋地质条件更为复杂,而石油钻采设备对油气勘探开发效率和生产安全具有重要影响,因此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日益提高。由于产品质量受多种因素影响,如果公司产品质量出现重大问题,将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和后续的市场拓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资质认证风险

我国对石油钻采井口装备部分产品实施生产许可证准入制度,只有获得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生产许可证才能从事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此外,由于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对油气勘探开发安全、成本和效率具有重要影响,因此国内外客户对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广泛采用市场资质认证制度,以加强对供应商产品质量性能的管理。例如,在国际市场上,美国 API 证书是国际通用的证明石油钻采设备供应商资质的重要文件。海关联盟认证是在俄罗斯等市场销售产品所必须通过的认证制度,根据俄罗斯法律,强制认证范围内的俄罗斯国产和进口商品,需依据现行的安全规定通过认证并领取海关联盟认证方可在俄罗斯境内销售。我国石油公司如中石油对供应商及其产品实施分级管理,进入中石油的供应商体系后,供应商仍需每年提供有权部门检验的质检合格证书,确保通过中石油及其二级单位进行的抽检,方可持续供货。若未来公司重要资质认证到期后无法续展,或者无法及时通过行业新推出的资质认证程序,公司将面临由此产生的产品销售风险。

（三）经销商变动引致的销售风险

由于石油钻采设备产品种类多,范围广,部分油服公司为降低管理成本,通过经销商进行采购,经销商以其获得的订单向石油钻采设备生产企业采购产品。2013年至2016年1-9月,向公司采购产品的经销商数量分别为182家、192家、176家和164家,存在一定的增减变化情况。尽管报告期内前十大经销商销售占比较高,且经销商结构较为稳定,但若公司主要经销客户资源流失,将导致公司

部分市场区域的产品销售出现下滑，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假设报告期内公司以及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金通机械、如通油服和江苏北交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征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将增加企业所得税金额分别为 933.39 万元、937.73 万元、802.90 万元和 513.2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71%、9.62%、10.99%和 9.22%。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需申请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果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未申请或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将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税收成本的上升将直接带来净利润的减少。

三、技术风险

（一）技术开发风险

伴随着我国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国际化步伐的深入推进，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然而我国能源消费结构的战略性调整、中西部油气资源和海洋能源开发力度的加大，对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为保持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优势，紧密结合技术发展趋势，围绕国内外陆上钻井市场对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机械化需求的提高，以及我国海洋能源勘探开发力度的持续加大，公司不断加强相关技术的研发力度，然而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规格品种多样，对产品技术持续创新要求较高，下游市场需求亦不断变化，如果公司新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未达到预期效果，将影响公司产品结构升级，进而对公司市场开拓造成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火炬计划液压吊卡项目以及国

家星火计划对开式吊卡技术开发项目，拥有 7 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40 项国家授权专利，并在液压吊卡技术、液压卡瓦技术、超深井下套管技术以及海洋石油钻采设备研发等技术领域具有行业领先优势。若因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由于核心技术被他人盗用，公司将存在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风险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307.10 万元、14,186.09 万元、12,500.61 万元和 17,253.75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39%、21.79%、17.30%和 23.45%，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较高。若公司下游客户经营不利或由于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期支付货款，将对公司应收账款回收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9,239.88 万元、11,126.81 万元、12,179.54 万元和 11,623.3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06%、17.09%、16.85%和 15.80%，公司期末存货的绝对金额较高。从存货的结构来看，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是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 47.10%、43.57%、52.79%和 50.69%，公司期末结存的库存商品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生产的订单产品以及少量的备货常规产品。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控制存货规模，导致存货持续大幅增加，将产生由于存货占用资金导致经营效率下降的风险。

（三）原油价格低迷等导致的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的风险

2014 年下半年起，国际油价开始大幅下降并低位运行，至 2015 年末已跌至 40 美元/桶左右。受全球原油价格持续低迷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资本性支出减少。根据 IHS 统计数据，2015 年全球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31.2%，其中，亚太区域同比下降 20%，北美区域同比下降超过 40%，油田服务

市场竞争加剧；根据 Spears 公司统计，2015 年全球油田设备和服务市场由 2014 年的 4,520 亿美元下滑至 3,360 亿美元，下降幅度达到 26%。国内市场以中国石油（SH:601857）为例，2015 年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较 2014 年下降 28.74%。石油价格持续低迷使油气公司缩减勘探开发和生产投资规模，进而减少了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

受此影响，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均受不同幅度影响，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4,451.14 万元、7,040.92 万元和 6,289.41 万元，较上年分别下降了 20.64%、25.85% 和 22.64%。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7,021.40 万元、4,795.06 万元和 4,767.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0.53%、18.71%和 7.24%。

若未来国际油价继续大幅下降或持续低位运行，油气公司进一步缩减勘探开发支出，或公司未来市场开发、新产品开发及其产业化未达到预期效果等，可能导致公司 2016 年营业利润存在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产能扩张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产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建设项目，相关投资项目系根据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结合公司自身研发技术水平、经营规划战略、市场竞争优势、所处行业地位以及国内外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经营环境所确定。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主营产品产能将进一步增加。由于石油、天然气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若未来由于全球宏观经济波动导致石油、天然气行业勘探开发持续下降，公司仍存在募投项目产品的销售风险。

（二）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后，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幅度较高，募投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出现较快增长。一方面由于募投项目达产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另一方面若石油、天然气行业勘探开发支出持续下降导

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未实现既定发展目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存在由于固定资产规模增加引致的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六、管理风险

公司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业务多年，通过多年发展，已经建立了与公司主营产品、所处行业、市场环境等自身特点相适应的完善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的有效运行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尤其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规模、市场区域、业务规模都将进一步扩大，对经营战略规划、生产管理、内部控制等都提出了更高要求，与此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建立与此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并保持有效运行，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中文名称：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英文名称：Jiangsu Rutong Petro-Machinery Co., Ltd
- (三) 注册资本：15,252 万元
- (四) 法定代表人：曹彩红
- (五) 成立日期：1989 年 10 月 12 日（2011 年 12 月 3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六) 法定住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 (七) 董事会秘书：袁新康
- (八) 联系电话：0513-81907806
- (九) 传真：0513-84523102
- (十) 邮政编码：226400
- (十一) 电子信箱：rtgfdsh@rutong.com
- (十二) 公司网址：<http://www.rutong.com>

二、公司改制设立情况

（一）公司设立方式

公司系根据通用有限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508 号），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8,640 万元。

（二）公司发起人

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 8,640 万股，发起人为原通用有限的 31 位自然人股东。公司发起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曹彩红	1,600.00	18.52%
2	许波兵	480.00	5.56%
3	姚 忠	480.00	5.56%
4	管 新	480.00	5.56%
5	施秀飞	480.00	5.56%
6	施建新	480.00	5.56%
7	包银亮	480.00	5.56%
8	张友付	320.00	3.70%
9	朱建华	320.00	3.70%
10	杨新泉	160.00	1.85%
11	黄夕昌	160.00	1.85%
12	顾道林	160.00	1.85%
13	管永林	160.00	1.85%
14	王建恒	160.00	1.85%
15	何云华	160.00	1.85%
16	冯 建	160.00	1.85%
17	宋刘旗	160.00	1.85%
18	周晓峰	160.00	1.85%
19	殷志高	160.00	1.85%
20	季红兵	160.00	1.85%
21	张松球	160.00	1.85%
22	顾建国	160.00	1.85%
23	徐永寿	160.00	1.85%
24	强晓明	160.00	1.85%
25	袁新康	160.00	1.85%
26	薛金友	160.00	1.85%
27	许秀光	160.00	1.85%
28	鲍 强	160.00	1.85%
29	杨正泉	160.00	1.85%
30	沈建全	160.00	1.85%
31	徐胜利	160.00	1.85%

合 计	8,640.00	100.00%
-----	----------	---------

（三）发行人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等自然人。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通用有限的股权。主要发起人在发行人设立前后所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承继了通用有限的全部资产与业务。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通用有限的经营性资产，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要资产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的有关内容。

（五）公司的业务流程

公司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三）主要经营模式”的相关内容。

（六）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等自然人股东，除股权关系及雇佣关系外，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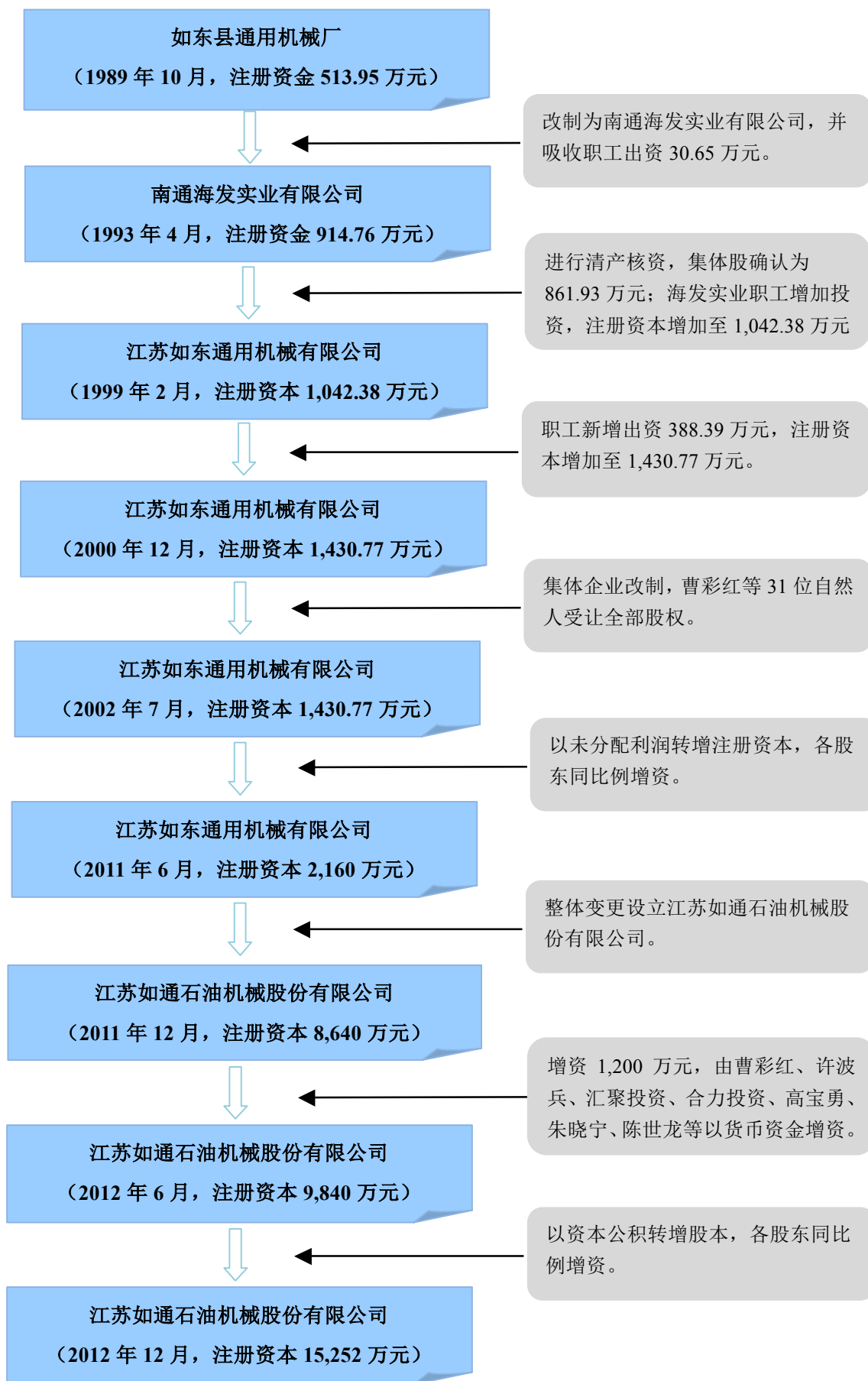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通用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其资产负债全部由公司承继，相应的资产及权利证书由公司办理更名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其拥有的土地

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商标权、专利权等资产已全部变更到公司名下。

三、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设立通用机械厂（1989年10月，注册资金513.95万元）

通用有限的前身为如东县通用机械厂。1989年10月12日，如东县通用机械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重新申请设立登记，并取得了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865423-4），企业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

根据如东县审计事务所于1989年9月13日出具的《验资证明书》（东审所验字第197号），如东县通用机械厂注册资金总额为513.95万元。企业全部出资来源于企业自有资金及专用基金，资金来源符合当时集体企业管理相关规定。

1992年8月15日，经江苏省工商局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江苏如东通用机械厂”。1992年9月30日，江苏如东通用机械厂取得了如东县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865423-4）。

2、改制为海发实业及第一次增资（1993年4月，注册资本914.76万元）

1993年4月3日，如东县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将县通用厂改制为南通海发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东改委（1993）第7号），同意通用机械厂吸收职工出资，并改制为南通海发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如东县财政局于1993年4月3日出具的《企业注册资金信用证明》，海发实业的注册资本为914.76万元，其中集体股883.76万元，职工个人股31万元。其中，集体股增资部分来源于企业自身积累，职工个人股部分为企业职工货币资金投入，资金来源符合当时股份合作制企业改制相关规定。

1993年5月17日，海发实业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865423-4），同时“江苏如东通用机械厂”的企业名称继续保留。

3、第二次增资（1999年2月，注册资本1,042.38万元）

在国务院、财政部、国家经贸委、国家税务总局等关于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集体企业清产核资工作的背景下，1997年11月3日，如东县清产核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如东县地方税务局及如东机械电子工业公司对海发实业进行清产核资，确认截至1997年6月28日，海发实业集体资本为862万元。

1994年至1998年期间，海发实业职工陆续以货币资金、应补发工资及奖金等方式增加投资。截至1998年12月31日，海发实业归属于职工的出资额增加至180.45万元，该等出资登记于海发实业工会名下，上述企业职工增资款来源合法，符合当时法规及政策规定。关于职工出资的详细变化情况参见本节“九、职工持股及委托持股情况”之“（一）职工持股情况”。

1998年11月16日，如东县政府出具《县政府关于同意授权县机电工业公司对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城镇集体股管理的批复》（东政复[1998]57号），授权县机械电子工业公司管理通用有限城镇集体股，同时批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江苏如东审计事务所于1999年2月4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东审所验资[1999]5号），截至1998年12月31日，通用有限的注册资本为1,042.3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通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如东县机械电子工业公司	861.93	82.69%
通用有限工会	180.45	17.31%
合计	1,042.38	100.00%

注：如东县机械电子工业公司出资861.93万元与《清产核资审批表》中核实的集体资本862万元略有差异，系清产核资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1999年2月8日，通用有限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1100275）

4、第三次增资（2000年12月，注册资本1,430.77万元）

2000年7月27日，通用有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1,430.77万元。

2000年8月15日，如东县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县体改委关于同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增量扩股的批复》（东改委（2000）23号），同意通用有限增资扩股，增资对象为公司员工，集体股不增投新股。

根据如东东盛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8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东盛

会验[2000]39号),截至2000年8月21日通用有限新增注册资本388.39万元已足额到位,其中由通用有限工会以现金方式出资196.10万元,由通用有限以企业工资基金结余配股192.29万元。上述现金出资部分的资金来源于职工个人自有资金,工资基金结余配股部分来源于企业日常积累,资金来源合法。

本次增资完成后,通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如东县机械电子工业公司	861.93	60.24%
通用有限工会	568.84	39.76%
合计	1,430.77	100.00%

2000年12月22日,通用有限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1100275)。

5、集体企业改制(2002年7月,注册资金1,430.77万元)

2001年4月10日,中共如东县委、如东县人民政府颁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属企业改革的意见》(东发[2001]24号),为进一步加强如东县属企业改革进程,以“集体股退出、股权流转、人企分离”为目标,突出“以公有资本出售转让、股权流转集中”为主要内容的产权制度改革,加速股权流转集中,将分散的职工个人股向主要经营者、经营班子骨干集中,形成股权核心,并建立市场化用工制度,理顺劳动用工关系,决定成立深化县属企业改制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县属企业改革方面的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工作。

(1) 确定改制净资产

2002年3月20日,如东东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通用有限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东盛会审[2002]210号):截至2002年2月28日,通用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388.17万元。

2002年3月20日,如东东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通用有限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申报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东盛会评报字[2002]第12号):截至2002年2月28日,通用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492.55万元。

2002年4月20日，如东县财政局出具《关于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审核意见的通知》（东财经[2002]53号），对以上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

（2）确定改制方案

1) 通用有限集体股出让方案

A、履行的审议程序

通用有限根据如东县委、如东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属企业改革的意见》（东发[2001]24号）以及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相关文件精神，制订了《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关于深化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2002年4月24日，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实施方案》，并作出《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办公会议纪要》（（2002）第6号）（以下简称“《会议纪要》”），同意通用有限的改制方案。

2002年4月29日，通用有限二届十三次股东代表大会和六届十七次职工代表大会作出《关于通过<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深化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决议》，同意通用有限的改制方案。

B、集体资产作价情况

根据如东县委、如东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县属企业改革的意见》（东发[2001]24号）以及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的相关文件，为实施集体企业人企分离，理顺劳动用工关系，建立市场化用工制度，通用有限涉及的军转干部相关费用、改制企业工伤职工费用、坏账准备金等在改制过程中从经审计评估的集体资产中剥离。

通用有限截至2002年2月28日净资产评估值为1,492.55万元，加上应付利润159.67万元，剔除经审计确认的不良资产133.99万元后，净权益为1,518.23万元，其中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办公室¹享有的集体股权益为914.73万元，根据

¹ 注：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办公室为如东县机械电子工业公司的承继单位，受托管理通用有限的集体股。

《实施方案》及《会议纪要》等文件剥离军转干部相关费用、工伤职工费用、坏账准备等项目后为 305.48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净资产评估值	1,492.55
2	应付利润	159.67
3	净资产+应付利润 (3=1+2)	1,652.22
4	不良资产	133.99
5	净权益 (5=3-4)	1,518.23
6	集体股权益 (6=5*60.25%)	914.73
7	军转干部相关费用	61.31
8	工伤职工费用	225.88
9	坏账准备	42.18
10	经营者奖励	57.25
11	非经营性资产	36.53
12	遗属定补人员生活费	11.34
13	“61、65”下放人员生活费	6.93
14	“两金”计提后差额按规定扣除金额	27.21
15	一期工程需拆除房屋费用	75.38
16	1993 年底前退休职工费用	20.65
17	公有股一次性退出奖励	66.51
18	剥离、扣除合计 (18=7+8+9+10+11+12+13+14+15+16+17)	631.17
19	非经营性资产处置收益 (19=11*0.6)	21.92
20	集体股退出金额 (20=6-18+19)	305.48

2002 年 5 月 20 日，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办公室出具《关于对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资产剥离、扣除项目进行审核的结果》文件，对通用有限产权制度改革方案中资产剥离、扣除项目事项进行了审核，确认通用有限集体股权的出让价格为 305.48 万元。

2) 通用有限工会股权转让方案

A、履行的审议程序

2002 年 4 月 29 日，通用有限二届十三次股东代表大会和六届十七次职工代

表大会通过了《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流转实施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流转实施办法》”），同意通用有限工会所持股权全部从通用有限退出。

B、通用有限工会股权退出方式

根据《股权流转实施办法》规定，通用有限持股员工股权流转的方式包括：①变现，持股员工按持股金额乘以一定的增值比例领取股权退出款；②原持股者与新股东之间可按公司确定的变现价交易流转股权；③挂靠，新股东与原股东在自愿基础上签订挂靠协议，通过委托方式持股；④对前期被公司予以经济处罚，当时本人未承担罚款者，从股权退出款中扣除。

通用有限按上述《股权流转实施办法》中规定的流转方法①，以变现的方式对当时所有 616 名原持股员工所持股权进行兑现。另外，根据江苏省委省政府《进一步深化乡镇企业改革的意见》（苏发[1997]19 号）、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深化改革工作团办公会议（2002）第 6 号《办公会议纪要》等文件精神，并参考《江苏省国有企业内部职工持股暂行办法》关于“量化给职工的部分可以参加分红、表决，但不得转让和继承”等规定，2000 年配股 192.29 万元股权不予兑现。

（3）股权受让及价款支付情况

2002 年 5 月，通用有限工会与曹彩红等 31 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通用有限工会将其所持 568.84 万元的股权以 774.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曹彩红等 31 名自然人。

2002 年 7 月 10 日，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办公室与曹彩红等 31 名自然人签订通权所[2002]第 57 号《股权转让合同》及《股权交割清单》，如东县县属工业企业办公室将所持通用有限 861.93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曹彩红等 31 名自然人，股权转让款按本节“（2）确定改制方案”的计算方法确定为 305.48 万元。2002 年 7 月 12 日，南通产权交易所对上述股权转让交易出具了《股权转让成交确认书》。

截至 2002 年 7 月，股权受让方曹彩红等 31 名自然人股东将上述股权转让款共计 1,080 万元足额支付到通用有限，并由其支付给相应的股权出让方。至此，受让方 31 名自然人股东已按照改制文件规定履行完毕支付款项义务，股权交割完成。曹彩红等人上述股权转让款的资金来源为个人自有资金及向亲友借款，资

金来源合法、合规。

(4) 工商变更登记

2002年7月26日，通用有限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2102057）。

通用有限改制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曹彩红	265.00	18.52%
2	姚 忠	79.48	5.56%
3	管 新	79.48	5.56%
4	许波兵	79.48	5.56%
5	施秀飞	79.48	5.56%
6	施建新	79.48	5.56%
7	包银亮	79.48	5.56%
8	张友付	52.99	3.70%
9	朱建华	52.99	3.70%
10	杨新泉	26.49	1.85%
11	黄夕昌	26.49	1.85%
12	顾道林	26.49	1.85%
13	管永林	26.49	1.85%
14	王建恒	26.49	1.85%
15	何云华	26.49	1.85%
16	冯 建	26.49	1.85%
17	宋刘旗	26.49	1.85%
18	周晓峰	26.49	1.85%
19	殷志高	26.49	1.85%
20	季红兵	26.49	1.85%
21	张松球	26.49	1.85%
22	顾建国	26.49	1.85%
23	徐永寿	26.49	1.85%
24	强晓明	26.49	1.85%

25	袁新康	26.49	1.85%
26	薛金友	26.49	1.85%
27	许秀光	26.49	1.85%
28	鲍强	26.49	1.85%
29	杨正泉	26.49	1.85%
30	沈建全	26.49	1.85%
31	徐胜利	26.49	1.85%
合计		1,430.77	100.00%

6、第四次增资（2011年6月，注册资本2,160万元）

2011年5月25日，通用有限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2,160万元，以未分配利润729.23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212号）：截至2011年5月25日，通用有限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出资方式为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上述未分配利润来源于企业日常积累，来源合法。

2011年6月3日，通用有限取得了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

本次增资完成后，通用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曹彩红	400.00	18.52%
2	姚忠	120.00	5.56%
3	管新	120.00	5.56%
4	许波兵	120.00	5.56%
5	施秀飞	120.00	5.56%
6	施建新	120.00	5.56%
7	包银亮	120.00	5.56%
8	张友付	80.00	3.70%
9	朱建华	80.00	3.70%
10	杨新泉	40.00	1.85%

11	黄夕昌	40.00	1.85%
12	顾道林	40.00	1.85%
13	管永林	40.00	1.85%
14	王建恒	40.00	1.85%
15	何云华	40.00	1.85%
16	冯 建	40.00	1.85%
17	宋刘旗	40.00	1.85%
18	周晓峰	40.00	1.85%
19	殷志高	40.00	1.85%
20	季红兵	40.00	1.85%
21	张松球	40.00	1.85%
22	顾建国	40.00	1.85%
23	徐永寿	40.00	1.85%
24	强晓明	40.00	1.85%
25	袁新康	40.00	1.85%
26	薛金友	40.00	1.85%
27	许秀光	40.00	1.85%
28	鲍 强	40.00	1.85%
29	杨正泉	40.00	1.85%
30	沈建全	40.00	1.85%
31	徐胜利	40.00	1.85%
合 计		2,160.00	100.00%

7、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2月，注册资本8,640万元）

2011年9月30日，通用有限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关于变更设立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11年11月26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1〕496号），根据该评估报告，通用有限截至2011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9,342.45万元。

2011年11月26日，通用有限股东会决议：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1〕5157号），通用有限以截至2011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6,021.76万元为基准按1:0.3320的比例折为8,640万股，其余17,381.7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折股净资产来源于原股东的投入及企业日常积累，来源合法。通用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均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508号）：截至2011年12月1日，公司注册资本8,640万元已足额到位。

2011年12月30日，公司领取了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

如通股份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曹彩红	1,600.00	18.52%
2	姚 忠	480.00	5.56%
3	管 新	480.00	5.56%
4	许波兵	480.00	5.56%
5	施秀飞	480.00	5.56%
6	施建新	480.00	5.56%
7	包银亮	480.00	5.56%
8	张友付	320.00	3.70%
9	朱建华	320.00	3.70%
10	杨新泉	160.00	1.85%
11	黄夕昌	160.00	1.85%
12	顾道林	160.00	1.85%
13	管永林	160.00	1.85%
14	王建恒	160.00	1.85%
15	何云华	160.00	1.85%
16	冯 建	160.00	1.85%
17	宋刘旗	160.00	1.85%

18	周晓峰	160.00	1.85%
19	殷志高	160.00	1.85%
20	季红兵	160.00	1.85%
21	张松球	160.00	1.85%
22	顾建国	160.00	1.85%
23	徐永寿	160.00	1.85%
24	强晓明	160.00	1.85%
25	袁新康	160.00	1.85%
26	薛金友	160.00	1.85%
27	许秀光	160.00	1.85%
28	鲍 强	160.00	1.85%
29	杨正泉	160.00	1.85%
30	沈建全	160.00	1.85%
31	徐胜利	160.00	1.85%
合 计		8,640.00	100.00%

8、第五次增资（2012年6月，注册资本9,840万元）

2012年6月5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曹彩红、许波兵、汇聚投资、合力投资、高宝勇、朱晓宁和陈世龙以3.6元/股的价格认缴，该等增资价格系以公司2011年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33元/股为基础协商确定。

曹彩红等人上述出资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及向亲友的借款，资金来源合法。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备注
1	曹彩红	1,223.94	自有资金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许波兵	708.48	自有资金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	高宝勇	708.48	自有资金及亲友借款	公司副总经理
4	朱晓宁	141.70	自有资金	公司财务总监
5	陈世龙	70.85	自有资金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6	汇聚投资	866.12	自有资金及亲友借款	共49人，人均出资17.68万元

7	合力投资	600.44	自有资金及亲友借款	共 47 人，人均出资 12.78 万元
---	------	--------	-----------	----------------------

曹彩虹等本次增资的股东及汇聚投资、合力投资的全体合伙人由公司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协议安排等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177 号）：截至 2012 年 6 月 7 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已足额到位，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9,840 万元。

201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取得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曹彩虹	1,939.98	19.72%
2	许波兵	676.80	6.88%
3	姚 忠	480.00	4.88%
4	管 新	480.00	4.88%
5	施秀飞	480.00	4.88%
6	施建新	480.00	4.88%
7	包银亮	480.00	4.88%
8	张友付	320.00	3.25%
9	朱建华	320.00	3.25%
10	汇聚投资	240.59	2.45%
11	高宝勇	196.80	2.00%
12	合力投资	166.79	1.70%
13	杨新泉	160.00	1.63%
14	黄夕昌	160.00	1.63%
15	顾道林	160.00	1.63%
16	管永林	160.00	1.63%
17	王建恒	160.00	1.63%
18	何云华	160.00	1.63%

19	冯建	160.00	1.63%
20	宋刘旗	160.00	1.63%
21	周晓峰	160.00	1.63%
22	殷志高	160.00	1.63%
23	季红兵	160.00	1.63%
24	张松球	160.00	1.63%
25	顾建国	160.00	1.63%
26	徐永寿	160.00	1.63%
27	强晓明	160.00	1.63%
28	袁新康	160.00	1.63%
29	薛金友	160.00	1.63%
30	许秀光	160.00	1.63%
31	鲍强	160.00	1.63%
32	杨正泉	160.00	1.63%
33	沈建全	160.00	1.63%
34	徐胜利	160.00	1.63%
35	朱晓宁	39.36	0.40%
36	陈世龙	19.68	0.20%
合计		9,840.00	100.00%

9、第六次增资（2012年12月，注册资本15,252万元）

201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5,412万元转增股本的决议，决议以2012年10月31日公司股本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5股，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252万元。上述增资的资本公积来源于股东的投资及公司日常积累，来源合法、合规。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12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400号）：截至2012年12月6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412万元已足额到位，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5,252万元。

2012年12月26日，公司取得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11804）。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曹彩红	3,006.98	19.72%
2	许波兵	1,049.04	6.88%
3	姚 忠	744.00	4.88%
4	管 新	744.00	4.88%
5	施秀飞	744.00	4.88%
6	施建新	744.00	4.88%
7	包银亮	744.00	4.88%
8	张友付	496.00	3.25%
9	朱建华	496.00	3.25%
10	汇聚投资	372.91	2.45%
11	高宝勇	305.04	2.00%
12	合力投资	258.52	1.70%
13	杨新泉	248.00	1.63%
14	黄夕昌	248.00	1.63%
15	顾道林	248.00	1.63%
16	管永林	248.00	1.63%
17	王建恒	248.00	1.63%
18	何云华	248.00	1.63%
19	冯 建	248.00	1.63%
20	宋刘旗	248.00	1.63%
21	周晓峰	248.00	1.63%
22	殷志高	248.00	1.63%
23	季红兵	248.00	1.63%
24	张松球	248.00	1.63%
25	顾建国	248.00	1.63%
26	徐永寿	248.00	1.63%
27	强晓明	248.00	1.63%
28	袁新康	248.00	1.63%
29	薛金友	248.00	1.63%
30	许秀光	248.00	1.63%
31	鲍 强	248.00	1.63%
32	杨正泉	248.00	1.63%

33	沈建全	248.00	1.63%
34	徐胜利	248.00	1.63%
35	朱晓宁	61.01	0.40%
36	陈世龙	30.50	0.20%
合计		15,252.00	100.00%

（二）公司及其前身历史沿革的合法合规性确认情况

2012年6月5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确认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等事项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2]75号），确认“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股权变动及改制等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并经主管部门批准，产权清晰，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和政策规定”。

（三）公司设立以来的主要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的主要资产重组为通过增资控股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惠通机械设立情况

2004年公司全部31位股东以曹彩红、许波兵等持股比例最高的7位自然人股东直系亲属的名义出资10,000港元在香港投资设立了香港惠通，并通过香港惠通出资100万美元设立了惠通机械。

关于惠通机械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一）惠通机械”的相关内容。

2、资产重组的方式

为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通用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增资的方式控股惠通机械。

2010年11月15日，如东县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东商资审[2010]137号），同意通用有限对惠通机械增资300万美元。

2010年11月19日，惠通机械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通用有限持有惠通机械75.00%的股权。

3、资产重组对公司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于2010年11月完成合并，本次重组前后，公司主营业务、管理层未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通过本次重组，公司消除了与惠通机械之间的关联交易，完善了主要生产的生产环节，提高了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了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

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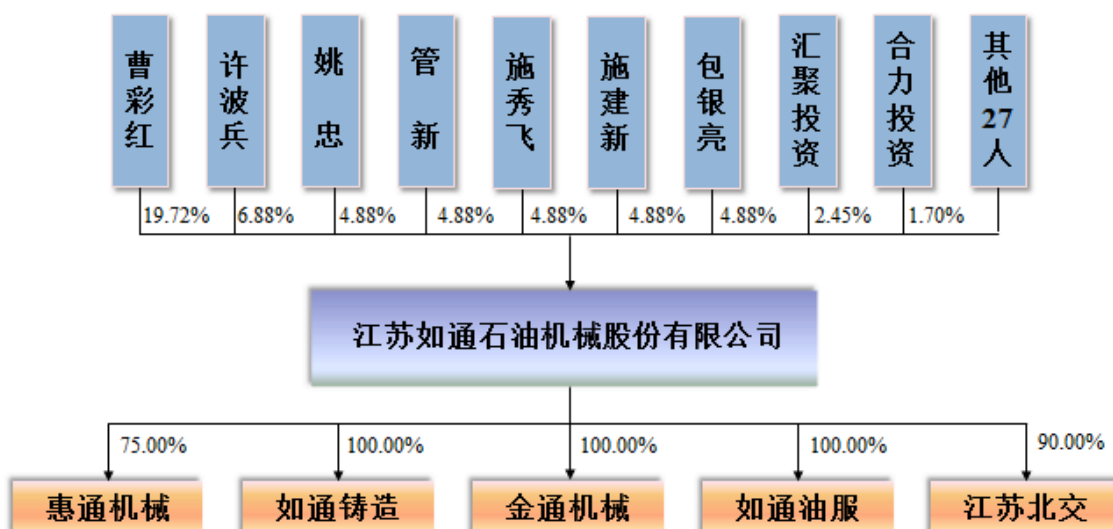
序号	报告出具日期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编号	验资事项
1	1989年9月13日	如东县审计事务所	东审所验字第197号	设立如东县通用机械厂
2	1993年4月3日	如东县财政局	-	改制为海发实业并增资至914.76万元
3	1999年2月4日	江苏如东审计事务所	东审所验资[1999]5号	增资至1,042.38万元
4	2000年8月21日	如东东盛会计师事务所	东盛会验[2000]39号	增资至1,430.77万元
5	2011年5月2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验(2011)212号	增资至2,160万元
6	2011年12月2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验(2011)508号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7	2012年6月8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2)177号	增资至9,840万元
8	2012年12月7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验(2012)400号	增资至15,252万元

（二）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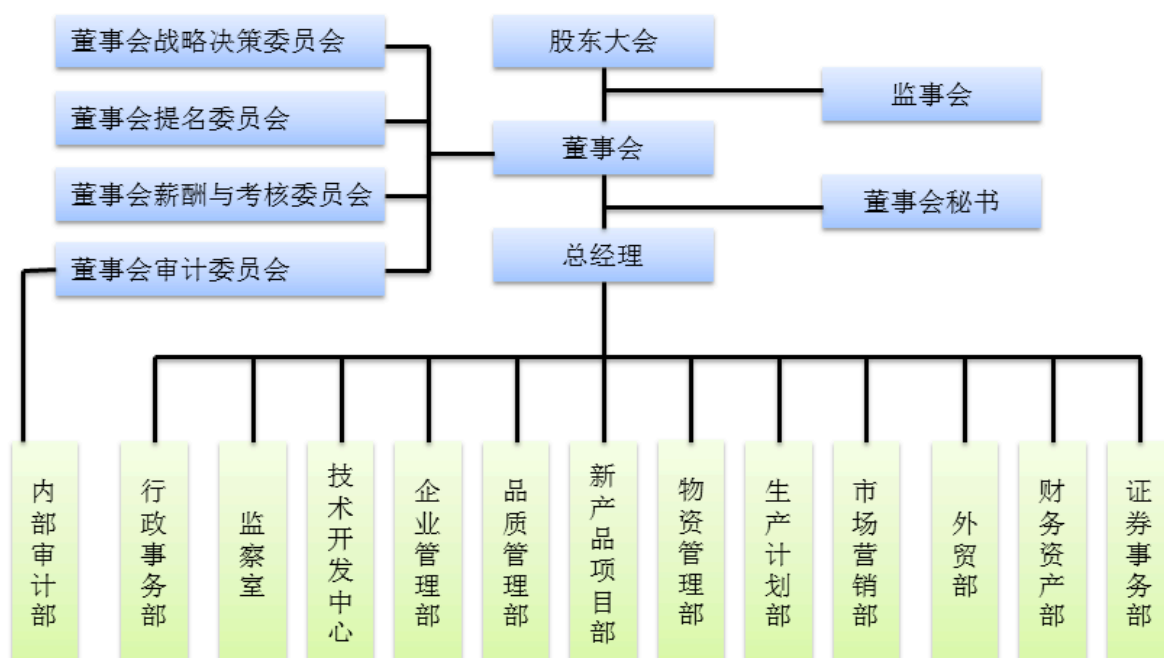
公司由通用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资产是通用有限截至2011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五、公司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表：

序号	职能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	--------	------

1	内部审计部	内部运行流程的监督、检查，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采购管理、劳动人事、财务核算的内部审计等。
2	行政事务部	行政事务工作、党务工作、技改项目的协调管理、计算机中心机房及网络管理、ERP运行的维护及管理、档案管理、商标管理、信息管理、企业文化建设、保密工作、印鉴管理、基建维修及外场管理。
3	监察室	监察工作，治安保卫及综治工作，食堂、警卫室、医务室的管理，职工宿舍管理、职工文体活动管理。
4	技术开发中心	新产品信息收集、市场调研与分析论证，新产品计划的编制、分解和跟踪管理，新产品设计，新产品工艺文件的制订、修改，生产过程中的工艺管理，定额的制订、完善和管理，产品工夹、量检具设计、包装箱的设计，图样及技术文件的绘制，产品标准化工作，产品鉴定技术文件的准备工作，科技档案、资料的管理、保管和借阅，新产品试用改进的管理及组织实施，产品技术的咨询服务，设备管理。
5	企业管理部	劳动人事、工资管理，质量体系管理，制度建设，企业管理及考核工作。
6	品质管理部	产品质量检验、计量理化、计量保证体系运行的推进工作。
7	新产品项目部	铸钢件产品的销售及新业务的开发；非石油机械类新产品的调研、开发。
8	物资管理部	编制并执行采购计划，供应合同评审与签约，物资采购的质量把关和出现问题的善后处理，中心库、机电、化工、金属、基建、劳保、成品仓库的管理。
9	生产计划部	生产管理、计划管理、安全文明生产及劳动保护管理、环保体系运行的推进工作、在制品管理、定额发料管理、能源管理。
10	市场营销部	市场调研与策划、产品销售及发运、经济合同管理、外部信息收集和售后服务管理。
11	外贸部	产品外销及国际贸易，国外市场的调研、策划与开拓，外部信息收集和售后服务管理，自营出口产品的运作管理。
12	财务资产部	财务管理、内部核算、车间会计管理、会计稽查工作、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的管理、产品价格制订及价格管理。
13	证券事务部	负责协调与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各中介机构的关系，及时按照相关要求向国家有关部门递交文件；负责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文件准备及管理工作；负责企业从二级市场融资的相关工作；负责企业股票分红派息工作；负责公司投资者调研、咨询接待工作。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子公司包括惠通机械、金通机械、如通铸造、如通油服及江苏北交等五家，具体情况如下：

（一）惠通机械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年12月15日	
注册资本	4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4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及 主要生产营地	江苏省如东县工业新区淮河路				
主营业务	设计、生产销售石油勘探开发新型仪器设备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如通股份		75.00%		
	吴文雄		25.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 计）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总资产	4,639.22	总资产	4,667.56	
	净资产	4,606.87	净资产	4,637.97	
	2015年		2016年1-9月		
	净利润	11.33	净利润	31.09	

2、历史沿革

（1）设立惠通机械（2004年12月，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2004年12月13日，如东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章程〉和执行董事人选的批复》（东外经审[2004]268号），同意香港惠通投资设立惠通机械，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2004年12月15日，惠通机械取得南通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苏通总字第005565号）。

根据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2005年3月30日、2005年12月30日、2006年4月30日、2006年6月1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6月16日，惠通机械的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已足额到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截止日	股东名称	本期出资额	出资形式	累计缴纳注 册资本比例	报告文号
2005.3.25	香港惠通	15.00	货币	15.00%	通永会验

					(2005) 048 号
2005.12.29	香港惠通	10.00	货币	25.00%	通永会验 (2005) 345 号
2006.4.30	香港惠通	35.00	货币	60.00%	通永会验 (2006) 061 号
2006.6.16	香港惠通	40.00	货币	100.00%	通永会验 (2006) 097 号

惠通机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香港惠通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第一次增资（2010 年 11 月，注册资本 400 万美元）

2010 年 11 月 15 日，如东县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东商资审[2010]137 号），同意惠通机械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40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通用有限以 300 万美元的等值人民币认购。

2010 年 11 月 16 日，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通永会验（2010）106 号），截至 2010 年 11 月 15 日，惠通机械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已足额缴纳，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11 月 19 日，惠通机械取得南通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00400011306）。

本次增资完成后，惠通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通用有限	300.00	75.00%
2	香港惠通	100.00	25.00%
合计		400.00	100.00%

(3) 股权转让（2011 年 11 月，注册资本 400 万美元）

2011 年 8 月 18 日，惠通机械召开董事会，同意香港惠通将其所持惠通机械 25% 的股权转让给新加坡籍自然人吴文雄。2011 年 8 月 26 日，转让双方就上述

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吴文雄以 931.03 万元的价格受让惠通机械 25.00%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系以惠通机械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为基础协商确定。

根据吴文雄出具的说明，吴文雄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1 年 11 月 10 日，如东县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惠通石油机械（南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东商资审[2011]143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1 年 11 月 21 日，惠通机械就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通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通用有限	300.00	75.00%
2	吴文雄	100.00	25.00%
合计		40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除股东通用有限的名称变更为如通股份外，惠通机械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如通铸造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如通铸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680万元		实收资本	680万元	
注册地址及 主要生产营地	如东县掘港镇泉榕产业园区富春江路北侧				
主营业务	铸钢生产、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如通股份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总资产	2,324.61	总资产	2,174.76	
	净资产	1,946.07	净资产	1,852.54	

计)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净利润	32.27	净利润	-93.53

2、历史沿革

(1) 设立如通铸造（2011 年 3 月，注册资本：680 万元）

2011 年 3 月 10 日，通用有限与朱建华、冯智龙、殷志高、沈松泉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如通铸造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南通市如东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225977）。

2011 年 3 月 8 日，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通永会验[2011]014 号）：截至 2011 年 3 月 8 日，如通铸造注册资本 680 万元已足额到位，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通用有限	544.00	80.00%
2	朱建华	68.00	10.00%
3	冯智龙	27.20	4.00%
4	殷志高	20.40	3.00%
5	沈松泉	20.40	3.00%
合计		680.00	100.00%

(2) 股权转让（2013 年 1 月，注册资本：680 万元）

2013 年 1 月 25 日，如通铸造召开股东会，同意朱建华、冯智龙、殷志高、沈松泉分别将其所持 10%、4%、3%、3%的股权转让给如通股份，同日，转让双方就本次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系以如通铸造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确定，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	受让方	转让价格
朱建华	68.00	如通股份	130.89
冯智龙	27.20		52.36

殷志高	20.40		39.27
沈松泉	20.40		39.27

2013年2月16日，如通铸造取得了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225977）。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如通铸造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如通股份	680.00	100.00%
合计		680.00	100.00%

（三）金通机械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如东金通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址及 主要生产经营地	如东县掘港镇掘西村五组（富春江路南侧）			
主营业务	石油机械（卡盘、吊卡、卡瓦配件）制造、加工、维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如通股份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总资产	564.54	总资产	550.09
	净资产	546.43	净资产	537.84
	2015年		2016年1-9月	
	净利润	0.04	净利润	-8.59

2、历史沿革

（1）设立金通机械（2007年3月，注册资本100万元）

2007年3月22日，通用有限、强晓明、董建平共同出资设立金通机械，并取得了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2105304）。

2007年3月21日，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通永会验[2007]037号）：截至2007年3月21日，金通机械的注册资本100万元已足额到位，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金通机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通用有限	55.00	55.00%
2	强晓明	30.00	30.00%
3	董建平	15.00	15.00%
合计		1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2008年4月，注册资本100万元）

2008年4月24日，金通机械召开股东会，同意董建平将其所持金通机械5万元的股权转让给通用有限，10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强晓明，同日，转让双方就本次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	转让价格
董建平	15.00	通用有限	5.00	5.00
		强晓明	10.00	10.00

2008年4月25日，金通机械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3802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通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通用有限	60.00	60.00%
2	强晓明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3）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500万元，2010年2月）

2010年2月5日，金通机械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各股东同比例增资。

根据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通永会验[2010]013 号）：截至 2010 年 2 月 5 日，金通机械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已足额到位，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2 月 9 日，金通机械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38020）。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通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通用有限	300.00	60.00%
2	强晓明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4）第二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 500 万元，2012 年 11 月）

2012 年 11 月 15 日，金通机械召开股东会，同意强晓明将其所持金通机械 40% 的股权转让给如通股份，同日转让双方就本次股权转让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 23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金通机械 40% 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系以金通机械截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为基础确定。

2012 年 11 月 27 日，金通机械取得如东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2300013802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通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如通股份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四）如通油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如通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3月17日
注册资本	1,080万元	实收资本	1,080万元

注册地址及 主要生产营地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三楼303室			
主营业务	石油钻、修井用井口工具、设备、井下工具的产品销售；提供钻、修井井口工具、设备、井下工具的租赁和现场技术服务；石油钻、修井工具、设备的制造、维修、检测服务；废旧物资收购。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如通股份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总资产	1,072.37	总资产	995.47
	净资产	1,056.18	净资产	959.16
	2015年		2016年1-9月	
	净利润	-23.82	净利润	-97.02

2、历史沿革

2015年3月17日，如通股份出资设立新疆如通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库车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652923050014327）。

如通油服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如通股份	1,080.00	100.00%
合计		1,080.00	100.00%

（五）江苏北交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北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 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万元
注册地址及 主要生产营地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主营业务	轨道交通制动盘和关键零部件及总成的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如通股份		90.00%

	王雁励		1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9月30日	
	总资产	600.03	总资产	605.20
	净资产	600.02	净资产	594.38
	2015年		2016年1-9月	
	净利润	0.02	净利润	-5.64

2、历史沿革

（1）江苏北交设立（2015年11月）

2015年11月18日，公司与李志强等5人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北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623MA1MBB4X4E）。

江苏北交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如通股份	3,250.00	65.00%
2	李志强	600.00	12.00%
3	王雁励	500.00	10.00%
4	杨智勇	250.00	5.00%
5	李卫京	200.00	4.00%
6	王金华	200.00	4.00%
合计		5,0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2016年5月）

2016年5月12日，江苏北交召开股东会，同意李志强、杨智勇、李卫京、王金华等四人将其所持12.00%、5.00%、4.00%、4.00%的股权按其原始实缴出资额转让给如通股份。同日，转让各方签署了《江苏北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2016年5月27日，江苏北交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623MA1MBB4X4E）。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北交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如通股份	4,500.00	90.00%
2	王雁励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由于公司股权分散，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通过委托持股、委托表决权、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亲属等其他协议方式形成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情形。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包括曹彩红女士和许波兵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曹彩红，女，195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2062319501011****，住所为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

许波兵，男，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2100219670106****，住所为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

（三）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除 34 位自然人股东外，公司股东还包括汇聚投资和合力投资两名合伙企业股东，该等合伙企业均为公司员工组成的持股平台，除投资本公司外未投资或经营其他业务。汇聚投资与合力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1、汇聚投资

南通汇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5 日，注册地址为如东

县经济开发区新区黄河路北侧，主营业务为非证券股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孙维正。汇聚投资各合伙人的出资金额及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性质	认缴出资额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孙维正	普通合伙人	354,240.00	4.09%
2	陶建成	有限合伙人	354,240.00	4.09%
3	张优华	有限合伙人	354,240.00	4.09%
4	石 坚	有限合伙人	318,816.00	3.68%
5	瞿光辉	有限合伙人	301,104.00	3.48%
6	夏国俊	有限合伙人	301,104.00	3.48%
7	李建华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8	蔡建东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9	严亚琴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0	卞俊泉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1	林爱建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2	胡嘉峰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3	吴 兵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4	傅 浩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5	李明桂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3.27%
16	董建平	有限合伙人	247,968.00	2.86%
17	张 建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18	王 辉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19	姜卫华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0	韩国建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1	冒亚飞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2	曹长兵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3	朱国锋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4	陈建泉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5	缪庆云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04%
26	宋建华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27	康晓冬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28	沈 辉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29	吴明军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0	张海洋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1	石兢兢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2	顾洁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3	肖春霞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4	陆勇建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5	顾雪亮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6	樊晓亮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7	陆维松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8	缪雪松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39	王伟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40	蒋春峰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41	王德泉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42	袁中伟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43	秦爱东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23%
44	阚爱华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0.82%
45	马强维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0.82%
46	瞿勇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0.82%
47	沙冬冬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0.82%
48	陈建	有限合伙人	53,136.00	0.61%
49	冯晓卫	有限合伙人	35,424.00	0.41%
合计			8,661,168	100.00%

2、合力投资

南通合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2年6月5日，注册地址为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黄河路北侧，主营业务为非证券股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韩振华。合力投资各合伙人出资金额及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性质	认缴出资额	占出资总额比例
1	韩振华	普通合伙人	336,528.00	5.60%
2	曾爱华	有限合伙人	318,816.00	5.31%
3	冯智龙	有限合伙人	301,104.00	5.01%

4	李小东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4.72%
5	毛春林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4.72%
6	葛红兵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4.72%
7	郑国杰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4.72%
8	葛卫彬	有限合伙人	283,392.00	4.72%
9	沈松泉	有限合伙人	194,832.00	3.24%
10	张海峰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95%
11	冒小明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95%
12	裴玉龙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95%
13	黄小卫	有限合伙人	177,120.00	2.95%
14	陈 斌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15	施叶军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16	薛志良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17	袁新林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18	胡国华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19	严建华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20	王小卫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21	管永标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22	张录祥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23	倪红卫	有限合伙人	106,272.00	1.77%
24	冯菊云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25	董海燕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26	周 峰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27	孙建龙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28	顾爱俊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29	严海峰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0	倪 兵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1	巫海东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2	许小兵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3	顾建军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4	姚佰洪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5	郭建东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6	姚银飞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7	曹勇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8	田小春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39	龚一生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0	邵益民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1	李晓东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2	薛兵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3	张何林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4	季国华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5	马军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6	陈刚刚	有限合伙人	70,848.00	1.18%
47	施维平	有限合伙人	35,424.00	0.59%
合计			6,004,368.00	100.00%

（四）公司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1、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84万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万股）	比例	股份数（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中：曹彩红	3,006.97	19.72%	3,006.97	14.79%
许波兵	1,049.04	6.88%	1,049.04	5.16%
姚忠	744.00	4.88%	744.00	3.66%
管新	744.00	4.88%	744.00	3.66%
施秀飞	744.00	4.88%	744.00	3.66%

施建新	744.00	4.88%	744.00	3.66%
包银亮	744.00	4.88%	744.00	3.66%
张友付	496.00	3.25%	496.00	2.44%
朱建华	496.00	3.25%	496.00	2.44%
汇聚投资	372.91	2.45%	372.91	1.83%
其他 26 位股东	6,111.08	40.07%	6,111.08	30.05%
二、本次发行股份				
社会公众股股东	-	-	5,084.00	25.00%
合计	15,252.00	100.00%	20,336.00	100.00%

2、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有关事项

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及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份比例	职务	股份性质
1	曹彩红	3,006.98	19.72%	董事长、总经理	自然人股
2	许波兵	1,049.04	6.88%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
3	姚 忠	744.00	4.88%	董 事	自然人股
4	管 新	744.00	4.88%	监事会主席	自然人股
5	施秀飞	744.00	4.88%	董 事	自然人股
6	施建新	744.00	4.88%	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自然人股
7	包银亮	744.00	4.88%	董 事	自然人股
8	张友付	496.00	3.25%	董事、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
9	朱建华	496.00	3.25%	监 事	自然人股
10	高宝勇	305.04	2.00%	副总经理	自然人股
合计		9,073.05	59.50%	-	-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姚 忠	4.88%	袁新康	1.63%	姻亲关系
施建新	4.88%	黄夕昌	1.63%	姻亲关系
冯 建	1.63%	顾建国	1.63%	姻亲关系

(四)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全体 36 位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汇聚投资、高宝勇、合力投资、杨新泉、黄夕昌、顾道林、管永林、王建恒、何云华、冯建、宋刘旗、周晓峰、殷志高、季红兵、张松球、顾建国、徐永寿、强晓明、袁新康、薛金友、许秀光、鲍强、杨正泉、沈建全、徐胜利、朱晓宁、陈世龙等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公司主要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 9 人承诺：

(1) 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按照《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3)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本人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的股份。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4) 若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

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曹彩红、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袁新康、高宝勇、朱晓宁、何云华等 10 人承诺：

(1) 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 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持有公司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3)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将按照《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4) 若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管新、朱建华、孙维正等 3 人承诺：

(1) 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 若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职工持股及委托持股情况

（一）职工持股情况

1、职工持股形成

1993年4月3日，如东县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县通用厂改制为南通海发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东改委（1993）第7号），同意通用机械厂改制为海发实业，并吸收职工出资。

1993年4月，曹彩红等613位职工分别向海发实业出资500元，出资总额30.65万元，从而形成职工持股。

2、职工持股变化情况

自1993年职工股形成至2002年5月通用有限工会股权退出期间，通用有限及其前身部分职工陆续增加投资，部分职工因调离、退休、解除劳务关系等原因而退出股权，因而持股职工的数量及金额发生相应的变化。

职工持股存续期间，通用有限职工以及通过通用有限工会持股的人员数量、持股金额的变化情况如下：

日期	期初人数	增加人数	减少人数	期末人数	持股金额（万元）
1993.1-1993.4	0	613	0	613	30.65 ^{注1}
1993.5-1993.12	613	0	1	612	30.60
1994.1-1994.12	612	0	7	605	30.25
1995.1-1995.12	605	61	9	657	32.85
1996.1-1996.12	657	16	58	615	174.25 ^{注2}
1997.1-1997.12	615	0	0	615	180.45 ^{注3}
1998.1-1998.12	615	0	0	615	180.45
1999.1-1999.12	615	0	0	615	180.45
2000.1-2000.8	615	0	0	615	568.84 ^{注4}
2000.8-2000.12	615	11	4	622	568.84
2001.1-2001.12	622	0	2	620	568.84
2002.1-2002.4	620	0	4	616	568.84

注 1：1993 年通用机械厂改制为海发实业时，职工实际出资金额 30.65 万元，与《企业注册资金信用证明》中所列 31 万元相差 0.35 万元，该等差异因四舍五入所致；

注 2：1996 年职工持股金额增加幅度较大，系海发实业职工增加投资所致；

注 3：1997 年职工持股金额增加而持股人数未变化，系部分持股员工增加投资所致；

注 4：2000 年职工持股金额增加幅度较大，系通用有限增量扩股所致。

3、职工出资退出

2002 年 4 月 29 日，通用有限股东代表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流转实施办法》，通用有限工会全部持股员工通过变现的方式退出股权。有关公司职工出资退出方案的详细情况参见本章“三、（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5、集体企业改制”情况。截至 2002 年 5 月 31 日，通用有限工会全体持股员工均已领取了股权退出款，通用有限职工出资的退出工作已完成，全部价款已支付完毕。

2012 年 12 月 17 日，原通用有限 31 位股东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因集体企业改制及职工股退出等产生争议或纠纷，由此导致如通股份承担任何义务或其他任何损失，将由 31 位股东按改制时受让股权的比例无条件承担因上述事项所产生的全部义务。

（二）委托持股情况

1、委托持股的形成

根据《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关于深化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曹彩虹等 31 位自然人出资受让通用有限股权，但由于部分人员资金实力有限，而其他人员看好公司发展，决定以自有资金投资通用有限，从而形成委托持股。

2002 年 5-6 月，曹彩虹等 20 位股东与孙维正等 33 人经协商签订了投资协议，约定双方按出资比例享受年度分红并承担相应亏损，委托人不享有除分红的权利也不承担其他义务，协议有效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

2、委托持股的解除情况

自 2005 年 5 月起，部分委托持股关系因协议到期解除，协议双方及时结清相关款项。对于尚未到期的委托持股情形，协议双方通过协商提前解除委托持股

关系，并签署了解除协议或确认书，确认双方曾签署的协议已经终止，双方已经及时结清全部相关款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持股情况已全部清理完毕。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结构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 620 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和年龄分布如下：

1、员工岗位分布情况

岗位情况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人员	93	15.00%
销售人员	30	4.84%
生产人员	410	66.13%
管理及行政人员	87	14.03%
合计	620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情况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64	10.32%
大专	125	20.16%
高中及中专	247	39.84%
高中以下	184	29.68%
合计	620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50 岁及以上	141	22.74%
40~50 岁	213	34.35%

30~40 岁	133	21.45%
30 岁以下	133	21.45%
合 计	620	100.00%

（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及医疗保险制度情况

公司与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与医疗保险制度，为员工办理并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1、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如通股份自其前身如东县通用机械厂 1989 年设立之日起即为员工办理社保。惠通机械办理社保的起始日期为 2005 年 1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如通铸造办理社保的起始日期为 2011 年 4 月，自成立起至 2012 年 11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自 2012 年 11 月起开立社保帐户自行缴纳；金通机械办理社保的起始日期为 2007 年 4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需要补缴社会保险的情况。

（1）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社保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养老保险	19%	8%	20%	8%	20%	8%	20%	8%
失业保险	1%	0.5%	1.5%	0.5%	1.5%	0.5%	1.5%	0.5%
医疗保险	8.5%	2.5%	8.5%	2.5%	8.5%	2.5%	8.5%	2.5%
工伤保险	2.1%	-	2.9%	-	2.9%	-	2.9%	-
生育保险	0.8%	-	0.8%	-	0.8%	-	0.8%	-

（2）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社保缴费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缴	未缴	已缴	未缴	已缴	未缴	已缴	未缴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养老保险	611	9	689	29	754	46	737	58
失业保险	605	15	683	35	748	52	730	65
医疗保险	611	9	689	29	754	46	737	58
工伤保险	605	15	689	29	758	42	755	40
生育保险	605	15	684	34	749	51	731	64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在册员工 620 人，应缴纳社保人数 611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9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社保。另就单个险种而言，失业保险中有 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工伤保险中 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生育保险中有 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718 人，应缴纳社保人数 695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23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社保。另就单个险种而言，养老保险中有 6 人在原单位缴纳；失业保险中有 6 人在原单位缴纳，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医疗保险中 6 人在原单位缴纳；工伤保险中 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生育保险中有 5 人在原单位缴纳，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800 人，应缴纳社保人数 764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36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社保。另就单个险种而言，养老保险中有 10 人在原单位缴纳；失业保险中有 10 人在原单位缴纳，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医疗保险中 10 人在原单位缴纳；工伤保险中 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生育保险中有 9 人在原单位缴纳，6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795 人，应缴纳社保人数 762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33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社保。另就单个险种而言，养老保险中有 25 人在原单位缴纳；失业保险中有 25 人在原单位缴纳，7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医疗保险中有 25 人在原单位缴纳；工伤保险中有 7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生育保险中有 24 人在原单位缴纳，7 人因超龄不需缴纳。

2、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如通股份办理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为 1995 年 12 月；惠通机械办理住

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为 2005 年 1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如通铸造办理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为 2011 年 4 月，自成立起至 2012 年 11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自 2012 年 11 月起建立住房公积金帐户自行缴纳；金通机械办理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为 2007 年 4 月，系委托如通股份代为缴纳。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需要补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1)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住房公积金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单位	个人
住房公积金	8%	8%	8%	8%	8%	8%	8%	8%

(2)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住房公积金缴费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已缴人数	未缴人数
住房公积金	605	15	688	30	750	50	756	39

截至 2016 年 9 月，公司在册员工 620 人，应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611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9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此外，公司有新进员工 6 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在办理中。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718 人，应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695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23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此外，公司有新进员工 7 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在办理中。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800 人，应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764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36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此外，公司有新进员工 14 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在办理中。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 795 人，应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762 人，两者差异原因系公司返聘退休人员及外聘人员 33 人，根据相关规定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此外，公司有新进员工 6 人，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在办理中。

2016 年 10 月 8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3 日，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南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如东管理部分别出具了无违法违规证明，证明公司不

存在因违反社保或公积金管理相关法规而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员工薪酬情况

1、公司薪酬制度及员工收入水平

公司薪酬制度以公司发展战略为依据，以企业战略需求为导向，体现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的支撑作用。根据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的差异，公司针对行管人员和生产人员采取了不同的薪酬体系设置。对于行管人员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分为8岗25档50级；对于基层生产人员实行合格品计件（时）质量工资制，根据工种差别分为8类车间进行考核。公司薪酬制度系以外部市场为依据、与个人绩效、组织绩效相结合，绩效结果决定绩效报酬；以岗位对公司的相对价值决定岗位之间薪酬水平的等级差别，体现责、权、利的对等性。公司定期根据绩效考核情况对员工薪酬作相应调整，并为优秀员工提供了奖励和晋升通道。

报告期内，公司各级岗位员工平均薪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员工结构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度		2013年度	
	平均薪酬	变动率	平均薪酬	变动率	平均薪酬	变动率	平均薪酬	变动率
高层管理人员	18.77	-	26.47	2.33%	25.87	16.69%	22.17	22.15%
中层管理人员	8.98	-	10.73	-0.93%	10.83	8.52%	9.98	0.10%
基层人员	4.21	-	5.94	-1.09%	6.01	9.27%	5.50	0.55%

2、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与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在岗职工平均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公司员工平均工资	当地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016年1-9月	4.82	-
2015年	6.56	6.10
2014年	6.61	5.51
2013年	6.00	5.17

注：当地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数据来源于南通市统计局网站。

3、公司未来薪酬制度及变化趋势

公司将保持相对稳定的薪酬体系，并依据市场物价水平、所在地区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适时对员工薪酬水平相应调整。未来随着社会人力成本的提高，以及公司经营活动稳步开展，预计公司员工收入水平将呈上升趋势。

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有关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部分。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前 9 名股东曹彩虹、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本人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3）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3、关于持股说明的承诺

公司股东曹彩虹、许波兵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目前不存在权属纠纷、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份，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

相应调整)，每年减持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 25%。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若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按市场价格减持。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本人主要采取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

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部分。

5、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包括曹彩红和许波兵在内的主要股东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部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股本情况”之“（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部分。

（2）关于持股说明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3、关于持股说明的承诺”部分。

(3) 关于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存在权属纠纷、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的承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权属纠纷、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 董事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人将根据《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并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 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人将根据《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三) 上述承诺约束措施及履行情况

如上述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投资者和公司造成损失的，上述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四) 证券服务机构做出的承诺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律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申报会计师及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产评估机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人均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五）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作复权处理）均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为“启动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相关承诺的内容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具体措施

1)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公司可以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主要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4)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5)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②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启动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之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主要股东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主要股东为发行前持股比例超过 3% 的股东，具体为曹彩红、许波兵等 9 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1) 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公司已经根据承诺实施了相关的股价稳定措施, 当年度可用于回购的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或公司未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当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 公司主要股东将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 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以下简称“增持条件”)满足时,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主要股东增持条件触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披露增持计划, 主要股东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主要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启动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增持条件(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 主要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单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主要股东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 单一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超过主要股东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1) 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1) 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当年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已经实施了相关的股价稳定措施后, 公司及主要股东当年度可用于回购或增持的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或公司、公司主要股东未实施

稳定股价措施时，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当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相关承诺内容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若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

（2）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满足后 3 个交易日内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公司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票计划的下一交易日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票，并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增持条件（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2）单一年度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应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企业，自 2006 年起连续入选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评选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等高规格的研发平台。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公司承担并实施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1 项、国家星火计划项目 1 项、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 2 项、江苏省星火计划 1 项，拥有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7 项。公司先后通过了美国 API Spec 6A、7K 和 8C 认证、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英国劳氏船级社认证、海关联盟认证、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22-2003/ISO 10012:2003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等多项权威认证。

公司主营业务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主要客户涵盖了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三大石油公司下属的国内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设备厂商。公司产品应用于国内几乎所有陆上和海上主要油气田，并在中东、非洲、北美、中南美、俄罗斯等世界各主要产油区得到使用。

公司一直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的销售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6,898.57	99.28%	24,175.01	98.87%	30,456.42	98.85%	30,346.52	99.77%
其中：提升设备	6,241.06	36.67%	8,448.53	34.55%	12,623.07	40.97%	13,182.12	43.34%
卡持设备	5,487.36	32.24%	9,496.91	38.84%	12,417.05	40.30%	12,599.76	41.42%
旋扣设备	2,295.09	13.48%	4,695.13	19.20%	3,638.71	11.81%	3,633.41	11.95%
其他	2,875.07	16.89%	1,534.43	6.28%	1,777.59	5.77%	931.24	3.06%
营业收入	17,021.40	100.00%	24,451.14	100.00%	30,811.17	100.00%	30,416.87	100.00%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及应用

1、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钻机主要用于带动钻具破碎岩石，向地下钻进，钻出一定深度的井眼，供采油机或采气机获取石油或天然气。钻机由八大系统组成，其中地面旋转送进设备、循环系统设备和起升系统设备是钻机的三大核心工作系统。公司主要产品属于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是钻机核心工作系统起升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在钻采过程中发挥的提升、卡持和旋扣功能，分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等，符合井口装备的实际情况及行业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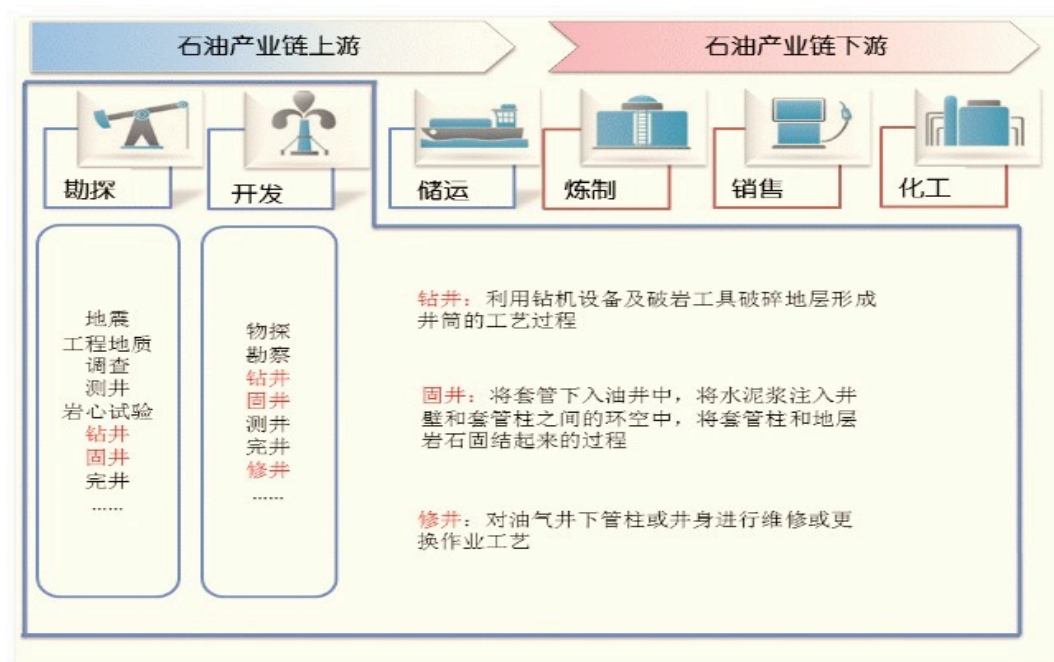


2、发行人主要产品在石油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其应用过程

（1）在石油产业链中所处位置

石油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经济发展和人们日常生活具有

重要影响，具有产业链长、产品多样，对经济增长贡献大等特点。石油产业链上游包括勘探和开发环节，下游包括储运、炼制、销售和化工等环节，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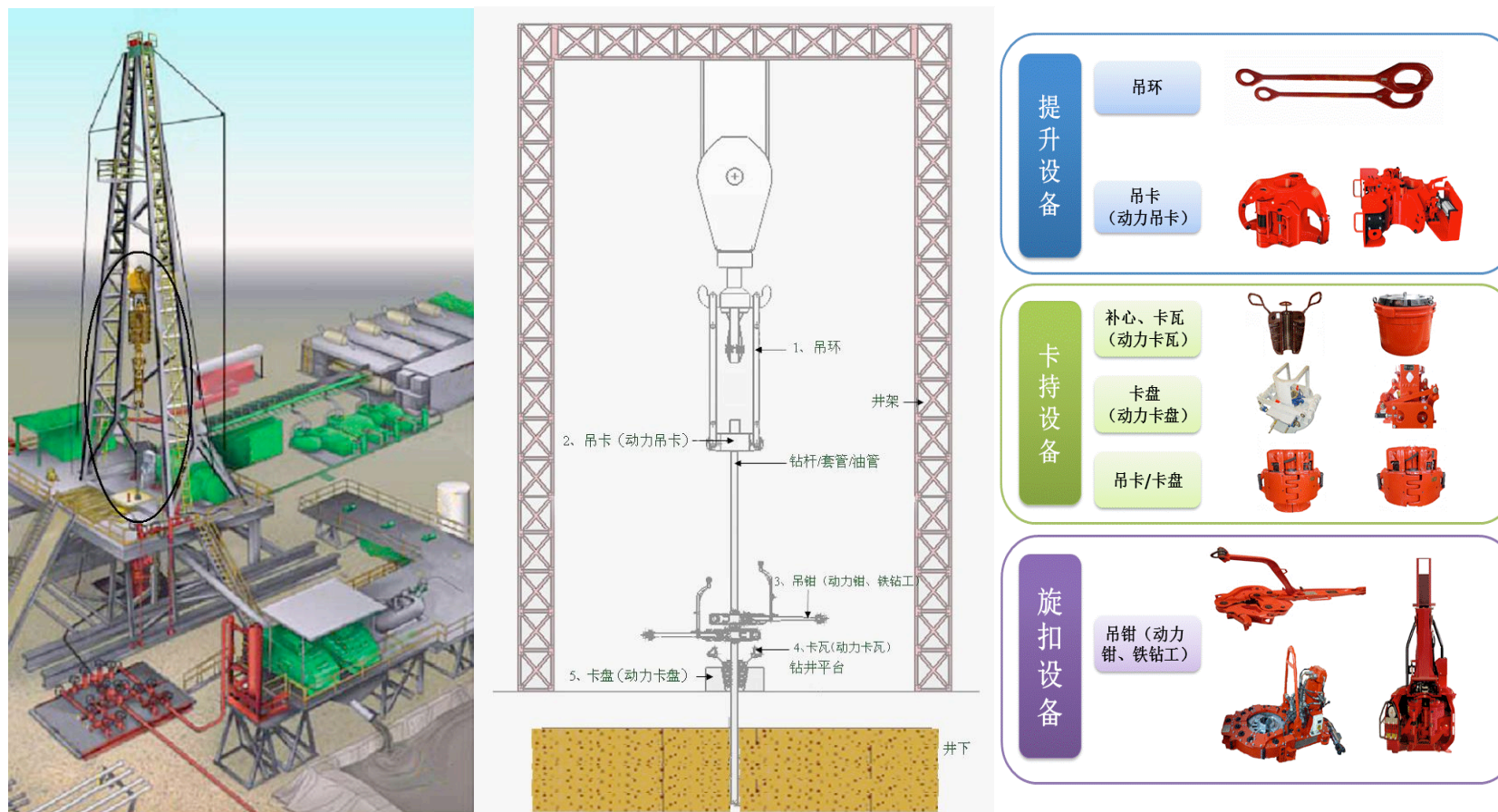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属于石油钻采设备，服务于石油产业链上游的油气资源勘探、开发环节。

(2)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应用过程

在油气田的勘探和开发环节，公司主要产品作为钻机起升系统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钻井、固井和修井作业过程中用于起下钻具和下套管。提升设备用于移动上方管柱，卡持设备用于卡住和对齐管柱，旋扣设备用于旋紧或松开相邻的两段管柱，因此，该等三大产品对钻井的安全、成本和效率具有重要影响。钻井设备和工具上下移动过程会对井口装备造成磨损，地质条件越复杂、钻井深度越深、钻具起下的次数越多，井口装备的磨损程度越严重，消耗量越大。

公司主要产品示例及其具体应用位置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 C351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一）行业的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的监管体制

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方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引导技术升级和技术改造并实施其它宏观调控措施。本行业自律管理组织为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中石协是由国务院国资委归口管理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承担了建立行业自律准则、制定行业标准、调查和分析本行业的发展情况并出版权威性刊物、研究行业发展战略的职能。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如下：

名称	发布机关	发布时间	实施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8.12.29	1989.04.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00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0.07.08	2000.09.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06.29	2005.09.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2010年修订)》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0.04.21	2010.06.01
《钻井悬吊工具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1)》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1.01.19	2011.03.01

(2) 行业主要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行业的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要相关内容
一、能源发展政策与规划		
1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三五”发展纲要（2016年）	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升级。加强陆上和海上油气勘探开发，有序开放矿业权，积极开发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油（气）。
2	《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2014年）	稳步提高国内石油产量，大力发展天然气。坚持陆上和海上并重，巩固老油田，开发新油田，突破海上油田，大力支持低品位资源开发，建设大庆、辽河、新疆、塔里木、胜利、长庆、渤海、南海、延长等9个千万吨级大油田；按照陆地与海域并举、常规与非常规并重的原则，加快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尽快突破非常规天然气发展瓶颈，促进天然气储量产量快速增长。
3	煤层气产业政策（2013年）	鼓励具备条件的各类所有制企业参与煤层气勘探开发利用，鼓励大型煤炭企业和石油天然气企业成立专业化煤层气公司，培育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煤层气开发利用骨干企业和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形成以专业化煤层气公司为主体、中小企业和外资企业共同参与的产业组织结构。
4	页岩气产业政策（2013年）	鼓励页岩气勘探开发技术自主化，加快页岩气关键装备研制，形成适合我国国情的轻量化、车载化、易移运、低污染、低成本、智能化的页岩气装备体系，促进油气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 页岩气开发纳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对页岩气勘探开发等的财政扶持力度。
5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2013年）	到2015年，将石油对外依存度控制在61%以内，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7.5%，煤炭消费比重降低到65%左右。按照稳定东部、加快西部、发展南方、开拓海域的原则，推进原油稳储增产，天然气快速发展。
6	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2012年）	1、“十二五”期间，新增常规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3.5万亿立方米（技术可采储量约1.9万亿立方米）；新增煤层气探明地质储量1万亿立方米； 2、2015年国产天然气供应能力达到1,760亿立方米左右，其中：常规天然气约1,385亿立方米；煤制天然气约150—180亿立方米；煤层气地面开发生产约160亿立方米；“十二五”末，形成四个年产量200亿立方米以上的大型天然气生产区。
7	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	开发方面，促进地面开发与井下抽采相结合开

	二五”规划（2011年）	发煤层气资源。“十二五”期间要加大煤层气勘察资金投入，提高勘探投入最低标准，促进煤层气企业加大勘探投入，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煤层气勘探开发、储备及长输管道等基础设施建设，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支持关键技术与重大装备的研发。
8	页岩气发展规划（2011-2015年） （2011年）	<p>预定“十二五”期间实现以下规划目标：</p> <p>1、基本完成全国页岩气资源潜力调查与评价；</p> <p>2、探明页岩气地质储量6,000亿立方米，可采储量2,000亿立方米，2015年页岩气产量65亿立方米；</p> <p>3、形成适合我国地质条件的页岩气地址调查与资源评价技术方法，页岩气勘探开发关键技术与配套装备。</p>
9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二五”发展纲要（2011年）	明确提出要加大石油、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稳定国内石油产量，促进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推进煤层气、页岩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开发利用；加快近海海域和深水油气田勘探开发。
二、装备制造政策与规划		
1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 （2012年）	陆地油气钻采设备和海洋油气钻采设备均属于国家倡导自主创新的重大技术装备。
2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2年）	掌握深海油气开发装备的自主设计建造技术，装备安全可靠全面提高，并在部分优势领域形成若干世界知名品牌产品。重点发展各式钻井平台、钻井船等勘探、开采、储运和服务四大环节的市场需求量较大的产品。围绕典型海洋工程装备产品，加大对核心基础零部件和功能部件的研究支持力度，形成与部件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3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年）	<p>以海洋油气资源开发装备为重点，大力发展半潜式钻井/生产平台、钻井船、自升式钻井平台、浮式生产储卸装置、物探船、起重铺管船、海洋钻采设备及其关键系统和设备、水下生产系统及水下立管等装备。</p> <p>紧密依靠本区域装备制造业现有的制造能力和产业组织，坚持突出重点和特色的战略取向，积极推进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优势区域率先发展，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的世界级企业。</p>
4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2012年）	面向海洋资源特别是海洋油气资源开发的重大需求，大力发展海洋油气开发装备，重点突破海洋深水勘探装备、钻井装备、生产装备、作业和辅助船舶的设计制造核心技术，全面提升自主研发设计、专业化制造、工程总包及设备配套能力。推进智能制造技术和装备在石油加工、煤炭开采、发电

		环保、纺织、冶金、建材、机械加工、食品加工等典型领域中的示范应用。
5	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2011年）	旋转导向系统、自动垂直钻井系统、连续管钻井系统、特种陆地钻机、石油钻井装备是“十二五”期间国家重大技术装备；煤矿灾害综合防治技术、煤层气勘探与规模化开发技术是重大技术研究项目。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	将常规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采、非常规资源的勘探开发、12000米及以上深井钻机、极地钻机、高位移性深井沙漠钻机、沼泽难进入区域用钻机、海洋钻机、车装钻机、特种钻井工艺用钻机、钻机成套设备、油气田安全生产保障技术等列为鼓励类行业。
7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年）	以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确定的工程为依托，推进石化装备自主化
8	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2006年）	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重大技术装备的制造能力
9	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2005年）	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垄断行业和领域。加快垄断行业改革，在电力、电信、铁路、民航、石油等行业和领域，进一步引入市场竞争机制。

3、行业资质管理制度

（1）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和《钻井悬吊工具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实施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工业产品，在生产前应当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美国石油学会（API）产品认证制度

美国石油学会（API）是美国商业部和美国贸易委员会承认的石油机械认证机构，其产品标准在国际上被 ISO、国际法制计量组织和 100 多个国家标准所应用，制定了数百种石油设备的技术规范和建议。美国石油学会 API 认证过程需要对产品设计、产品的各项规格和性能参数、特殊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检测设备和检测程序、产品的可追溯性、产品手册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等各方面进行全面、严格、规范的评审，每隔三年进行审核换证。在石油天然气行业，通过美国 API 认证，表示 API 承认制造商在遵守制定的 API 标准方面受到 API 的信任，

可以在其产品上使用美国石油学会 API 标志, 制造商产品具备了进入世界绝大多数石油、天然气勘探和开发市场的基本资格。

（二）石油天然气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1、国际能源消费和开采概况

（1）全球能源消费长期增加

随着经济全球化浪潮的深入发展和新兴经济体工业化进程的持续加速, 全球石油和天然气的产量在需求量持续增长的推动下不断增加, 油气消费量自 20 世纪以来迅速上升。根据国际能源署 (IEA) 发布的《2014 世界能源展望报告》, 到 2030 年, 中国将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石油消费国; 到 2040 年, 全球能源需求将增长 37%, 全球天然气需求将增长 50% 以上。根据 IEA 的预计, 原油需求量将从 2013 年的 9,000 万桶/天提高到 2040 年的 10,400 万桶/天。美国能源信息署 (EIA) 也在其 2013 年国际能源展望报告中预计, 从 2010 到 2040 年, 全球能源消费量或将大幅增长 56%, 而其中接近半数增幅预计将来自中国和印度。全球石油消费量到 2040 年将增长 32%, 化石燃料将继续满足多数的能源需求。

（2）全球油气资源储量和可开采量增长潜力巨大

随着油气勘探技术的进步, 全球油气勘探领域不断拓宽, 常规油气储量和非常规油气资源可采资源量一直保持增长。2015 年, 全球石油剩余探明储量为 2,416 亿吨, 增长 0.8%, 全球天然气剩余探明储量为 194 万亿立方米, 增长 0.5%²。除常规石油、天然气可采储量保持增长以外, 非常规油气资源如深层石油、页岩气、煤层气、深层天然气储量具有十分广阔的增长空间。因此, 综合常规油气和非常规油气资源来看, 全球油气资源的储量和可开采量在未来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

2、我国能源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我国能源消费保持长期增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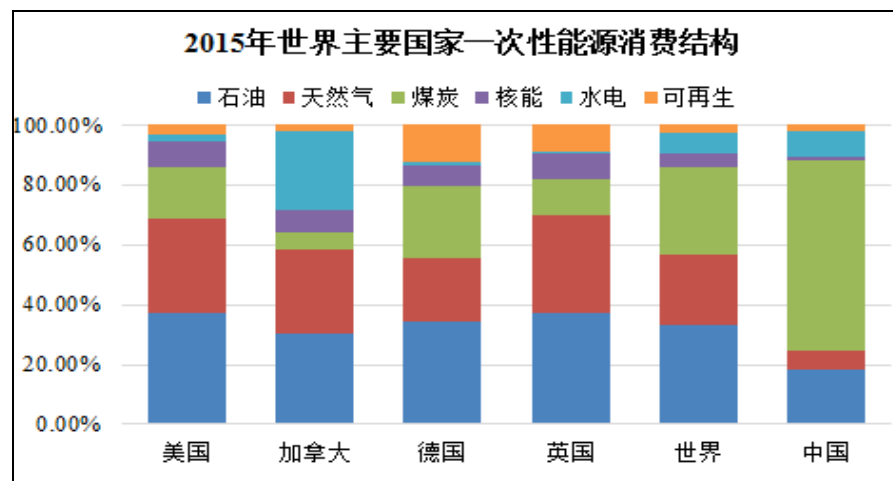
经济社会发展速度以及工业化、城镇化进程是推动能源消费增长的根本动

²数据来源: 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5 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6.01)

力。2006年起，我国的城镇化建设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通道，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自2006年至2014年，全国每年新增城镇人口约2,000万人，2000年以来城镇化率年均提高1.35%，截至2014年，我国城镇化率已达到54.77%。未来十年，我国仍将处于工业化、城镇化高速发展的时期，到2020年我国的城镇化率将达60%³。尽管我国的能源消费量在“十一五”期间保持了6.6%的年均增速，但人均能源消费量仍不及美国、德国、法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的一半⁴。伴随我国经济的平稳较快增长和能源消费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调整，我国的油气消费量在未来五年将进一步上升，在长期内仍将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2）我国能源消费结构的调整将使油气消费比重持续上升

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中所占的比例过大，而石油和天然气占比较小。煤炭的过度开采和利用会带来粉尘污染、生态环境破坏等各种问题，而提高天然气在一次性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可显著减少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和细颗粒物（PM 2.5）的排放。“十二五”期间，我国煤炭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从2011年的70.2%降低到2015年的63.8%，国家鼓励在工业生产和日常生活中使用天然气，天然气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例从2011年的4.6%提高到2015年的5.9%⁵。



数据来源：《英国石油公司：世界能源统计数据数据库 2015》

（3）加强油气资源勘探开发是保障我国能源安全的必然选择

³数据来源：中国社科院：《中国城市发展报告（2012）》，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08）

⁴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1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2.01）

⁵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5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6.01）

尽管近年来国内油气生产量持续增加，但油气产量的增幅远远落后于油气需求量增长的速度。根据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15 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5 年我国石油对外依存度首次达到 60%，预计 2016 年对外依存度将继续上升。加强对国内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是我国未来稳定国内油气供给、保障基本能源安全的必然选择。

（4）我国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前景十分广阔

我国油气资源丰富，勘探领域和地区广泛，探明率相对较低，油气勘探潜力较大。近年来，我国石油储量、产量呈现出“西部接替东部、海上补充陆上”的大格局，天然气储量、产量呈现西部快速发展、海上稳步提高的局面。同时，一大批自主创新的石油勘探开发技术在各大油田广泛应用，为我国油气转变发展方式，增储上产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总体来看，至 2015 年中国油气储量保持较好增长态势，连续八年原油年新增探明地质储量超过 10 亿吨⁶，油气勘探开发前景广阔。根据《能源生产“十二五”规划》确定的“稳定东部、加快西部、发展南方、开拓海域”基本方针，未来我国将形成明确的重点生产区域，带动新一轮油气田开发建设投资。

（三）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

1、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发展概况

20 世纪末开始，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进入了真正的市场化快速发展阶段。根据中石协统计数据⁷，2014 年，石油钻采设备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3,100.08 亿元，2009 年至 2014 年间，我国规模以上企业的石油钻采设备工业总产值增长约 2.66 倍，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21.57%，是我国石油石化设备行业中占比最大的子行业。

我国已逐渐拥有较高的石油钻采设备研发技术水平和生产制造能力，自主创

⁶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5 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6.01）

⁷数据来源：中石协历年发布的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分析或简报，年复合增长率根据年工业总产值计算。

新能力不断提高。石油钻机及配件、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等产品已逐渐成为我国出口的成熟产品，国际竞争力日益提高。我国已经成为陆地钻机最大的制造国，并且在钻机设备、井口装备、压裂、射孔设备方面具备了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

2、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 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多种技术水平装备并存

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技术水平与石油钻井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共同受到油气田地质条件、经济效益要求、作业习惯和作业安全、效率要求的影响。在油气埋藏较浅、地质条件较好的地区，手动装备可以满足一般钻井、固井、修井作业的需要，且适应该地区的作业习惯。即便在其他以机械化装备为主的作业区，手动装备仍是钻井队必须配备的作业设备。因此，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手动装备仍将在井口装备中占有重要地位。

在油气埋藏较深、地质条件较差的地区以及海上油气田区域，人工作业难度相对较大，作业危险性增加，对保障工人人身安全、设备安全和作业效率要求更高。因此，该等地区对于大载荷、机械化井口装备的接受程度更高。

世界主要油气产区较为分散，油气田开发程度有一定的差别，同时，随着大位移井、定向井、斜井等钻井技术的不断发展，产品的个性化和定制化程度将不断提升。上述原因共同导致在未来一段时期内，行业将在整体保持发展的同时继续维持手动装备、半机械化装备和机械化装备并存的局面。

(2) 井口机械化和智能化是行业发展的方向

随着埋藏浅、开采容易的地区油气资源开发程度不断加深，油公司逐渐转移至开采难度更大的地区，进一步增加了勘探开发投资，石油钻采技术的发展和相关的设备的研发为开采高难度油气藏提供了技术和装备支持。与此同时，石油钻采作业对保障作业工人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改善作业条件、降低作业强度、保障作业效率的要求不断提高，也推动了井口装备技术水平的发展。

起下钻、钻杆排放、下套管等井口部位的操作，因涉及的设备较多、工人劳动强度大、生产连续性不强，一直是钻井技术智能化和机械化研究的重要内容之

一。借助机械化的井口装备，可以实现机、电、液控制和操作，钻井工人借助远程控制技术、无线遥控技术乃至计算机集中处理系统，在司钻房内通过可视系统实现井口装备的机械化操作，能够有效地保障井口作业的连续性、提高工效、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保障作业安全、降低井口作业成本。

国内行业领先企业通过持续自主创新，已经陆续掌握了动力钳、铁钻工、动力卡瓦、机械手、立根排放装置、游动系统伸缩机构等半机械化和机械化设备的生产技术，逐步实现了进口替代，但在某些产品上与国际一流水平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未来将成熟的井口装备制造经验与产品创新结合起来、提升企业的定制化研发和生产能力将成为重要的发展方向。

（3）井口装备产品多样化特点对整体配套能力的要求日益提高

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种类规格多样，产品配件种类较多，下游客户配套难度较大，为了有效控制采购管理成本，客户更加倾向集中采购。井口装备生产企业能否满足客户对不同技术水平、型号、功能的井口装备的需求，将售前的需求分析、定制研发、成套化供应和有效的使用反馈改进系统结合起来，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解决方案，是决定其能否在细分行业中做大做强的重要因素，也是未来行业整合的突破口。

（四）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的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市场供应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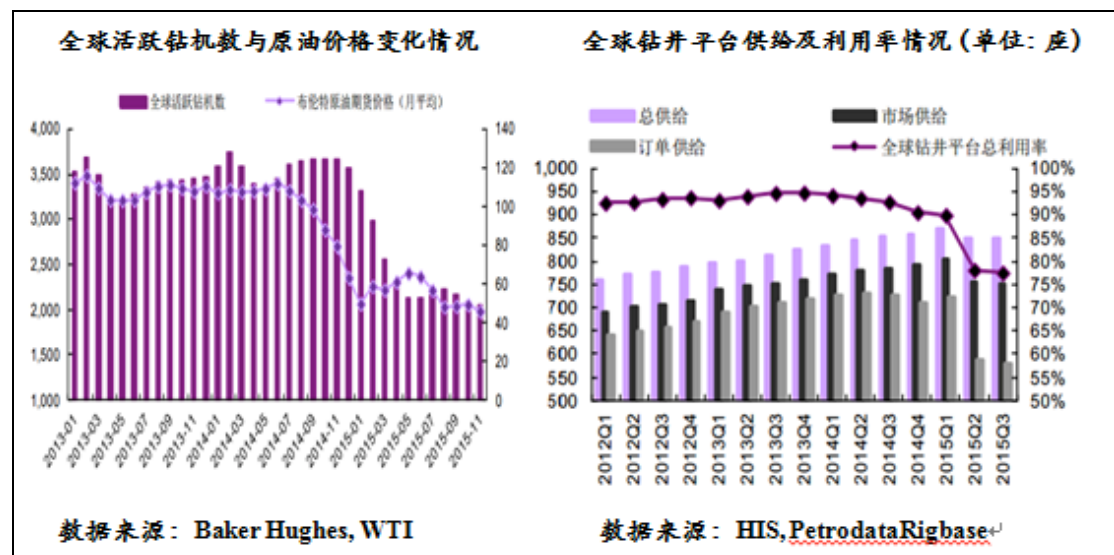
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发展历程较长，伴随着油气田的勘探开发领域和范围的扩大而逐步发展，行业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国内生产企业保障能力较强。尽管当前以及未来行业仍将以手动产品为主，但近年来，随着人们对安全、环保的日益重视，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持续调整、石油勘探开发呈现西部接续东部、海上补充陆上以及天然气储产量呈现西部快速发展、海上稳步提高的背景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逐渐向机械化和机电液一体化方向发展，以不断满足复杂地质条件、深井、超深井勘探开发需求，未来机械化和机电液一体化产品将有所增加。目前，行业领先企业紧密结合行业前沿发展方向，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机械化、机电液一体化产品供应能力，替

代进口产品。因此未来我国井口装备行业的机械化、机电液一体化产品在产品结构中所占比例将有所上升，产品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行业附加值持续增加。

2、国际市场需求情况及变动原因

从全球范围来看，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以及新兴经济体工业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国际能源需求在长期内仍将呈现持续增长态势，而石油、天然气作为传统石化能源和战略能源，在工业生产以及人们日常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因此加大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或通过国际能源贸易进口石油和天然气是世界各国满足能源需求的必然选择，保持高位的国际能源需求将带动钻井活动的长期繁荣。根据 Barclays Bapital 统计，2008 年世界油气勘探开发支出约为 4,647 亿美元，2012 年增长至 6,040 亿美元，2014 年油气公司勘探开发投资为 7,230 亿美元，较 2008 年复合增长率为 7.65%。

2014 年下半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开始大幅下降并持续走低，至 2015 年末已跌破 40 美元/桶。受全球原油价格持续低迷影响，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2015 年全球钻井平台平均利用率从 90% 下降至 78% 左右。



尽管受行业波动影响，活跃钻机数量和钻井平台利用率降低，但由于大量老、旧平台的更新替代或维修需求持续释放，对钻井平台相关市场形成一定支撑。同时，经过长期技术与产品试用积累，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逐渐得到国际市场认可，在海外市场影响力逐渐提高。

3、国内市场需求情况及变动原因

(1) 需求情况

由于井口装备行业在石油钻采设备中所占比例较小，目前尚无专业机构对国内市场井口装备需求总量进行统计。下游公司钻采作业量的变动情况可以体现国内井口装备需求的变动情况。

在井口装备使用过程中，使用单位定期对在用井口装备进行检测，当其磨损导致技术参数不符合安全生产标准时即需要维修或更换。根据使用工况和工作量不同，磨损速度在不同作业条件下有所区别，新钻井数量和钻井进尺量的增长是增加井口装备消耗量的最重要因素。从钻井数量来看，油井的产油量存在自然衰减期，因此如果要保持稳定的石油年产量，需至少每年保持一定的新增钻井数量，而要提高石油年产量，则需要进一步加大新钻井数量，进尺量相应有所增加；从钻井进尺量来看，我国石油勘探开发已经逐步呈现西部接替东部、海洋补充陆上的格局，而西部部分地区地质条件相对复杂，油藏深度大，海洋地质条件更为复杂，因此未来钻井进尺量将有所增加。综上，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作为石油勘探开发的重要设备，在我国油气资源消费长期内保持增长态势的背景下，钻井数量和进尺量的提高将推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增长。

(2) 变动原因分析

1) 我国油气资源需求持续增长

伴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持续推进，我国对石油、天然气的需求将持续增加，油气消费需求在较长的时期内仍将处于高位。关于我国油气资源需求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二、（二）石油天然气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之“2、我国能源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部分内容。

2) 我国油气生产稳中有升增加了石油钻采设备需求

根据中石油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15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5年，我国境内原油产量2.14亿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我国油气勘探难度不断加大，深水勘探取得新突破，非常规油气勘探成为油气储量增加的重要领域，同时，页岩气勘探取得重要突破，为页岩气规模化生产提供了基础。此外，在油价

低位运行的背景下，我国石油公司推动老井新探，作为降成本保效益的重要措施⁸。

经过多年的持续生产，东部大庆、胜利、辽河、中原等油田已经陆续度过了产量高峰期，尽管相关油田仍是我国石油生产的有力保障，但油田外围地区开发难度大于原生产区，对部分地区外围的再开发带来一定的新增需求。

A. 西部接续东部，东西并举勘探开发

经过多年的持续开发，我国东部的原部分主要产油区已经陆续度过了产量高峰期，未来我国将加强西部地区的勘探和开发工作，实现对东部原产油区的接续，从而带动新一轮油气田投资建设过程。

我国西部地区的油田开发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中石油长庆油田作为典型的“三低”（低渗透、低丰度、低产出）油田，经多年开发，原油产量已经由2001年的520万吨跃升至2013年超过2,400万吨，2013年油气当量产量达5,195万吨，超过大庆油田，成为我国油气产量最高的油气田。2012年新疆油田、塔里木油田和吐哈油田共生产原油1,839万吨⁹，预计2015年可建成年产5,000万吨级的“新疆大庆”，其中塔里木油田预计2015年实现油气当量产量3,000万吨，2019年达到4,000万吨。随着勘探开发技术设备的进步，西部地区所蕴含的巨大的石油开发潜力将逐步得到挖掘，未来将成为我国重要石油产区。

我国部分主要陆上油田原油产量变化

油田名称	2014年	2001年	高峰产量	
	产量（万吨）	产量（万吨）	产量（万吨）	年份
大庆油田	4,000	5,150	5,601	1997
胜利油田	2,787	2,668	3,355	1991
长庆油田	2,505	520	-	-
新疆油田	1,180	968	-	-
辽河油田	1,122	1,385	1,552	1995

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1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2.01）以及相关公开资料。

⁸ 数据来源：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2015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6.01）

⁹数据来源：中石油集团网站

即使保持现有的国内原油产量，西部地区油田建设及东部原有油田进一步开发、稳产增产调整会带动新一轮油田投资建设过程。

B.西部地区油气勘探开发呈现的主要特点及对石油钻采设备的影响

西部地区油气田储量大，未来开采潜力大，并因我国地势西高东低和部分地区独特的地质和气候条件而具有一定的特点，集中体现在如下方面：①部分地区埋藏较深，能够达到 4,000-5,000 米，甚至达到 7,000 米；②低渗油气田较多，部分地区油气井自然递减率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③地下条件较复杂，部分地区存在高压、高温、高腐蚀性情况；④地形复杂，地面高差大，地层较硬，施工难度大。西部地区油气田的上述特点使得其对比早年发现的东部高产油田开采难度比较高，对钻采设备的要求也较传统的东部产区有所提高。

3) 天然气勘探开发规模迅速扩大

A. 天然气输送管道建设持续快速推进

我国天然气储备呈现“西多东少”的局面，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受制于天然气运输途径不畅，我国的天然气始终处于小规模勘探开发阶段。近年来，西气东输工程逐步推进，天然气输气管道建设规模较大。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天然气管道总长度达到 6.2 万千米，到 2015 年管道总长将接近 10 万千米，形成“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的供气格局。受益于此，我国将在未来一段较长时间内保持天然气勘探与开发快速发展的态势。

B. 天然气规划产量迅速增加

2015 年，我国的常规天然气产量 1,318 亿立方米，煤制天然气 14 亿立方米，煤层气 80 亿立方米，页岩气 50 亿立方米。到 2020 年左右天然气供应能力将达到 2,000 亿立方米，是 2011 年的天然气产量两倍左右，相当于 2011 年全国油气总产量的 160%。

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方面，我国“十二五”期间将加强了四大产气区的天然气产能建设，新建产能合计达 703 亿立方米/年，较“十一五”末增长超过 120%。

我国“十二五”常规天然气开发重点项目表

气区	新建产能	2015 年产量	“十二五”新增产能占
----	------	----------	------------

	(亿立方米/年)	(亿立方米/年)	2015 年产量比
鄂尔多斯盆地	261	390	67%
四川盆地	195	410	48%
塔里木盆地	147	320	46%
南海海域	100	150	67%
合 计	703	1,270	55%

数据来源：《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

C. 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前景十分广阔

我国的非常规天然气（主要包括页岩气、致密气、煤层气和天然气水合物等）储量丰厚，其中页岩气、致密气技术可采资源量约 22 万亿立方米¹⁰，具备加快发展的条件。相对而言，部分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如页岩气）需要增加钻井数量并重复压裂，对钻采设备需求量有所上升。因此，天然气生产结构的调整将带动石油钻采设备消耗量的上涨。

非常规天然气田的建设将在“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取得重大突破。页岩气开发方面¹¹，“十二五”期间，我国将以四川、重庆、贵州、湖南、湖北、云南为重点，建设长宁、威远、昭通、富顺-永川、鄂西渝东、川西-阆中、川东北、延安等 19 个页岩气勘探开发区，初步实现规模化商业生产。致密气目前已经具备大规模发展条件，我国致密气广泛分布于主要含油气盆地中，分布在鄂尔多斯、四川、塔里木、准噶尔、松辽和东海等盆地，其中中西部地区占 75%。目前，致密气开采储量动用程度还很低。以苏里格气田为例，当前主要开发的是单井产量大于 1 万立方米/日的气井，动用储量仅占总储量的 46%。随着经济技术、政策等条件进一步成熟，致密气开采动用储量有望进一步升高。煤层气方面，将以沁水盆地和鄂尔多斯盆地东缘作为勘察开发重点，促进已有产区稳产增产和新建产区扩大产能。同时在新疆、贵州、安徽、河南、四川、甘肃等地区的煤层气实验性开发。

D. 对石油钻采设备需求的影响

¹⁰数据来源：中石油集团网站

¹¹数据来源：中石油集团网站

众多常规和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建设项目将使我国的天然气产能在“十二五”期间得到跨越式的增长。作为产能建设的基础设施，天然气钻井和钻采设备需求将在国家政策和主要勘探开发企业投资的推动下稳步增长。

4) 海上油气田勘探开发规模快速扩大

A. 海上油气勘探开发规模

海洋油气资源勘探开发是我国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海洋工程装备为其提供装备保障。国家发改委制定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1—2020）》为“十二五”到“十三五”期间我国的海工装备市场规模拟定了如下发展目标：

时间	海工装备年销售收入	其中：海洋油气开发装备国际市场份额	海洋油气开发装备关键系统和设备配套率
2015年	2,000亿元	20%	30%
2020年	4,000亿元	35%	50%

根据这一规划，在“十二五”到“十三五”期间我国的海工装备销售收入规模将显著提升。在目前已基本实现浅水油气装备自主设计建造的基础上，海洋油气开发装备的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出口迅速增加。

B. 我国海上石油钻采设备进口替代能力不断增强

海上油气田因其所处的环境决定了需减少作业人数、采用机械化程度更高的设备。同时，海上作业装备供给不便、海上风浪以及海水的腐蚀性决定了井口装备的结构和材质均必须可靠，符合稳定作业、降低设备更换频率的基本要求。

相对于陆地钻机等钻采设备，海上钻采设备的研发和生产仍是我国石油钻采设备产业链中相对薄弱的环节。我国以前使用的海上钻井平台主要采用国外进口设备，配备的井口装备也以进口产品为主，作业成本高昂。近年来，行业领先企业凭借自主创新，逐渐掌握了高质量的海上钻采专用设备的研发和生产技术，有效提高了供给保障能力，在国内市场逐步替代进口。

5) 海外石油工程作业将是未来钻采设备的重要市场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从事石油钻井和油田建设等工程技术服务企业逐渐成

长起来，以中石油集团的长城钻探工程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为代表的一批公司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国际竞争力，更加深入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同时，近年来我国国有石油公司海外并购活动持续活跃，大幅扩大了我国海外石油工程作业范围，进一步推动相关石油钻采设备企业发展。

得益于专业化竞争能力的增强、国内石油企业海外并购活动的活跃、海外权益区块的增加以及与国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的直接竞争，近年来国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的海外作业量和海外产量不断增加。

综合来看，我国主要油气开发企业将海外作业作为“十二五”期间的发展重点，规划中的海外作业量目标达到3亿吨左右。油气开发企业海外作业量的增加能够扩大国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海外作业市场规模，进而带动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国际市场业务规模稳步增加。

6) 我国大型钻采设备厂商出口增加带动全产业链的发展

近年来，由于国际市场油气需求整体走高，石油和天然气等资源的重要战略地位在国际政治经济局势中得到反复验证。世界各国尤其是非经合组织国家加大了油气勘探开发的力度，而我国的石油钻采设备性价比较高，具有较高吸引力和较强竞争力。例如，委内瑞拉已陆续向我国订购了上百台/套各种型号的石油钻机及钻修井两用的钻机。大型设备的出口将带动其他小型设备及配件出口增加，从而带动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发展。

4、总体供需态势

得益于我国行业厂商产品品种不断丰富、质量逐渐提高、生产能力不断增强，企业研发创新能力持续进步，我国井口装备目前供给保障能力较强，能够保障目前国内油气钻采的需要，并具备一定的国际市场竞争能力，市场供需目前总体保持平衡。未来，随着国际市场上石油、天然气需求继续保持高位，我国西部地区接续东部油气生产、天然气产量提升、海上钻采设备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国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海外作业的增加和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出口量的增加，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对产品的功能、质量可靠性等要求也将不断提高。

（五）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围绕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展开竞争

石油钻采设备的性能可靠性始终是决定企业竞争实力的重要因素。近年来，国内企业对产品质量日益重视，表现为要求严格的美国 API 认证在国内的影响力日益扩大，产品质量不过关、无法获得美国 API 认证的产品难以参与市场竞争。未来竞争的基础在于各生产企业对产品质量的保障能力，从而要求企业全面增强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全程到产品检测等方面质量管理水平。

2、行业围绕专业化生产、定制化研发和产业链整合展开竞争

为适应不同地质条件和钻井方式的需要，石油钻采设备规格、功能将更加细分，这要求设备商紧跟钻采技术发展趋势，提高定制化研发和生产能力，同时提升产品研发、生产和售后服务的专业程度，纵向整合以响应客户在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全程需求。从产业链的延伸角度，对产品原材料质量把控的需求将使得厂商不断向产业链上游延伸，从源头保障产品质量。设备与服务的结合是未来本行业的发展方向之一，优势企业有能力凭借其经验向下游附加值高的服务业延伸，企业总体收益的提高有助于反哺产品的研发投入与生产投入。因此，产业链整合将是行业企业未来提高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

3、行业围绕产品结构升级和自主研发能力展开竞争

机械化与智能化将是未来石油钻采技术发展的主题之一。陆上钻采难度的增加、海上钻采活动的持续活跃都将导致未来机械化、智能化的高附加值产品市场需求增加。因此，我国石油钻采设备企业面临着改善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技术含量的要求。能够自主研发、生产高附加值产品的企业将在未来的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六）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产品质量壁垒

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产品质量关系到石油钻修井安全、成本与效率，对产品材质的可靠性和质量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原材料材质、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技术、

质量控制体系均对产品质量有重要影响。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各种行业标准、客户自身的标准均对上述相关要素提出了较高要求。从而对新进入者形成较为明显的质量壁垒。

2、资质认证壁垒

我国对主要井口装备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制度,《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是生产该等产品的必备证书,未获得生产许可证的厂商无法从事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在国际市场上,美国 API 认证是国际通用的石油钻采设备供应商重要资质,其认证的程序较为复杂,评定范围广、标准细致,新进入者顺利通过认证有较高难度。国内三大石油公司对供应商的资质均实行严格管理,并定期进行合格供应商资质审核,同时,供应商需通过国家质量监督机构和下游客户的不定期质检抽查,这对新进入者构成较高的进入壁垒。

3、研发与技术壁垒

井口装备生产的专业化程度很高,要求生产厂商能够熟悉钻井流程和钻井技术,根据油田具体生产的实际情况对产品进行改进,需融合地质学、金属材料学、机械加工工程、材料力学、铸造工艺等学科门类的知识技术,保障产品材质的塑韧性、耐用性、表面耐磨性、机械构件的灵敏性和可靠性等关键性能,相关技术及经验需要长期的生产实践积累。此外,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研发人员需要系统掌握机械学、地质学、材料学等知识,熟悉钻井流程,人才储备相对普通机械行业较为匮乏,人才供给较为紧张。对于新进入者而言,难以在短时间内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生产经验,从而面临较高的研发技术壁垒。

4、品牌壁垒

相对于其他设备制造业,包括井口装备在内的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专业性较强,下游厂商一旦采用某家设备商制造的产品,即倾向于与其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不轻易进行更换。大型石油钻采工程技术服务企业进行初始供应商遴选的时间与资金成本较高,选择其熟悉的知名品牌有利于节省成本,且保持供应商的稳定有助于与供应商互动研发、促使其保持和提升产品质量、提高配套水平。对于新进入企业而言,突破下游客户与既有供应商之间业已形成的信赖关系较为困难。同

时，行业大量技术来源于企业的生产积累，企业品牌本身就是其生产经验、产品品质、研发能力和产品信誉长期积淀的成果，难以通过短期内的集中宣传或其他竞争手段形成。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品牌价值的积累耗时较长，形成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七）行业利润率水平及变化原因

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不同细分子行业之间由于产品标准化程度、技术含量、质量性能、产品价格及市场需求等不同而体现出不同的利润率水平，从中长期来看，由于石油天然气的刚性需求，细分行业利润出现大幅波动的可能性较小。未来因产品结构的调整导致机械化、智能化、高技术含量产品占比不断升高，本行业具有自主研发能力的优势企业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有力支持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等文件均将部分石油钻采设备，尤其是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海洋、海工等特种装备列为装备制造业“十二五”期间重点项目。《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将旋转导向系统、自动垂直钻井系统、连续管钻井系统、特种陆地钻机等石油钻井装备列为“十二五”期间国家重大技术装备。上述政策对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推进产业调整与结构升级、完善产业链以及提高竞争能力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我国油气能源需求长期增长将推动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深入发展，未来我国对能源消费需求将持续增长。在能源消费结构方面，由于我国煤炭消费占比过大导致的环保问题日益凸显，因此我国提出要提高石油、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这对油气稳产和增产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油气需求日益增长推动了油气生产活动长期活跃，为石油钻采设备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3）非常规油气资源发展规划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我国的非常规天然气主要包括页岩气、致密气、煤层气和天然气水合物等，勘探表明我国非常规天然气资源储量丰厚，具备加快发展的条件。预计非常规天然气田的建设将在“十二五”和“十三五”期间取得重大突破，在页岩气开发方面，“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建设长宁、威远、昭通、富顺-永川、鄂西渝东、川西-阆中、川东北、延安等 19 个页岩气勘探开发区，大力发展页岩气等非常规资源。因此，随着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发展，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自主创新能力持续提高

自 20 世纪末以来，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的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行业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一大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得到广泛应用，一方面为我国石油、天然气产业转变发展方式，增储上产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另一方面，行业企业依托不断提高的自主创新能力，研发技术水平得到大幅提高，储备了较为雄厚的核心技术体系，与国际厂商之间的差距逐渐缩小，进口替代效应日益明显，行业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部分行业领先企业逐步具备与国际厂商在全球展开竞争的能力。因此，凭借持续提高的自主创新能力，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未来在国内外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5）我国参与国际油气资源勘探开采促进行业国际化发展

近年来，我国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海外作业不断增加，积极参与国际化竞争，相关企业在海外作业过程中，主要运用国际化操作规范，从而在国内引入了较为先进的作业技术和作业管理理念，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我国的钻井技术和操作习惯与国际接轨。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与国际厂商仍存在一定差距

尽管通过多年发展，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持续稳步发展，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产品结构日益完善，但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与国际领先厂商在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

（2）行业国际化经营管理人才相对缺乏制约了国际市场开拓

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近年来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但由于行业传统上服务于石油、天然气等国家战略性能源系统，市场化程度相对不高，熟悉国际化经营管理的高端人才储备不足，缺乏具有国际视野和专业知识的国际化经营、管理和营销人才将对海外市场开拓经营形成一定程度的制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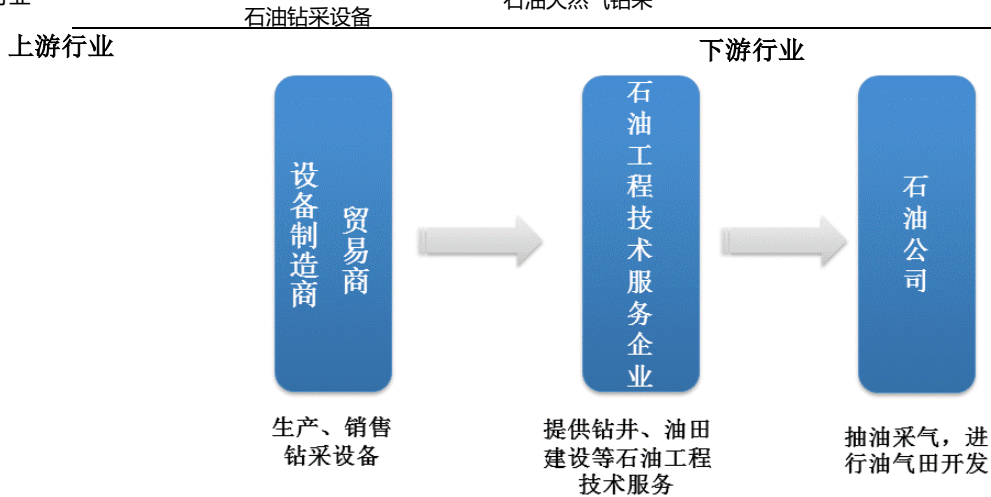
（九）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及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

如前所述，本行业多种技术水平的产品并存的局面仍将持续较长的时间。手动产品方面，我国的制造技术已经比较成熟。机械化产品方面，美国和欧洲的钻采设备生产企业率先开始了井口机械化装备的研发和生产，其产品质量和生产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我国钻采井口装备相关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已经掌握了吊卡、动力吊卡、卡瓦、动力卡瓦、吊卡/卡盘、动力钳、铁钻工等气/液动井口机械化装备的生产工艺，产品质量逐渐接近世界先进水平。

2、行业经营模式

目前，国际上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产业链已经比较成熟，钻采服务与设备制造各自发展的专业化程度较高。就钻采业务而言，一般为油公司掌握油气资源开采权，将油田开发建设等服务外包给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向设备生产商采购设备的经营模式。我国的中石油、中石化均为综合性石油公司，内部亦有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和油气生产企业的分工。此外，石油钻采设备种类较多，贸易活跃，因此，国际性、地区性的石油钻采贸易商数量较多。



3、行业周期性

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主要受下游石油、天然气钻采行业周期影响，同时，本行业及下游行业产业政策的变动和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也会对本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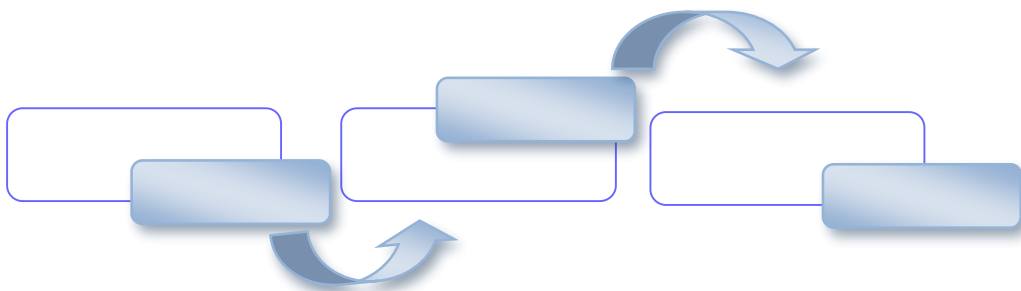
4、行业的季节性

公司产品需求会受到圣诞节、春节假期一定影响，国内油公司在下半年采购相对多于上半年，但总体而言季节性不强。

5、行业区域性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油气田，区域性较为明显。

(十) 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铸锻造行业。上游行业市场供应均较为充足，能够有效保障钻采设备企业的原材料需求。本行业的下游行业是石油、天然气钻采行业，该等行业一直在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并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关于下游行业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二、（四）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的供求状况”。

及变动原因”。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我国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业务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经过多年发展，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的市场化发展过程中，已经成为我国目前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提升设备、卡持设备、旋扣设备三大产品规格种类较全、产品结构较为完善、整体配套能力较强并在部分复杂产品领域具有生产能力和供应地位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企业，是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公司主营产品应用于国内几乎所有主要陆上油气生产地区和海上油气生产区。同时，作为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领先企业，依托过硬的产品质量性能、完善的资质认证、较强的整体配套和不断提高的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产品用于我国石油公司的多个重点海外作业项目，如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伊拉克鲁迈拉项目、绿洲项目、中原石油勘探局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苏丹项目和也门项目以及中海油服墨西哥模块钻机配套项目等。此外，公司为多家国内主要钻机、顶驱等设备生产商提供井口装备配套服务，与钻机设备配套井口装备产品出口到委内瑞拉、俄罗斯、中亚等石油产区。公司凭借较强的综合竞争优势在我国井口装备市场占据了较为突出的市场地位，自 2006 年起连续入选中石协评定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

（二）行业主要生产企业

目前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石油钻采设备的生产厂家主要集中在北美、中国和欧洲。国外著名厂家主要有美国的 National Oilwell Varco, Inc.（国民油井华高公司，简称 NOV）、德国的 Blohm + Voss Oil Tools GmbH（博隆福斯石油工具公司，简称 B+V）、美国的 Access Oil Tools L.P.。国外厂商研发能力较强，能够较好地实现产品的模块化设计和生产。

我国在石油钻机、钻头、井口装备和其他钻采设备等传统产品领域具备较强

的国际竞争力。近年来，随着国内企业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的增强，我国优势产品的机械化程度不断提高，与欧美领先厂家的技术和产品质量差距不断缩小，逐步进入高附加值产品市场。

公司所处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的国内外主要生产企业如下¹²：

生产企业名称	简要介绍
National Oilwell Varco, Inc. (国民油井华高公司)	总部位于美国休斯敦，是全球领先的钻采设备生产商，占据全球钻采设备市场份额首位，该公司产品种类齐全，井口装备方面主要生产动力卡瓦、动力吊卡、动力钳、铁钻工等机械化水平较高的钻采设备。
Blohm+Voss Oil Tools GmbH (博隆福斯石油工具公司)	总部位于德国汉堡，是专业从事石油设备生产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动力卡瓦、动力吊卡、补心、吊环、动力钳等，公司专业生产机械化程度较高的石油钻采设备，产品质量较高。
Access Oil Tools L.P	总部位于美国洛杉矶，主要产品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符合 API 规范的吊卡（钻杆、套管、油管），手动吊钳、卡瓦、安全卡瓦、气动卡盘等产品。
泰兴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位于江苏省泰兴市，主要产品包括提升设备（如吊卡、吊环）、卡持设备（如卡瓦、滚子补心）、旋扣设备（如吊钳）以及其他产品，如高压流体控制元件和各类钻机链轮等。
扬州诚创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位于江苏省扬州市，主要产品为卡持设备（如气动卡瓦）等。
扬州华能石化机械有限公司	位于江苏省扬州市，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如吊卡）等。
江苏赛孚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位于江苏省如东县，主要产品有提升设备（如吊卡）、卡持设备（如卡瓦）和旋扣设备（如吊钳）等。
成都卓新实业有限公司	位于四川省成都市，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如吊卡）等。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优势

（1）产品质量优势

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的质量性能关系到钻井作业安全、成本和效率，因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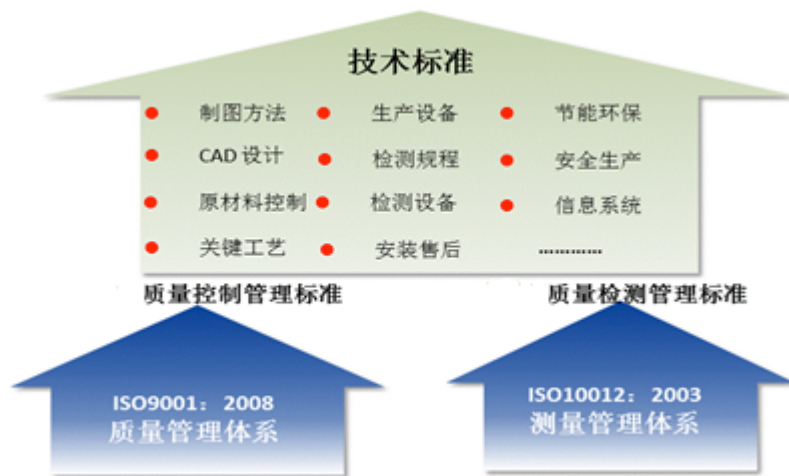
¹²表格中引用的公司资料均来源于各公司官方网站。

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性能的稳定性是下游客户使用产品的重要考虑因素，也是衡量产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指标。由于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及其他附属产品的规格品种多达上千种，其多样化特征十分明显，而组织如此众多规格品种的产品生产，对产品设计、工艺技术、采购管理、生产管理、经营管理等要求很高，产品质量性能体现了公司综合管控水平。公司积淀了丰富的产品质量管控经验，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管理到售后追溯的全程质量管控体系，按照美国 API 标准组织产品生产，产品生产全过程均处于有效的体系控制状态，同时公司制定并严格实施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公司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注重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对于外购原材料，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定时评价、动态管理，并对购入原材料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公司伴随我国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淀了丰富的产品质量管控经验，为公司产品质量始终位居行业前列提供了重要保障。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关键毛坯铸造、热处理、产品加工精度控制等技术经验，并凭借对井口装备关键质控点的管控，将所有关键检测程序纳入到正常的生产工序中，做到了产品生产与检测的无缝连接，能够从生产的第一道环节开始保证产品的加工满足质量要求。近年来，公司不断增加在产品质量保障方面的人力物力投入，购置了先进的 2,000 吨载荷试验机、固定台式直读光谱仪和移动直读光谱仪、德国蔡氏金相显微镜、磁粉探伤机等大型检测设备，并在硬度检测、机械性能检测、磁粉探伤、精加工等环节培养了一批专业检测人员，检测能力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公司能够进行超低温检测，保障产品满足在我国东北、俄罗斯、加拿大等严寒地区的使用要求。

公司拥有先进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对产品生产全过程进行体系控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控制标准体系，主要由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ISO10012:2003 测量管理体系标准为基础，辅以公司在此基础上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的多项质量控制管理标准和质量检测管理标准，同时根据正在执行的美国 API 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了数百项技术标准，涵盖了产品研发、生产、检测、售后服务、清洁安全生产等各个方面，共同构成了产品质量的内控体系。公司对产品质量的贯标情况进行严格评价，对上述内控文件的执行情况进行实时评

估，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在设计、生产、检测、售后等各环节均能得到持续有效实施。



公司凭借成熟的生产工艺、先进的检测设备和检测手段、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较强的质量管理执行力，保证了无论产品规格大小、功能差异和机械化水平的高低，均具有良好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肯定。公司产品质量在市场上具有行业领先的竞争优势。

（2）整体配套能力优势

由于井口装备三大类产品规格品种多样，因此下游客户倾向于集中采购以降低采购管理成本。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业务的企业之一，同时也是三大类产品规格较为全面、产品结构较为完整、配套能力领先的企业，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突出的整体配套能力优势。

公司现有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三大类产品数百种规格型号，不同型号产品具有不同的产品设计、吨位、尺寸和功能，可覆盖石油钻井、固井、修井作业中对三大类产品的主要需求。除主机外，公司还提供三大类产品的各种配件，满足客户在后续使用中的维修更换需要。在产品结构方面，公司在手动装备技术丰富、定制化能力突出的基础上，结合行业发展方向研发生产机械化、机电液一体化产品，具备动力吊卡、动力卡瓦、吊卡/卡盘和动力钳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结构。

2、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研究生工作站等高规格研发平台。依托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优势，公司参与制定了《钻井和修井用动力钳、吊钳》（SY/T5074-2012）和《修井用气动卡盘》（SY/T6113-2008）两项国家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和国家级星火项目1项，江苏省星火计划项目1项和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2项，拥有7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1）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和国家星火计划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项目编号	批准机构
1	液压吊卡	2011GH040587	科技部
2	对开式吊卡技术开发	国科发计字（2001）350号	科技部星火计划办公室

（2）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和江苏省星火计划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项目编号	批准机构
1	SE型卡瓦式套管吊卡	H2006334	江苏省科技厅
2	Y型卡瓦式吊卡	H2004269	江苏省科技厅
3	对开式吊卡	X2001072	江苏省科技厅

（3）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批准机构	批准日期
1	TA型吊卡	140623G0753N	江苏省科技厅	2014.12
2	液压卡瓦	130623G0202N	江苏省科技厅	2013.07
3	新型铁钻工	120623G0149N	江苏省科技厅	2012.08
4	新型液压吊卡	120623G0150N	江苏省科技厅	2012.08
5	新型气动卡瓦	110623G0556N	江苏省科技厅	2011.12
6	斜井钻机用气动卡瓦	110623G0557N	江苏省科技厅	2011.12

7	一种自动灌浆循环装置	150623G0070N	江苏省科技厅	2015.06
---	------------	--------------	--------	---------

(4) 其他科技奖项

序号	产品名称	奖项	证书号	表彰机构	表彰时间
1	新型全自动 液压吊卡	江苏省优秀新 产品奖	-	江苏省经济和信 息化委员会	2012.03
2	石油天然气装备 工程系列吊卡	江苏省科学技 术奖二等奖	2010-2-29-D1	江苏省人民政府	2011.02
3	钻修井用 水龙头	2005 年度江苏 省中小企业专 利新产品	-	江苏省中小企 业局、江苏省知 识产权局	2006.06

公司持续保持对行业技术前沿的前瞻性研究，在国内率先研制生产 DDZ 铸钢锥度吊卡、Y 系列吊卡、SLX 吊卡、SE 型气动吊卡/卡盘等多个产品，并能够设计生产特殊规格和特殊环境下使用的产品，具有较强定制化研发能力。

3、品牌资质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持续稳健经营，公司从 2006 年开始连续入选中石协评选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在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市场具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产品获得多项荣誉，先后有多项产品被中石协认定为行业名牌产品，2010 年 12 月，公司的“如通牌钻井悬吊工具”被授予“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2012 年 12 月，公司的“吊卡”被中石协评为“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名牌产品”。

公司是三大类产品生产企业中较早具有美国 API 认证资质，并持续通过其后续认证及保有 API 会标使用资格的企业。公司还通过了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英国劳氏船级社认证、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0012:2003 测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标准化良好行为 AAAA 级认证，公司生产经营处于完整的体系控制之下，符合国际标准，为公司主营产品进入国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获得的主要资质认证如下：

序号	认证名称	认证编号	认证机构	到期日
----	------	------	------	-----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4-002-00018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9.03.03
2	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	WZ 1261 HH 4	Germanischer Lloyd	2017.12.31
3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AAAA级）	GSP（32L）061-2014	国际标准化江苏协作中心	2017.12.30
4	GB/T19022-2003/ISO10012 : 2003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2012]1297 号	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	2017.09.03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32000198	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	2017.06.29
6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评审证书（Q/SY1002.1-2013 标准）	SY140035R0M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2017.05.20
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标准）	031A14S10064R0M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2017.05.20
8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评审证书（Q/SHS0001.1-2001 标准）	SH140021R0M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	2017.05.20
9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410Q10448R5M	中联认证中心	2016.11.19
10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1410E10147R3M	中联认证中心	2016.11.19
11	海关联盟认证	RU д-CN.Ay37.B.23941	海关联盟委员会	2021.03.16
12	英国劳氏船级社认证	MD00/4172/0002/2	Lloyd's Register EMEA	2019.06.01
13	美国 API Spec 6A 认证	6A-1659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2018.12.11
14	美国 API Spec 7 K 认证	7K-0055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2018.12.11
15	美国 API Spec 8C 认证	8C-0068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2018.12.11
1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127548	-	-

公司通过的各项资质认证是公司研发实力、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的集中体现，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与我国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和国内主要钻机、顶驱等设备生产企业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产品覆盖了全国的主要油气生产区域，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形成了一批以下表所示客户为代表的优质客户资源：

一、石油工程技术企业	
代表性客户	客户简介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属中石油集团，具备丰富的海外工程承包及技术服务等方面的经验，作业区域遍及印度尼西亚、委内瑞拉、蒙古、苏丹、美国、孟加拉、哈萨克斯坦、阿尔及利亚、印度等国家和地区。
中原石油勘探局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	属中石化集团，1992年开始进军海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市场，是最早走出国门的中国石油企业之一，共有100多支队伍在苏丹、沙特、也门、哈萨克斯坦、伊朗、印度尼西亚等十多个国家执行合同，2007年起连续5年当选美国ENR全球225强国际承包商。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为中石油集团公司的直属专业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公司，拥有钻井、测井和能源开发三大业务板块。国内业务分布在14个省、市、自治区，国际业务分布在28个国家，是国际钻井承包商协会会员，具有国际、国内工程技术服务总承包能力。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HK 2883，SH 601808）	中国近海市场最具规模的综合型油田服务供应商，服务贯穿海上石油及天然气勘探、开发及生产的各个阶段，拥有中国最强大的海上石油服务装备群。是香港联交所、美国柜台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二、石油钻采设备制造企业	
代表性客户	客户简介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隶属中石油集团装备制造企业板块，负责统一组织集团公司装备制造产品出口，同时为集团公司海外投资项目建设提供物资装备保障。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我国建厂最早、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石油钻采装备研发制造企业之一，拥有全球领先的陆地石油钻机和系列泥浆泵生产能力，是我国石油钻采装备研发制造的龙头企业，产品远销欧美、非洲、澳洲、中亚、中东、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位于四川德阳广汉，是一家专业从事石油钻采设备研究、设计、制造、成套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涵盖1000至12000米的陆地钻机，产品主要出口国际市场，遍布美洲、非洲、中东、中亚、东南亚、俄罗斯等地。2008年3月，母公司宏华集团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HK0196）。

注：以上客户的简介来源于相关公司的网站信息。

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较强的整体配套能力，与客户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内油气田，公司的产品应用于几乎所有主要油气产区。在国内企业赴国外油气田进行作业的过程中，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初期走出国门的海外

钻井即用了本公司产品。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为主营产品开拓国内外市场提供了稳定通畅的销售渠道。

5、产业链整合优势

公司是行业中少数具备由坯料生产到产品最终成型完整工序的生产企业，通过产业链整合，直接保障了公司产品质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增强了公司盈利能力。在保障产品质量方面，由于毛坯件的质量对产品质量具有直接影响，因此必须控制毛坯内部存在的偏析、夹杂等冶金缺陷，并要求保持化学成分的稳定。公司积累的铸造毛坯件生产经验，能够生产满足公司产品需要的高质量铸件，从源头上保障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在增强盈利能力方面，公司通过产业链整合，向上游延伸了产业链，直接采购废钢通过先进的铸造工艺自主生产毛坯件满足产品需要，而废钢价格较低，且与市场上的钢材价格相关性相对较低，削弱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的产业链整合优势有利于公司保障产品质量，提升盈利能力。

6、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的营销体系较为完善，设立了市场营销部和外贸部负责国内外市场的销售。根据石油钻采设备行业 and 我国油气勘探开发管理体制的具体情况，公司确立了密切联系油田客户和设备商客户的营销方针，在主要油气生产区和重点设备商客户地区布点，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服务网络。公司常年派驻一线的销售服务人员负责收集地区市场信息、了解客户对产品性能、规格、数量的需求变动情况，协助客户进行产品选型，反馈客户使用体验、提出产品改进建议，是公司销售服务环节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公司建立了具有特色的销售员培养体系，重视从技术人员中持续选拔和培养销售服务人才，确保在外销售人员了解产品的制造、使用的基本原理和公司产品特点，能够为客户提供售前产品咨询和售后服务。

公司较强的配套能力有效地提高了售后服务水平，借助在全国各地的一线销售人员，公司能够迅速反馈客户对产品及配件的需求并及时配货，满足了客户钻修井生产的需要。公司以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为目标，不断改进服务质量，客户的品牌忠诚度和客户黏性较高，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地位。

热处理

检验 磨加工 精加工 热处理
(四) 公司的竞争优势

探伤

近年来，我国机械装备企业纷纷加快了“走出去”的步伐，着力开拓国际市场。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客户使用反馈良好，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品牌认知度，具备了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的条件。公司已经将海外市场的开拓作为未来发展的一项重要战略，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地位。目前公司国际化的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储备已经不能满足公司开拓海外市场的需要，公司亟需加强国际化人才的储备，以实现公司打造“国内领航、国际领先”的“如通”品牌的经营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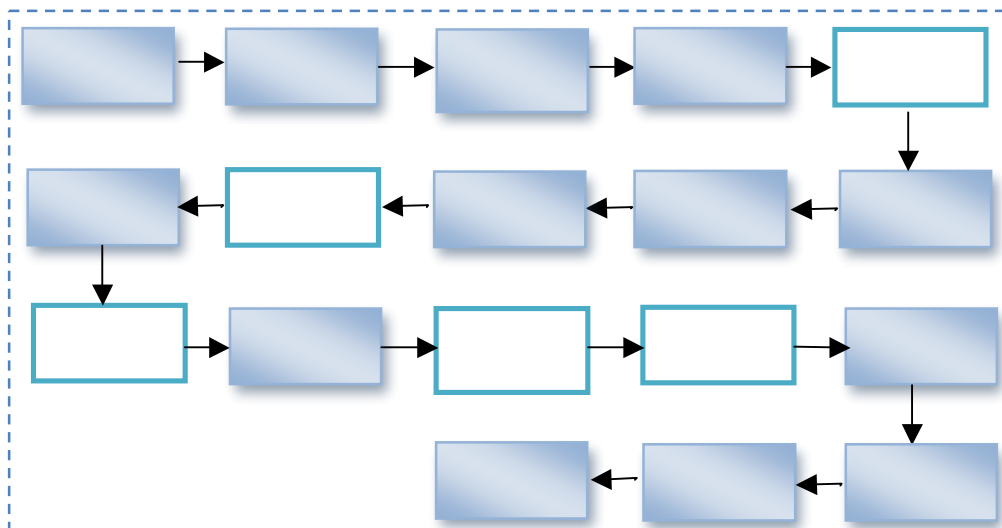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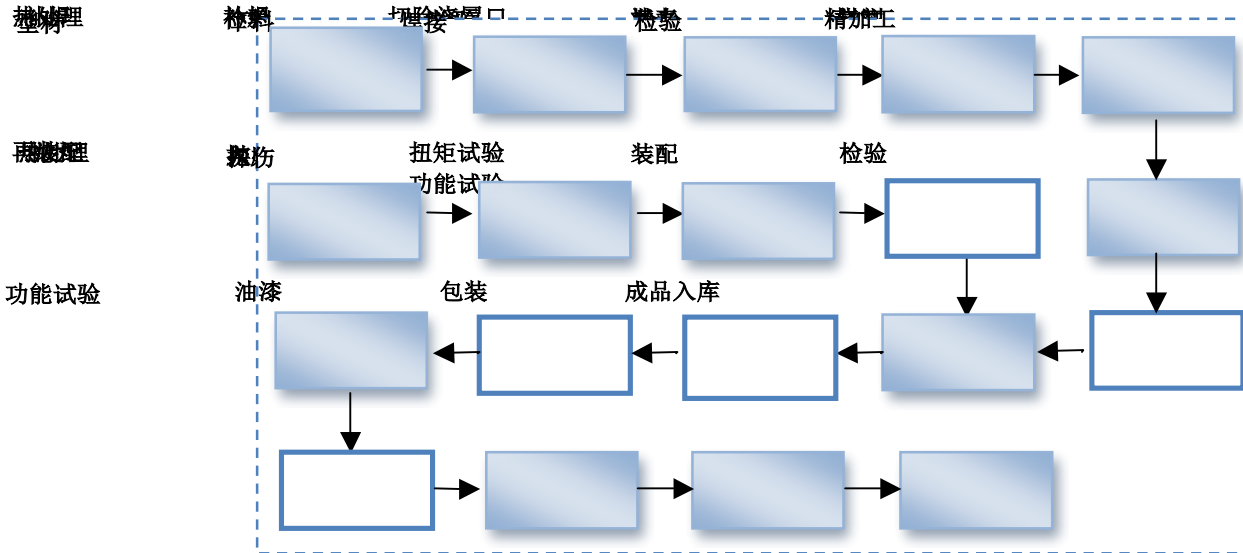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关于公司产品的用途及应用过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二) 发行人主要产品及应用”部分内容。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提升及卡持设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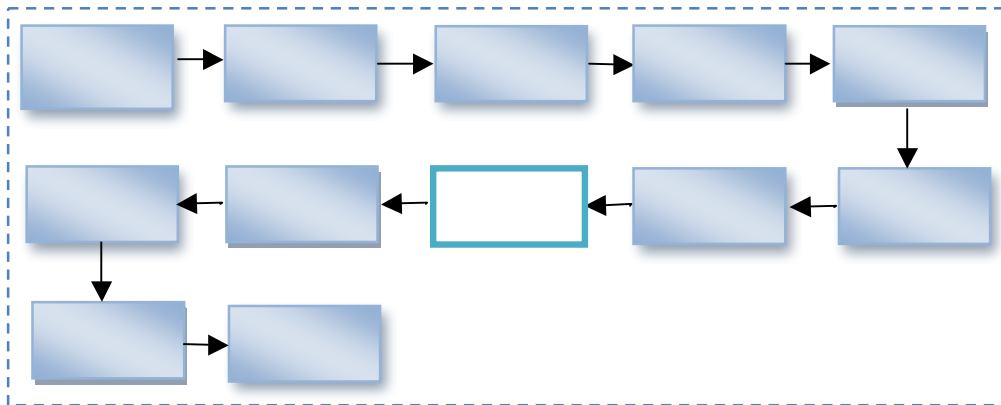


2、旋扣设备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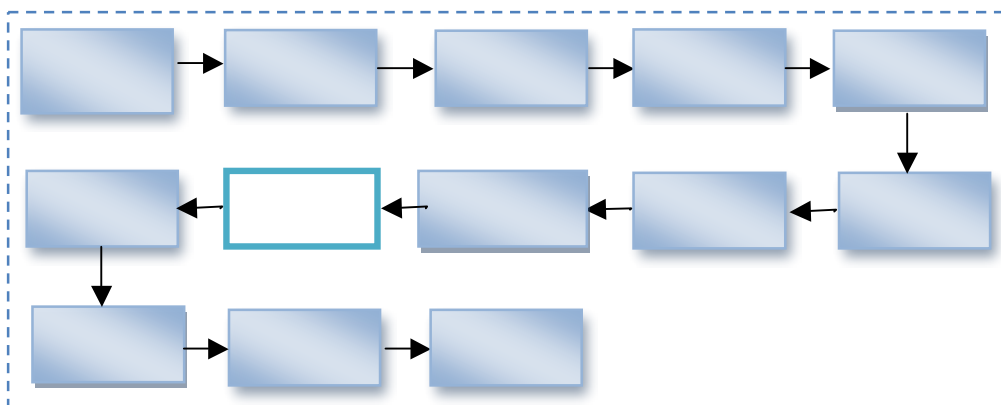


3、铸造毛坯件工艺流程图

(1) 砂型铸造



(2) 失蜡铸造



注：[] 为检验检测环节。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方评定程序》、《物资比质比价采购办法》、《物资入库和价格审定制度》和《招投标管理办法》等采购管理办法，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供应商评定和原材料采购。公司根据物资对产品质量的影响程度将原辅材料分为 A、B、C 三类。对产品质量影响较大的 A 类和 B 类物资应当在经过供方评定合格的企业或单位中采购，C 类物资可由采购人员按规定直接采购。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根据供方提供的企业资质、质量保证能力、生产能力、售后服务的能力和资源、产品入厂验收质量资料、对环境的影响等进行综合评定，选定供应商后，每一年度公司对供应商按照《供方评定程序》进行评分，达到标准继续列入供方名单，同时对合格供方进行动态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组织产品生产，部分常规产品储备一定存货以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具体生产过程中，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客户下达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的特点为设备配件种类较多，为降低生产压力，公司将少量产品的非关键工序委托外协加工厂商进行生产，与外协厂商签订合同，明确约定技术质量要求、时间、交货期、价格等通用条款。公司针对外协工序制定了《外购外协管理制度》，对外协厂商的资格评定、合同管理、价格管理、工装模具管理和材料发放等进行了细致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企业的名称、外协内容、外协产品在公司产品中的具体环节、数量及金额如下：

年度	名称	工序	数量	单位	委托加工费（万元）	占比
2016年 1-9月	新泰市裕兴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铸件打磨 清理	1,349.18	吨	23.80	25.74%
	江阴高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表面加工	12,036	块	20.65	22.33%
	如东县现代教育实业有限公司	电泳漆	1,513	只	0.45	0.49%
		打磨加工	2,678	只	0.36	0.39%

		发蓝	134,118.45	千克	9.63	10.41%
	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	锻造加工	24,864.2	千克	7.78	8.41%
		打磨加工	28	件	0.53	0.57%
		机械加工	8	只	1.80	1.95%
		南通远程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18,169	只	8.94
	合计	-	-	-	73.94	79.95%
	总计	-	-	-	92.48	100.00%
2015年	新泰市裕兴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铸件打磨	3,563.96	吨	72.53	32.38%
		清理	2,678.00	只	1.39	0.62%
	如皋市周驰热处理厂	氮化	1,180.35	千克	1.31	0.59%
		调质	149,817.85	千克	14.98	6.69%
		正火	205,576.99	千克	10.33	4.61%
	南通远程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67,862.00	只	23.01	10.27%
	如东县现代教育实业有限公司	发蓝	245,007.20	千克	17.59	7.85%
		电泳漆	5,066.00	只	1.52	0.68%
	如东创建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12,525.00	只	14.57	6.50%
	合计	-	-	-	157.22	70.19%
总计	-	-	-	223.98	100.00%	
2014年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锻造加工	254	件/套	154.21	37.59%
	新泰市裕兴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铸件打磨	2,289.62	吨	40.47	9.86%
	如皋市周驰热处理厂	调质	226,884.58	千克	22.88	5.58%
		正火	227,448.82	千克	11.66	2.84%
		氮化	256.8	千克	0.29	0.07%
	南通远程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70,376	只	24.74	6.03%
	如东县现代教育实业有限公司	发蓝	257,028.71	千克	17.01	4.15%
		电泳漆	7,761	只	2.32	0.57%
	合计	-	-	-	273.58	66.69%
总计	-	-	-	410.29	100.00%	
2013年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锻造加工	107.00	件/套	81.25	38.00%
	南通远程汽配制造有限	机械加工	97,291.00	只	30.49	14.26%

公司						
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	锻造加工、 正火、粗 车、精车	5,968.00	件	27.65	12.93%	
如东县现代教育实业有 限公司	发蓝	278,385.61	千克	16.18	7.57%	
	电泳漆	735.00	只	0.22	0.10%	
如东创建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	9,761.00	只	15.77	7.38%	
合 计	-	-	-	171.56	80.24%	
总 计	-	-	-	213.81	100.00%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将部分产品的非关键工序委托外协加工厂商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213.81万元、410.29万元、223.98万元和92.48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53%、2.85%、1.90%和1.06%。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主要外协企业加工费分别为171.56万元、273.58万元、157.22万元和73.94万元，占加工费比重分别为80.24%、66.69%、70.19%和79.95%。

公司在选择外协厂商之前需要对其进行供方评审以及比质比价等程序，同时签订工艺技术保密协议，在保证外协产品质量的同时加强工艺技术保密力度。公司将发蓝、电泳漆等少量工序委托加工的主要原因是该等工艺环节公司产品使用较少，而相关工艺技术相应行业内较为成熟，且地理位置方便，不存在产能瓶颈，机械加工、正火及调质等环节因公司为减少设备、人员投入或因产能限制而委托加工。

如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费成本分别为213.81万元、410.29万元、223.98万元和92.48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53%、2.85%、1.90%和1.06%，外协加工费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低，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小。

公司制定了《外购外协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外协单位资质、技术、价格、质量参数具体要求，对保密类产品的外购、外协工作运行规范，公司制定了《保密类产品外购外协运作程序》，从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模具、加工到合同管理等环节均实施有效控制。公司一般与外协厂商在合同中约定产品质量的具体标准和规范，并明确对公司的技术标准和规范予以保密，若外协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退换或赔偿。

	议标洽谈	8,175.53	100.00%	6,833.18	100.00%	14,589.90	100.00%	12,192.06	100.00%
经销合计		8,175.53	100.00%	6,833.18	100.00%	14,589.90	100.00%	12,192.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和经销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式	区域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直销	国内	7,465.49	44.18%	14,492.99	59.95%	14,761.58	48.47%	15,515.74	51.13%
	国外	1,257.54	7.44%	2,848.84	11.78%	1,104.95	3.63%	2,638.72	8.70%
直销合计		8,723.04	51.62%	17,341.83	71.74%	15,866.53	52.10%	18,154.46	59.82%
经销	国内	4,620.80	27.34%	3,346.78	13.84%	6,362.29	20.89%	7,083.18	23.34%
	国外	3,554.74	21.04%	3,486.40	14.42%	8,227.61	27.01%	5,108.88	16.84%
经销合计		8,175.53	48.38%	6,833.18	28.27%	14,589.90	47.90%	12,192.06	40.18%
合计		16,898.57	100.00%	24,175.01	100.00%	30,456.42	100.00%	30,346.52	100.00%

公司经销商销售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合作模式及协议主要条款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合作模式采用买断式销售方式，协议主要条款包括：

序号	主要条款	主要内容
1	产品规格、型号和价格等	客户向公司采购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的具体规格、型号以及价格等
2	货物交付及运输	货物交付地点、验收标准和验收方式、货物包装标准、运输及运费承担方式、货物保险要求等
3	结算及支付	客户结算方式、时间、预收款金额等
4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等	明确合同执行过程中的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2) 结算方式

公司与经销客户之间主要采用电汇方式结算，并根据与客户历史交易情况及信用状况一般给予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公司对于部分合作时间较短的客户一般采取预收部分或全部预收货款的方式结算，对于具有一定合作历史的客户一般给予不超过 90 天的不同信用期。

(3) 经销商销售规模分布情况

2013年至2016年1-9月，与公司有业务合作的经销商数量分别为182家、192家、176家和164家，经销业务收入分别为12,192.06万元、14,589.90万元、6,833.18万元和8,175.5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18%、47.90%、28.27%和48.38%。2014年，与公司有业务合作的经销商数量有所增加，经销业务收入有所上升，主要系2014年经销商相对活跃，同时公司面向上海欧曼等从事石油机械国际贸易的客户销售规模有所增长所致。2015年，与公司有业务合作的经销商数量有所减少，经销业务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宏观经济低迷及油气勘探开发不景气的影响，经销商活跃度有所降低，经销商采购规模下降所致。2016年1-9月，公司经销收入占比有所上升，恢复至2014年的水平。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经销商销售规模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家

年度销售收入分布区间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1,000万元以上	2	1	2	3
100万元至1,000万元	12	12	24	22
10万元至100万元	36	47	48	67
10万元以下	114	116	118	90
合计	164	176	192	182

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经销商数量合并计算。

(4) 新增经销商销售情况

在市场上规模较大的经销商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而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且凭借多年发展积累的核心技术和工艺经验，公司产品质量在市场上具有良好口碑，因此公司常年合作的大型经销客户在同类产品中主要采购公司产品，同时亦向其他企业采购其他配套产品，而规模较小的经销商主要面向低端市场，对产品价格敏感性较高，因此其在采购公司产品的同时也采购其他企业产品。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分内外销新增经销商客户数量及销售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数量（家）	内销	52	39	27	47
	外销	4	16	16	11
	合计	56	55	43	58
金额（万元）	内销	546.50	134.38	571.76	679.28
	外销	24.89	227.02	469.06	398.35
	合计	571.39	361.40	1,040.83	1,077.63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经销商数量分别为 58 家、43 家、55 家和 56 家，销售金额分别为 1,077.63 万元、1,040.83 万元、361.40 万元和 571.39 万元。

（5）经销商区域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经销商销售收入在各区域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华东	3,069.13	1,793.57	2,429.04	1,669.69
华北	916.16	468.30	1,178.70	1,230.94
华南	103.99	7.64	988.07	1,961.17
西部	426.22	785.13	977.99	1,161.55
华中	54.32	254.28	668.73	1,005.18
东北	50.98	37.86	119.77	54.65
内销合计	4,620.80	3,346.78	6,362.29	7,083.18
美洲	3,054.16	2,122.69	5,135.28	3,333.00
亚洲	366.17	1,204.27	2,980.44	1,461.14
非洲	-	9.36	62.59	227.17
欧洲	134.40	136.42	27.76	85.47
大洋洲	-	13.65	21.54	2.10
外销合计	3,554.74	3,486.40	8,227.61	5,108.88
经销总计	8,175.53	6,833.18	14,589.90	12,192.06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分别为 12,192.06 万元、14,589.90 万元、6,833.18 万元和 8,175.53 万元，其中国内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海外主要集中在美洲和亚洲地区。公司在国内销售主要通过物流公司运输，运费主要由公司承担，在海外销售主要通过海运，以 FOB 报价为主，运费主要由客户承担。公

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模式为买断式销售，不存在返利政策。

（6）经销商持续情况

在石油钻采设备贸易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基于其在市场上的持续经营树立的良好信誉、品牌、客户资源、服务能力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通常能够在市场上持续获得订单，而综合竞争力较弱的经销商自身获得订单的能力较弱，其持续经营能力与规模较大的经销商存在一定差距。因此，基于自身取得订单能力的不同，不同类型的经销商与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连续性亦存在差异，部分经销商因其自身经营及业务持续性因素与公司合作存在中断情况，但并未退出与公司合作。因此，公司与经销商客户之间合作的连续性差异均源于合理的商业因素，2013年至2015年的三年连续合作的经销商数量为60家，实现的收入分别为7,679.25万元、11,159.24万元和5,465.81万元，占经销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2.99%、76.49%和79.99%，公司经销商客户结构较为稳定。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2014年及2015年合作中断的经销商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260.17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发出催款通知安排专人跟踪催收货款。

（7）经销商退换货情况

公司与经销客户约定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规格不符等情况时，经双方协商可进行退换货。由于客户订单变更、质量瑕疵、规格型号等原因，公司存在退换货情况。2013年至2016年1-9月，相关客户退货金额分别为34.15万元、2.53万元、2.57万元和2.54万元，2013年、2014年，换货金额分别为27.71万元、104.42万元，2015年及2016年1-9月未发生换货情形。公司发生退货时，开具红字发票，冲减当期销售收入和相应的销售成本；发生换货时，以等额产品更换，对于换回产品，因规格型号不符的，作为库存商品备货另行出售，因质量瑕疵需要维修的，将维修发生的支出计入库存商品，待销售时结转营业成本。

（8）经销商销售去向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气资源的勘探及开发等环节，产品最终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的主要销售去向如下：

1) 境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公司经销商主要面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由于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直接在境外进行客户开发的难度较大、成本较高，因而公司主要面向国内外经销商销售，该等经销商向境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销售。公司直接对境外经销商进行销售时，产品流向境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同时，公司将产品销往具有一定境外客户资源的境内经销商，该等经销商组织产品出口，公司产品最终流向境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2) 境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及钻机设备制造商

公司少数经销商将产品销往境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及钻机设备制造商。由于公司产品主要作为钻机的配套设备进行油气资源的勘探与开发等工作，而公司产品规格型号众多、产品价值占下游客户整体采购比例较低，部分国内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及钻机设备制造商出于简化流程、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的考虑，通过向经销商进行集中化采购。一方面，经销商将公司产品直接销往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另一方面，经销商将公司产品销往钻机设备商，由钻机设备商将公司产品与钻机一起完成配套后销往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9) 经销收入变化情况及其原因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经销业务收入分别为12,192.06万元、14,589.90万元、6,833.18万元和8,175.5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18%、47.90%、28.27%和48.38%。

2013年、2014年，公司经销收入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境外市场销售逐年上升，而境外销售以经销为主。2014年，公司经销收入上升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该年度海外市场业务收入所占比重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境外销售以经销为主，公司面向上海欧曼等从事石油机械国际贸易的客户销售规模在上年回落的基础上有所增长。

2015年，经销业务收入占比降幅较大，主要系受石油价格持续低迷的影响，全球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开采活动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经销商活跃度有所降低，与公司有业务合作的经销商数量及经销收入规模均有所下降。

2016年1-9月，经销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该年度海外市场业务收入所占比重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境外销售以经销为主。

（10）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

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经销，经销模式下的销售协议主要条款包括：（1）产品规格、型号和价格等；（2）货物交付及运输；（3）结算及支付；（4）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等。从协议条款看，内销经销商品在发货并经购货方验收、外销经销商品在报关离港作为货物所有权及风险转移依据。

①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四）主要产品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销售收入情况

（1）报告期内的产能利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整机的产能利用如下：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提升设备	设计产能（台/套）	9,000	12,000	12,000	12,000

	产量（台/套）	5,755	9,659	11,618	12,373
	产能利用率	63.94%	80.49%	96.82%	103.11%
卡持设备	设计产能（台/套）	9,000	12,000	12,000	12,000
	产量（台/套）	3,505	6,932	11,432	11,349
	产能利用率	38.94%	57.77%	95.27%	94.58%
旋扣设备	设计产能（台/套）	1,650	2,200	2,200	2,200
	产量（台/套）	897	1,359	1,883	2,389
	产能利用率	54.36%	61.77%	85.59%	108.59%

2015年及2016年1-9月，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受石油价格持续低迷，国内外油气资源勘探开发支出下降影响，公司产品产量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及销量情况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如下：

时间	产品名称	类别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2016年1-9月	提升设备	整机（台/套）	5,755	6,379	110.84%
		零部件（件）	43,300	40,745	94.10%
	卡持设备	整机（台/套）	3,505	3,313	94.52%
		零部件（件）	147,040	226,943	154.34%
	旋扣设备	整机（台/套）	897	768	85.62%
		零部件（件）	82,050	76,765	93.56%
2015年	提升设备	整机（台/套）	9,659	8,700	90.07%
		零部件（件）	49,715	59,737	120.16%
	卡持设备	整机（台/套）	6,932	7,212	104.04%
		零部件（件）	309,439	268,693	86.83%
	旋扣设备	整机（台/套）	1,359	1,593	117.22%
		零部件（件）	70,097	75,839	108.19%
2014年	提升设备	整机（台/套）	11,618	11,546	99.38%
		零部件（件）	85,363	81,953	96.01%
	卡持设备	整机（台/套）	11,432	11,851	103.67%
		零部件（件）	351,383	347,412	98.87%
	旋扣设备	整机（台/套）	1,883	1,818	96.55%

		零部件（件）	137,142	135,860	99.07%
2013年	提升设备	整机（台/套）	12,373	12,334	99.68%
		零部件（件）	95,865	100,867	105.22%
	卡持设备	整机（台/套）	11,349	11,637	102.54%
		零部件（件）	375,699	421,410	112.17%
	旋扣设备	整机（台/套）	2,389	2,244	93.93%
		零部件（件）	125,382	129,741	103.48%

注：整机指各大类产品的整机及总成。

2、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最终消费群体主要是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3、产品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的整机销售数量和平均单价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量 (台/套)	均价	价格 变化率	销售量 (台/套)	均价	价格 变化率	销售量 (台/套)	均价	价格 变化率	销售量 (台/套)	均价
提升设备	6,379	0.79	-13.19%	8,700	0.91	-12.50%	11,546	1.04	2.97%	12,334	1.01
卡持设备	3,313	1.07	9.18%	7,212	0.98	27.27%	11,851	0.77	-1.28%	11,637	0.78
旋扣设备	768	1.35	1.50%	1,593	1.33	29.13%	1,818	1.03	24.10%	2,244	0.83

(1) 分大类产品价格变化原因及其合理性

1) 提升设备整机

报告期内，公司提升设备整机各系列产品销售占比及均价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手动吊卡系列	80.03%	0.66	84.79%	0.80	83.95%	0.91	86.00%	0.90
吊环系列	19.02%	4.70	12.64%	5.34	13.96%	6.01	11.40%	5.55
动力吊卡系列	0.26%	12.81	2.00%	17.65	1.44%	14.41	2.16%	19.20

其 他	0.69%	0.51	0.56%	0.47	0.65%	0.02	0.45%	0.03
合 计	100.00%	0.79	100.00%	0.91	100.00%	1.04	100.00%	1.01
均价变化幅度	-13.61%		-12.50%		2.97%		-	

报告期内，公司提升设备整机销售均价分别为 1.01 万元、1.04 万元、0.91 万元和 0.79 万元。2014 年提升设备整机均价较为平稳；2015 年提升设备整机均价同比下降 12.50%，主要系手动吊卡销售占比较高且基本稳定，但销售均价下降 12.09%所致。手动吊卡系列产品 2015 年销售均价下降，主要系单价较高的 CDZ350/4.1/2EU、SLX250/30 等规格型号吊卡产品销售占比降低，而单价较低的 SRE20/1.1/2、SRE20/1/2-5/8 等规格型号吊卡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2016 年 1-9 月，提升设备整机单价下降 13.61%，主要系单价较低的手动吊卡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单价较低的手动吊卡产品 DDZ250/4.1/2EU、5IEU 锥度钻杆吊卡、CDZ250/4.1/2EU、5IEU 锥度钻杆吊卡等销售占比有所上升。

2) 卡持设备整机

报告期内，公司卡持设备整机各系列产品销售占比及均价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吊卡卡盘系列	46.19%	35.48	35.25%	29.00	30.66%	23.27	34.84%	32.22
手动卡持系列	31.35%	0.39	34.14%	0.40	44.62%	0.39	46.20%	0.41
动力卡瓦系列	12.93%	1.86	18.73%	1.99	13.78%	1.70	9.99%	1.18
卡盘系列	9.53%	1.80	11.88%	1.70	10.95%	1.67	8.96%	1.45
合 计	100.00%	1.07	100.00%	0.98	100.00%	0.77	100.00%	0.78
均价变化幅度	8.84%		27.27%		-1.28%		-	

报告期内，公司卡持设备整机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 0.78 万元、0.77 万元、0.98 万元和 1.07 万元。2014 年吊卡卡盘系列产品销售均价和销售占比下降，但同期动力卡瓦销售均价和销售占比上升，相互抵消之后，卡持设备整机销售均价整体变化较小。2015 年卡持设备销售均价增幅较大，主要系均价较高的吊卡卡盘销售占比有所提高，且其销售均价有所上升所致。2016 年 1-9 月，吊卡卡盘系列产品销售占比上升，均价亦有所增加，导致卡持设备整机单价小幅上升。

报告期内，吊卡卡盘系列产品各期销售均价有所波动，主要系具体规格型号产品的销售结构变化，2014年单价较高的SE500/18.5/8*18.5/8、SE350/18.5/8等规格型号吊卡卡盘产品销售占比下降、2015年单价较高的SE500/18.5/8*18.5/8、SE500/20等规格型号吊卡卡盘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

3) 旋扣设备整机

报告期内，公司旋扣设备整机各系列产品销售占比及均价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占比	均价
大扭矩手动钳系列	45.01%	1.52	52.08%	1.81	51.81%	1.63	41.05%	1.70
动力钳系列	34.10%	10.71	26.55%	11.93	15.56%	11.29	11.30%	10.58
常规手动钳系列	20.89%	0.51	21.37%	0.48	32.64%	0.51	47.65%	0.50
合计	100.00%	1.35	100.00%	1.33	100.00%	1.03	100.00%	0.83
均价变化幅度	1.48%		29.13%		24.10%		-	

报告期内，公司旋扣设备整机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0.83万元、1.03万元、1.33万元和1.48万元。2014年、2015年，公司旋扣设备整机价格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单价较高的动力钳系列产品销售占比逐年提高所致。2013年至2015年，动力钳系列产品销售均价保持在较高水平，销售占比从11.30%逐年上升至26.55%。2016年1-9月，公司旋扣设备价格总体保持稳定。

(2) 2015年整机产品价格变化方向不一致的原因

2015年，提升设备整机平均单价下降，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整机平均单价上升，产品价格变化方向不一致，主要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影响所致。具体如下：第一，提升设备整机销售均价在2015年有所下降，降幅为12.50%，主要系销售占比较高的手动吊卡系列产品销售均价降低所致，手动吊卡系列销售均价降低主要系单价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降低、单价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第二，卡持设备整机销售均价在2015年有所上升，升幅为27.27%，主要系吊卡卡盘销售均价远高于其他系列产品，而吊卡卡盘系列产品销售均价和销售占比均有所上升所致；第三，旋扣设备整机销售均价逐年上升，2015年的升幅为29.13%，主要系单价较高的动力钳系列产品销售占比提高所致。

4、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2016年1-9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经销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注]	3,598.18	21.14%	经销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14.00	7.13%	直销
上海布莱斯克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114.28	6.55%	经销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894.90	5.26%	直销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797.20	4.68%	直销
合计	7,618.56	44.76%	-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经销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801.93	7.37%	经销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524.50	6.23%	直销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19.48	5.81%	直销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372.12	5.61%	直销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57.35	4.73%	直销
合计	7,275.38	29.75%	-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经销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646.80	11.84%	经销
Kana Energy Services,Inc	1,626.50	5.28%	经销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32.45	3.68%	直销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009.06	3.27%	直销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976.16	3.17%	经销
合计	8,390.97	27.23%	-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经销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1,936.50	6.37%	经销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718.68	5.65%	经销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445.32	4.75%	直销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393.33	4.58%	直销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1,386.43	4.56%	经销
合计	7,880.25	25.91%	-

注：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 Oilman Group Limited 系由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将对这两个公司的销售进行汇总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额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2013 年新增主要客户 Kuwait Drilling Company（科威特国家钻井公司），销售收入为 1,393.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58%；2015 年新增主要客户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收入 802.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28%。

（2）公司直销客户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客户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6 年 1-9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直销收入比重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14.00	13.92%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894.90	10.26%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797.20	9.1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692.55	7.94%
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	503.01	5.77%
合计	4,101.66	47.02%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直销收入比重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524.50	8.79%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19.48	8.19%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372.12	7.91%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57.35	6.67%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094.19	6.31%
合计	6,567.65	37.87%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直销收入比重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32.45	7.14%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009.06	6.36%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864.11	5.45%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800.51	5.05%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783.99	4.94%
合计	4,590.12	28.93%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直销收入比重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445.32	7.96%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393.33	7.67%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097.26	6.04%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27.42	5.11%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长庆钻井总公司	717.17	3.95%
合计	5,580.49	30.74%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直销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5,580.49 万元、4,590.12 万元、6,567.65 万元和 4,101.66 万元，占直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74%、28.93%、37.87%和 47.02%。2014 年，公司直销前五大客户集中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直销客户数量逐渐增加，导致直销客户集中度降低。2015 年，经销业务收入下降，直销客户集中度有所提高。

（3）公司经销客户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6 年度 1-9 月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经销收入比重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598.18	44.01%

上海布莱斯克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114.28	13.63%
北京海华东方能源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82.14	7.12%
南通捷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91.12	3.56%
昆山金阅达贸易有限公司	267.56	3.27%
合计	5,853.27	71.59%
2015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经销收入比重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801.93	26.37%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791.27	11.58%
Kingrig Group Ltd	610.03	8.93%
成都腾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08.87	5.98%
江阴市汇通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262.25	3.84%
合计	3,874.35	56.70%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经销收入比重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646.80	25.00%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1,626.50	11.15%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976.16	6.69%
Topland Oilfield Supplies Ltd	690.57	4.73%
Better Oil Tools Ltd	555.60	3.81%
合计	7,495.63	51.38%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经销收入比重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1,936.50	15.88%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718.68	14.10%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1,386.43	11.37%
Kingrig Group Ltd	675.86	5.54%
南通捷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93.58	3.23%
合计	6,111.05	50.12%

注 1：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与 Oilman Group Limited 系由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此处将对该两个公司的销售进行汇总披露。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经销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6,111.05 万元、7,495.63 万元、3,874.35 万元和 5,853.27 万元，占经销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50.12%、51.38%、56.70%和 71.59%，公司经销客户较为集中。2016 年 1-9 月，公司经销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公司 Oilman Group Limited 因其自身业务拓展向公司采购规模上升所致。

5、境外销售情况

2016 年 1-9 月，公司境外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产品种类	数量（台/套）	金额（万元）	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元/台/套）
美洲	提升设备	1,210	758.33	15.76%	6,267.22
	卡持设备	18,194	888.29	18.46%	488.23
	旋扣设备	4,741	100.87	2.10%	212.75
	其他产品	7,442	1,322.19	27.48%	1,776.66
	合计	31,587	3,069.68	63.79%	971.82
亚洲	提升设备	2,858	622.70	12.94%	2,178.78
	卡持设备	15,626	819.62	17.03%	524.52
	旋扣设备	543	136.32	2.83%	2,510.46
	其他产品	12	1.93	0.04%	1,608.88
	合计	19,039	1,580.57	32.84%	830.17
非洲	卡持设备	18	4.47	0.09%	2,485.46
	合计	18	4.47	0.09%	2,485.46
欧洲	提升设备	69	30.62	0.64%	4,437.73
	卡持设备	2,658	104.36	2.17%	392.61
	旋扣设备	16	21.75	0.45%	13,593.91
	其他产品	6	0.84	0.02%	1,396.67
	合计	2,749	157.56	3.27%	573.17
总计		53,393	4,812.28	100.00%	901.29

2015 年，公司境外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产品种类	数量（台/套）	金额（万元）	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元/台/套）
美洲	提升设备	3,227	932.50	14.72%	2,889.69
	卡持设备	23,828	716.39	11.31%	300.65
	旋扣设备	10,301	165.71	2.62%	160.87
	其他产品	15,006	838.01	13.23%	558.45

	合计	52,362	2,652.61	41.87%	506.59
亚洲	提升设备	4,089	1,366.80	21.57%	3,342.62
	卡持设备	12,711	1,694.32	26.74%	1,332.96
	旋扣设备	1,433	302.83	4.78%	2,113.23
	其他产品	355	149.46	2.36%	4,210.01
	合计	18,588	3,513.40	55.46%	1,890.14
大洋洲	卡持设备	5	0.34	0.01%	673.28
	其他产品	99	13.65	0.22%	1,378.72
	合计	104	13.99	0.22%	1,344.80
非洲	提升设备	13	9.05	0.14%	6,960.60
	卡持设备	10	4.04	0.06%	4,040.75
	合计	23	13.09	0.20%	5,691.10
欧洲	提升设备	18	27.29	0.43%	15,159.51
	卡持设备	2,011	20.70	0.33%	102.91
	旋扣设备	4,780	94.16	1.49%	196.99
	合计	6,809	142.15	2.24%	208.76
总计		77,886	6,335.23	100.00%	-

2014年，公司境外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产品种类	数量（台/套）	金额（万元）	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元/台/套）
美洲	提升设备	6,261	1,770.34	18.97%	2,827.57
	卡持设备	46,262	2,423.45	25.97%	523.85
	旋扣设备	23,153	627.93	6.73%	271.21
	其他产品	10,616	757.47	8.12%	713.52
	合计	86,292	5,579.19	59.78%	646.55
亚洲	提升设备	10,518	1,639.46	17.57%	1,558.72
	卡持设备	33,083	1,492.75	16.00%	451.21
	旋扣设备	5,321	185.29	1.99%	348.22
	其他产品	862	258.95	2.77%	3,004.04
	合计	49,784	3,576.45	38.32%	718.39
大洋洲	提升设备	42	40.44	0.43%	9,629.65
	卡持设备	115	12.79	0.14%	1,112.47
	其他产品	12	2.76	0.03%	2,298.14
	合计	169	56.00	0.60%	3,313.35

非洲	提升设备	845	38.70	0.41%	457.95
	卡持设备	5,635	52.32	0.56%	92.85
	合计	6,480	91.02	0.98%	140.46
欧洲	提升设备	707	3.59	0.04%	50.84
	旋扣设备	815	26.31	0.28%	322.83
	合计	1,522	29.90	0.32%	196.48
总 计		144,247	9,332.56	100.00%	-

2013年，公司境外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产品种类	数量（台/套）	金额（万元）	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元/台/套）
美洲	提升设备	6,385	1,488.48	19.21%	2,331.21
	卡持设备	43,154	1,756.74	22.67%	407.09
	旋扣设备	15,073	336.77	4.35%	223.43
	其他产品	1,262	201.89	2.61%	1,599.79
	合计	65,874	3,783.88	48.84%	574.41
亚洲	提升设备	5,227	1,198.01	15.46%	2,291.97
	卡持设备	41,730	1,685.24	21.75%	403.84
	旋扣设备	4,777	567.67	7.33%	1,188.33
	其他产品	396	132.31	1.71%	3,341.26
	合计	52,130	3,583.23	46.25%	687.36
非洲	提升设备	80	77.63	1.00%	9,703.27
	卡持设备	642	101.3	1.31%	1,577.91
	旋扣设备	30	48.24	0.62%	16,081.66
	其他产品	3	20.48	0.26%	68,260.01
	合计	755	247.65	3.20%	3,280.15
欧洲	提升设备	17	63.73	0.82%	37,488.82
	卡持设备	27	33.86	0.44%	12,542.50
	旋扣设备	71	33.15	0.43%	4,668.96
	合计	115	130.75	1.69%	11,369.16
大洋洲	提升设备	2	0.5	0.01%	2,492.57
	卡持设备	6	1.6	0.02%	2,662.45
	合计	8	2.1	0.03%	2,619.98
总 计		118,882	7,747.60	100.00%	-

由于公司主营产品规格型号多样，且包括整机、总成及零部件，因此境外销售产品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展会与境外钻采设备贸易商或终端客户合作。此外，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依托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行业影响力，部分海外客户主动与公司接洽采购产品。海外客户通过询价，结合产品质量、性能以及品牌等综合因素，向公司下订单。对于定制产品，公司在组织产品生产之前预收部分货款；对于常规产品，公司接到订单后组织产品生产，在完成产品生产之前同时准备报关手续，在发货前收取全额或部分货款，对于具有一定合作历史的客户，公司发货前预收部分货款或给予一般不超过 90 日的信用期。

公司主要海外客户集中在亚洲、美洲等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该等地区未发生贸易摩擦，亦不存在限制公司产品进口的贸易政策。在石油钻采设备领域，以国民油井华高公司、博隆福斯石油工具公司等为主要代表的国际厂商主要集中在美国、德国等地区，相关国际厂商具有雄厚的资本实力和技术储备，产品质量性能较好，产品价格较高，具有较高的附加值，主要面向国际高端市场。公司是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领先企业，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性能，在国际市场性价比较高，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是国际厂商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的重要补充，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机械化、半机械化产品研发生产力度，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竞争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止进出境物品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限制进出境物品表》等相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南通海关、南通市如东地方税务局、江苏省如东县国家税务局为发行人出具的《证明》，发行人产品进出口符合海关、税务等法律法规规定。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毛坯件、五金机电、废钢、钢材和金属元素（如硅铁、铬铁、锰铁、钼铁、镍等）等，原材料供应持续、稳定。

(2) 主要能源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为电、水等，该等能源供应充足稳定。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变动趋势

(1) 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原材料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6.5/8"-30"卡瓦体（毛坯） ^{注1} （元/只）	-	63.98	66.03	66.43
五金机电 ^{注2} （C型气动卡盘气缸）（元/件）	397.50	406.13	410.26	410.25
五金机电（扭矩仪）（元/件）	-	12,136.75	12,393.16	10,341.88
五金机电（角向砂轮片）（元/只）	2.73	2.81	3.08	3.07
五金机电（液压卡瓦控制柜）（元/件）	12,820.52	13,548.15	13,777.78	14,076.92
五金机电（升降阀）（元/件）	-	6,481.58	6,155.50	8,048.37
废钢（元/吨）	1,340.69	1,669.38	2,267.93	2,246.94
普通钢材（元/吨）	2,677.21	3,349.51	4,065.95	4,267.06
特种钢材（元/吨）	10,328.30	-	14,749.04	15,173.78
硅铁（元/千克）	5.68	6.11	6.19	6.11
铬铁（元/千克）	11.32	12.35	12.66	12.72
锰铁（元/千克）	8.12	8.88	9.25	9.34
钼铁（元/千克）	58.97	69.96	87.38	94.87
镍（元/千克）	61.11	86.77	103.57	94.03
铝丝（元/千克）	-	14.10	16.24	16.24

注1：公司采购的毛坯件与产品各种规格型号相对应，毛坯件规格多达数百种，单价亦分布在数元至数万元之间，且计量单位亦各不相同，因此选取2015年采购金额较高的6.5/8"-30"卡瓦体（毛坯）作为代表型号。

注2：五金机电为气缸、各种刀片、砂轮、锯条、螺丝、马达控制阀、连接器等数千种，计量单位亦有所不同，主要通过公司所处如东县专业经营五金机电的经销商处采购。表中选取2015年五金机电采购金额较大的五种材料，部分五金机电如升降阀为进口产品，2015年价格有所上升。

注3：公司2015年未采购特种钢材，2016年1-9月，部分原材料由外购改为内部生产。

2015年、2016年1-9月，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受原材料市场价格下降所致。

(2) 能源

能源名称		单位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电	峰	元/度	1.100	1.112、1.100	1.112	1.112
	平		0.660	0.667、0.660	0.667	0.667
	谷		0.320	0.322、0.320	0.322	0.322
水		元/吨	3.57	3.57	3.57	3.57

注：公司电价自2015年5月有所调整。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所占生产成本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成本合计	原材料	原材料占比	能源	能源占比
2016年1-9月	6,453.32	3,081.03	47.74%	595.24	9.22%
2015年	11,379.32	5,511.45	48.43%	1,145.23	10.06%
2014年	14,724.13	7,848.94	53.31%	1,314.35	8.93%
2013年	12,116.33	6,245.55	51.55%	1,198.37	9.89%

4、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6年 1-9月	徐州徐工基础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988.03	17.15%
	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	643.23	11.16%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453.11	7.86%
	如东前进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96.11	5.14%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227.91	3.96%
	合计	2,608.40	45.27%
	全年总计	5,761.39	100.00%
2015年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1,042.61	11.46%
	中石化石油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第四机械厂	603.42	6.63%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493.21	5.42%
	如东前进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70.26	5.17%
	济南隆超石油机械锻造有限公司	373.50	4.11%
	合 计	2,983.00	32.80%
	全年总计	9,095.67	100.00%
2014 年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1,289.05	10.35%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951.03	7.64%
	南京钢品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00.05	7.23%
	济南隆超石油机械锻造有限公司	483.42	3.88%
	上海马强物资有限公司	467.83	3.76%
	合 计	4,091.38	32.86%
	全年总计	12,452.66	100.00%
2013 年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1,170.65	12.24%
	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812.22	8.49%
	宁波市鄞州华兴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323.75	3.38%
	苏州市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73	3.25%
	宁波新升阀门有限公司	294.27	3.08%
	合 计	2,911.62	30.44%
	全年总计	9,565.32	100.00%

注：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于2016年2月更名为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面考察供应商所供材料质量及价格之后实行比质比价供应商选择制度，原材料供应充足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六）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1）通用质量标准

公司执行的通用质量和操作标准如下：

序号	名称	代码
1	钻井和修井设备（第五版）	ANSI/API Spec 7K-2010
2	钻井和采油提升设备规范（第五版）	API Spec 8C-2012
3	石油、石化和天然气行业质量体系纲要规范（第九版）	API SPEC Q1
4	石油天然气工业钻井和采油提升设备	GB/T 19190-2003 /ISO 13535: 2000
5	石油天然气工业钻井和修井设备	GB/T 17744-2008
6	钻井和采油提升设备（不规定级别）	SY/T 5112-2008
7	抽油杆吊卡	SY/T 5235-2008
8	抽油杆吊钩	SY/T 5236-2000
9	石油钻机和修井机用水龙头	SY/T 5530-2005
10	钻井卡瓦	SY/T 5049-2009
11	石油钻机和修井机用转盘	SY/T 5080-2004
12	修井用气动卡盘	SY/T 6113-2008
13	钻井和修井动力钳、吊钳	SY/T 5074-2012

（2）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标准

在执行国家标准的基础上，为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和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标准作为对上述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补充，其中，主要产品标准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代码
1	吊卡	Q/320623AT07-2010
2	辅助吊卡	Q/320623AT06-2010
3	吊钳	Q/320623AT08-2010
4	钻井卡瓦	Q/320623AT09-2010
5	安全卡瓦	Q/320623AT01-2009
6	滚子补心	Q/320623AT05-2009

2、质量控制措施

（1）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自成立至今始终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工作，深入推进全面质量管理，持续改进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 10012: 2003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形成了完善的质量管理标准体系，并按照

国际标准化质量管理体系落实质量管理工作。在质量管理过程中，公司形成了以质量管理体系为基本框架，采用数据分析控制程序和持续改进控制程序进行持续质量改进的管理模式。

（2）对原材料采购的质量控制

公司根据美国 API 标准和 ISO 管理体系标准对原材料采购进行分类监管和全程质量控制。在新产品开发初期，公司同步进行原材料供应商的评审。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需与公司产品同步进行设计验证，经产品质量确认后，方可确定供应关系。在原材料供应过程中，公司执行原材料的采购控管，未经公司检测的原材料无法通过采购系统对供应商下订单。此外，公司不定期对供应商进行抽查复审，确保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质量满足公司的要求。

（3）生产过程中的关键工序质量控制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了完善的生产过程质量控制程序，由多个部门共同协作完成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规定了一般过程的控制、关键过程控制、设备控制、计量检测仪器控制、工艺装备控制、工艺准备控制和工艺纪律检查等贯彻整个生产过程的控制系统。对于生产的关键过程，设立质控点，实施重点检查和书面检查记录。对热处理、无损检测、焊接等特殊工序，需对其工艺编制特殊工艺规则并进行工艺验证，对其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培训、考核、持证上岗。

（4）产品标识可追溯性管理

公司对外购外协产品、过程在制品和成品严格按照《产品标识的可追溯性控制程序》进行产品标识可追溯性管理，具体范围和方式主要包括：

1) 外购、外协产品，经进厂检验（验证）合格入库后，由各仓库负责以标签、标牌、油漆、物资卡、合格证等不同具体方式进行标识，标明其材质类别、规格型号、等级、数量等内容；

2) 生产过程中的在制品、半成品、成品，通过《工序流转卡》或标签、标牌等适当方式予以标识；

3) 批量铸件、毛坯件在抛丸清理后，应区分不同规格、名称、分区堆放在

指定地点，并以标牌进行标识；

4) 热处理过程中的产品零部件，根据不同的热处理状态应分区堆放，并附标牌，给予标识；

5) 对需进行质量追溯的关键、重要零部件，可通过批次管理以及在需要追溯零部件的非加工面进行唯一性标识，这种标识一般采用打钢印号码、铸印等，此类号码应具“唯一性、不重复”特征（例如产品的出厂编号），并在质量记录中对此唯一性标识给予记录，从而达到产品质量可追溯性的目的；产品加工车间负责本车间完成工序的标识和记录，后道工序的车间应根据产品唯一性标识做好后道工序的质量记录，产品完工后由品管部门对可追溯性质量记录进行汇总、存档；

6) 交付发运的产品，应根据要求订具产品铭牌或打标，并在包装箱上标明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到站、收货单位（人）、起吊运输注意事项及其它防护标识等。

（5）建立健全质量考核激励机制

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奖惩细则》，对所有一线操作人员、质量管理及质量检验等相关的人员进行管理。对于避免重大质量损失或重大质量事故的人员和出现产品责任事故的有关人员规定了详细的奖惩措施，对质量事故损失的计算、界定及处理程序进行了相应规定。此外，公司制定了《产品质量风险责任奖实施办法》，对生产部门和质量控制部门的相关人员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充分提高了公司生产部门员工的责任心和质量意识。

3、质量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七）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各项标准，按 GB/T28001 建立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运行体系，并通过了认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处罚。根据南通市如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

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日常生产经营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没有受到过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包括固体废弃物、苯系物、噪声、生活废水等。公司排放的固废均交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理，2013年至2015年，固废排放情况如下：

单位：吨

年度	废机油	废活性炭	废油漆渣	废乳化液
2015年	3.00	0.80	0.73	1.10
2014年	3.40	0.90	0.90	1.40
2013年	1.44	0.95	0.90	1.50

随着公司环保投入的增加，公司固废排放逐渐减少。2014年起公司陆续对机油进行了更换，因此处置的废机油增加较多。如东县环境监测站对公司生产过程中排放的生活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了监测，根据监测报告，公司环保设施及处理能力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转情况正常，排放的生活废水、废气及产生的噪声符合环保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在车间除尘、油烟净化、除漆改造和污水管道改造等方面积极投入，2013年至2015年，各项环保投入分别为126.75万元、124.47万元、96.60万元。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环保费用支出分别为53.42万元、25.41万元、25.15万元和9.47万元，主要包括环境检测费、排污费、固废处理费以及垃圾填埋处置费等。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公司排放的固废均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处理，排放的苯系物、生活废水以及产生的噪声经过如东县环境监测站监测符合环保要求，公司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处理能力满足公司生产要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综上，公司生产经营及拟投资项目均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设施为生产设备和房屋建筑物。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13,282.86 万元。

项目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601.98	8,682.07	74.83%
通用设备	748.70	126.99	16.96%
专用设备	10,507.53	4,378.48	41.67%
运输工具	380.06	95.32	25.08%
合计	23,238.28	13,282.86	57.16%

1、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尚可使用年限
1	变频电源/变频电炉	台/套	6	6
2	第四轴数控转台	台	3	6
3	电动单梁行车	台/套	1	7
4	电热蒸气脱蜡釜	台	1	6
5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台	2	6
6	复盛螺杆空压机	台	4	6
7	碱酚醛工艺生产线	套	1	6
8	数控单柱立式车床	台	2	6
9	井式渗碳炉	台	1	6
10	立式珩磨机	台	1	7
11	立式加工中心	台	4	6
12	立式专用铣床	台	1	4
13	脉冲袋式除尘器	套	2	7
14	抛丸机	台	2	6
15	台车式热风循环炉	台	1	6
16	卧式拉力试验机系统	台	1	4

17	卧式双面三工位组合机床	台	1	3
18	卧式双面双工位四轴钻镗机	台	1	4
19	线切割机床	台	1	4
20	圆弧面专用铣床	台	1	2
21	智能型单螺杆空压机	台	1	3
22	镗孔专用机床	台	1	8
23	四柱液压机	台	1	8
24	立式车削中心	台	1	8
25	卧式加工中心	台	2	8
26	数控单柱式车削中心	台	1	8
27	金相显微镜	台	1	8
28	珩磨机	台	1	8
29	简易定梁数控龙门铣床	台	1	8
30	数控车床	台	1	9
31	数控立床	台	1	10
32	立式加工中心	台	1	10

2、房屋建筑物

公司拥有房屋建筑物 38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产权证号	房屋座落	登记日期	建筑面积 (m ²)	权利人
1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1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1,2	2012.03.06	5,188.42	如通股份
2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2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2012.03.06	9,520.19	如通股份
3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3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3	2012.03.06	2,749.52	如通股份
4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4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4	2012.03.06	3,632.12	如通股份
5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5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5	2012.03.06	9,002.04	如通股份
6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6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6,7	2012.03.06	11,657.77	如通股份
7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 1220019—7 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8	2012.03.06	5,230.69	如通股份
8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	掘港镇人民南路 172 号	2012.03.06	42.25	如通股份

	1220018—1号	1幢104室			
9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2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1幢304室	2012.03.06	42.25	如通股份
10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3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1幢403室	2012.03.06	50.85	如通股份
11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4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幢104室	2012.03.06	33.22	如通股份
12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5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幢101室	2012.03.06	45.82	如通股份
13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6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幢303室	2012.03.06	26.82	如通股份
14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018—7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幢304室	2012.03.06	26.99	如通股份
15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064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65号1幢401	2013.04.25	43.40	如通股份
16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065-1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9号1,5,2	2013.04.24	417.81	如通股份
17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065-2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9号6,7,8	2013.04.25	222.34	如通股份
18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065-3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9号9,10,11	2013.04.25	196.80	如通股份
19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065-4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9号12,13	2013.04.25	65.40	如通股份
20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147-1号	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1	2012.10.10	4,436.61	如通股份
21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147-2号	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2	2012.10.10	6,999.70	如通股份
22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147-3号	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3	2012.10.10	4,405.26	如通股份
23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147-4号	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4	2012.10.10	1,582.34	如通股份
24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1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幢404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25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2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幢405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26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3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幢406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27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4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幢402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28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5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幢403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29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1320134-6号	民花园19幢404			
30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7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幢405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31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8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幢406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32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320134-9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幢407	2013.8.1	59.77	如通股份
33	如东房权证如东县字第1420333号	如东县工业新区淮河路(北康路)南侧1	2014.11.18	1,806.08	如通股份
34	如东房权证如东字第1420203-2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2014.9.25	6,043.42	如通股份
35	如东房权证如东字第1420203-1号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2014.9.25	2,213.59	如通股份
36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420202号	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	2014.9.25	2,648.95	如通股份
37	如东房权证如东字第1520150号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2015.6.29	12,459.08	如通股份
38	如东房权证掘港字第1220160号	掘港镇掘西村五组(富春江路南侧)	2012.10.19	2,137.29	金通机械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宗地位置	用途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1	东国用(2012)第100067号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工业用地	35,957.40	2054.03.25	如通股份	出让
2	东国用(2012)第100068号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工业用地	33,325.40	2054.04.14	如通股份	出让
3	东国用(2012)第100065号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工业用地	24,580.00	2056.04.17	如通股份	出让
4	东国用(2012)第100066号	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33号	工业用地	31,574.30	2056.03.27	如通股份	出让
5	东国用(2011)第100231号	如东县掘港镇掘西村六组(富春江路南侧)	工业用地	38,247.00	2061.09.02	如通股份	出让
6	东国用(2014)第100367号	如东县工业新区淮河路南侧、通洋路西侧	工业用地	20,000.00	2054.8.22	如通股份	出让
7	东国用(2011)第100284号	掘港镇掘西村五组(富春江路南侧)	工业用地	3,591.00	2061.09.01	金通机械	出让
8	库国用(2016)第0170	库车县福洋路以南、	工业用地	27,488	2065.09.29	如通油服	出让

号	规划道路以西						
9	东国用（2013）第100054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	城镇住宅	2,228.88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0	东国用（2013）第100055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1号楼403室	城镇住宅	12.7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1	东国用（2013）第100056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1号楼104室	城镇住宅	10.6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2	东国用（2013）第100057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号楼101室	城镇住宅	15.3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3	东国用（2013）第100058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号楼304室	城镇住宅	9.0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4	东国用（2013）第100059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号楼303室	城镇住宅	8.9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5	东国用（2013）第100060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2号楼104室	城镇住宅	11.1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6	东国用（2013）第100061号	掘港镇人民南路172号1号楼304室	城镇住宅	10.60	2083.03.06	如通股份	出让
17	东国用（2013）第S102650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号楼404室	城镇住宅	10.06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18	东国用（2013）第S102651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号楼405室	城镇住宅	10.06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19	东国用（2013）第S102652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22号楼406室	城镇住宅	10.06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0	东国用（2013）第S102653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3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1	东国用（2013）第S102654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5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2	东国用（2013）第S102655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6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3	东国用（2013）第S102656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2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4	东国用（2013）第S102657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4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5	东国用（2013）第S102658号	掘港镇爱民路北侧爱民花园19号楼407室	城镇住宅	10.00	2080.08.10	如通股份	出让

2、商标

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共拥有5项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注册商标	注册类别	有效期至
----	-----	-----	------	------	------

1	如通股份	3145771		第 7 类	2023.10.13
2	如通股份	3145772		第 7 类	2023.10.13
3	如通股份	3659213		第 7 类	2025.07.06
4	如通股份	6818764		第 7 类	2020.04.13
5	如通股份	284986		第 7 类	2017.04.29

3、专利权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 40 项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吊卡卡盘	发明专利	ZL201410262540.7	2014.06.13	申请	如通股份
2	一种新型管杆闭式动力钳	发明专利	ZL201410181431.2	2014.05.04	申请	如通股份
3	气动卡瓦式吊卡卡盘	发明专利	ZL201410489491.0	2014.09.24	申请	如通股份
4	动力运管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310476642.4	2013.10.14	申请	如通股份
5	带报警装置的对开式液压吊卡	发明专利	ZL201310307261.3	2013.07.22	申请	如通股份
6	防顶卡瓦锚定推进机构	发明专利	ZL200710113436.1	2007.10.16	受让	如通股份
7	钻修井用动力卡盘	实用新型	ZL201520998069.8	2015.12.03	申请	如通股份
8	一种无开口式吊卡	实用新型	ZL201520757757.5	2015.09.28	申请	如通股份

9	修井机自动猫道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760125.4	2015.09.28	申请	如通股份
10	喷气式刮泥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285234.5	2015.05.05	申请	如通股份
11	一种油管自动运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38369.9	2014.06.24	申请	如通股份
12	快卸气囊护丝	实用新型	ZL201420193605.2	2014.04.21	申请	如通股份
13	一种防意外脱落的吊卡上锁销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193798.1	2014.04.21	申请	如通股份
14	一种新型管杆闭式动力钳	实用新型	ZL201420220377.3	2014.05.04	申请	如通股份
15	一种自动灌浆循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244091.9	2014.05.14	申请	如通股份
16	一种气动刮泥板	实用新型	ZL201420314245.7	2014.06.13	申请	如通股份
17	吊卡卡盘	实用新型	ZL201420314330.3	2014.06.13	申请	如通股份
18	一种气动翻转吊卡	实用新型	ZL201420313778.3	2014.06.13	申请	如通股份
19	一种修井机械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338496.9	2014.06.24	申请	如通股份
20	一种吊卡防脱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22629.5	2013.12.16	申请	如通股份
21	液压吊卡用旋转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19050.9	2013.10.09	申请	如通股份
22	一种新型延伸吊环	实用新型	ZL201320619074.4	2013.10.09	申请	如通股份
23	套管吊卡卡盘套件用远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26662.6	2013.07.18	申请	如通股份
24	一种吊卡用可回转吊臂	实用新型	ZL201320402482.4	2013.07.08	申请	如通股份
25	铁钻工	实用新型	ZL201320194545.1	2013.04.16	申请	如通股份
26	一种液压钻杆卡瓦	实用新型	ZL201320194541.3	2013.04.16	申请	如通股份
27	新型单台阶吊钳	实用新型	ZL201320194542.8	2013.04.16	申请	如通股份
28	非金属可钻桥塞	实用新型	ZL201320121938.X	2013.03.18	申请	如通股份
29	液压卡瓦	实用新型	ZL201320115664.3	2013.03.12	申请	如通股份
30	多段滑套式喷砂射孔压裂工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157961.X	2012.04.16	申请	如通股份
31	液压安全卡瓦	实用新型	ZL201120385776.1	2011.10.12	申请	如通股份
32	带护手吊钳	实用新型	ZL201120100403.5	2011.04.08	申请	如通股份
33	新型液压吊卡	实用新型	ZL201020611751.4	2010.11.18	申请	如通股份
34	斜井钻机用气动卡瓦	实用新型	ZL201020612279.6	2010.11.18	申请	如通股份
35	新型气动卡瓦	实用新型	ZL201020612242.3	2010.11.18	申请	如通股份
36	新型液压吊卡	实用新型	ZL200820216987.0	2008.11.20	申请	如通股份
37	侧开式锥度吊卡	实用新型	ZL200820030622.9	2008.01.08	申请	如通股份
38	新型辅助吊卡	实用新型	ZL200820216989.X	2008.11.20	申请	如通股份
39	修井用游车大钩	实用新型	ZL200820216988.5	2008.11.20	申请	如通股份
40	无压痕牙板	实用新型	ZL200820216990.2	2008.11.20	申请	如通股份

六、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一）核心技术与关键生产工艺

名称	简介	所处阶段
气动卡瓦断气保护技术	通过断气保护，可实现气动卡瓦气源在发生意外断气、管路掐断的情况下，保证气动卡瓦不会发生误动作或意外动作。	批量生产
深井、超深井下套管用吊卡/卡盘技术	设计开发了吊卡/卡盘用于深井、超深井下套管，将吊卡与卡盘配套使用，卡持管柱本体，保护接箍及接箍螺纹不受伤害，卡瓦采用 360° 全包围结构，保证套管不变形，保证了固井质量。	批量生产
无接箍（光滑）管柱卡持提升技术	通过卡瓦式吊卡将吊卡与卡瓦进行优化组合，实现了无接箍（光滑）管柱的卡持与提升。	批量生产
管柱无压痕技术	将卡瓦无压痕牙板用于铬管的卡持，保证铬管表面不受伤害，减少了硫化氢对管柱的腐蚀。	批量生产
大卡持范围动力钳技术	设计开发了适用于 3.1/2-8.1/2 管柱卡持的动力钳，在此范围内不需要更换任何零件，并可实现位置锁定，减轻了工人的劳动强度。	小批生产
液压吊卡技术	将手动卡瓦变为液压控制操作，提高起下钻作业效率和井口作业安全性。可实现远程控制，吊卡可旋转一定角度抓取管柱。通过顺序控制可实现打开、闭合、保险功能，并提供语音提示，保证操作的可靠性。	批量生产
液压卡瓦技术	将手动卡瓦变为液压控制操作，提高起下钻作业效率和井口作业安全性，可实现远程控制。卡瓦卡持、松开管柱自如，具有抗扭功能，在下套管作业时，可免除使用背钳。	小批生产
深水钻柱处理技术	将动力卡瓦、动力吊卡、动力钳进行有机整合，对管柱的卡持、提升、连接实现一体化液压操作，对海洋钻井平台深水钻柱提供机械化处理系统。	小批生产

（二）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和研发，形成了一批核心技术，从现有产品质量和新产品研发的技术储备上确立了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为保障公司该等核心技术受到完整保护，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保密管理制度，采取了多种严密的技术保障措施。

制度保障方面，公司专门制定了《保密工作制度》，规定了各项保密措施，主要有：（1）涉密标识制度，所有涉密技术资料必须加盖受控文件标识；（2）接触人员控制制度，无关人员不得接触受控文件；（3）传播控制制度，受控文件的复制和传播均应由分管领导许可；（4）档案管理制度，所有受控文件的收集、造册、保管均应由技术档案管理员进行管理，文件核销需履行严格的报批程序。

人员控制方面，公司履行严格的管理制度，主要有以下内容：（1）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离开公司承担竞业禁止义务，期限为两年；（2）在职技术、销售、生产、管理等关键岗位人员均应与公司签订《上岗协议书》，明确约定服务期限、保密要求及违约责任等。

硬件管理方面，公司将涉密资料密集的研发中心与其他生产、管理部门隔离开，并设置门禁、网络隔离等物理保密措施，同时，公司对含有受控信息的电脑、存储器及其他书面和非书面文件，均制定了造册登记等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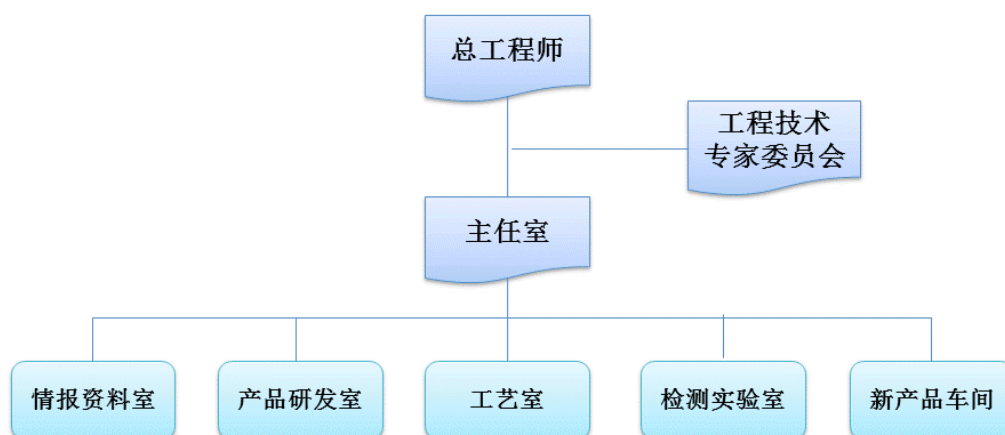
同时，公司结合《企业职工奖惩细则》制定了完善的涉密奖惩规定，对公司全体人员加强了保密教育，在公司内部形成了良好的保密氛围。

七、研发与技术储备情况

（一）技术研究开发体系

1、研发机构设置

发行人研发机构主要为技术开发中心，其设置如下：



2、研发部门职能

序号	部门/职位	职能内容
1	总工程师	负责设计、检验、计量等过程工作，并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科技、质量、计量、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等工作，负责处理生产、安装、服务过程中的技术问题，对重大不符合项处理的技术合理性负责，负责双革四新和工艺攻关等项目的审定工作。
2	工程技术专家委员会	由公司聘请的行业知名专家组成，参与公司重大项目的论证和决策。
3	主任室	作为研发部门的行政管理机构主持日常工作，负责研发中心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协调执行经公司内部决策机构决议的年度研发计划和相关的投资、经营方案，定期督查各研发部门的工作进度并向总工程师报告。
4	情报资料室	跟踪国内外最新技术动态，广泛收集行业情报信息及技术成果资料，为其他研发部门提供资料支持；在对已获取的各种情报信息进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向主任室提交最新科技研究成果和新产品开发动态信息及相关资料供决策参考。
5	产品研发室	负责新产品、新项目的研发。
6	工艺室	负责研究新技术工艺的采用，持续改进产品加工工艺。
7	检测实验室	对产品的化学成分、机械性能、金相等进行检测分析，性能试验、出厂试验、型式试验等。
8	新产品车间	负责各类新产品的小批量试制、工艺攻关等。

（二）研发考核机制

公司制定了《技术创新管理办法》、《新产品开发实施细则》和《新产品鉴定管理办法》，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立项、研发实施、验收和成果推广各个环节进行了全面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由公司领导和核心技术人员组成的技术创新领导小组，对创新项目进行立项审查，制定年度创新计划并适时调整。各部门和车间对创新计划进行任务分解实施，形成完善的试验成品和技术支持文件包。研发完成后，由技术创新领导小组负责，选择检测鉴定、会议鉴定、合同验收、内部鉴定等各种方式，对创新成果进行检测验收。

对于经验收合格的项目，公司根据验收成果，对参与人员进行物质奖励和精

神奖励。公司对研发人员实行按阶段考核奖励的措施。在研发阶段，将研发人员的研究成果根据年度研发计划内和计划外不同，分别在产品验收之后进行奖励，在新产品的推广销售阶段，根据销售情况，奖励相关研发人员，以激励创新和市场推广。

（三）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合计
研发费用（万元）	724.65	1,156.91	1,334.44	1,326.11	4,542.11
营业收入（万元）	17,021.40	24,451.14	30,811.17	30,416.87	102,700.58
占比	4.26%	4.73%	4.33%	4.36%	4.42%

（四）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目前所处阶段
1	DDZH 吊卡	小批量生产
2	SE6.5/8-14/750 吊卡/卡盘	小批量生产
3	SX42-500 吊卡	小批量生产
4	液压卡瓦	小批量生产
5	铁钻工	矿场试用
6	CDZH-20/500 液压吊卡	小批量生产
7	SE16-24.1/2/750 吊卡/卡盘	设计
8	TQH340-50 动力钳	小批量生产

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围绕核心产品展开，依托核心产品的技术优势，通过消化吸收与自主创新相结合的方式，开发其他相关产品，以进一步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五）技术创新机制和技术创新能力

1、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将技术创新与进步作为生存和发展的基石，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

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而高效运行的技术创新机制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持续提升提供了良好的制度支持。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公司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特点鲜明的技术创新机制，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 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引入专家团队机制指导科技创新

公司由总工程师领衔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工作，总工程师直接向董事长、总经理汇报。公司形成了行业内专家定期沟通的良好机制，从而保障了公司的生产研发活动始终着眼于国内外钻井技术与设备的前沿需求。公司聘请外部专家与公司内部研发人员共同组成工程技术专家委员会，一方面从战略高度根据钻井设备技术的发展及时调整公司产品的发展方向，制定合理的研发计划；另一方面对研发和生产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及时进行分析，不断改善公司现有产品的功能和生产工艺。

(2) 借鉴现代管理制度对研发创新活动进行标准化管理

公司建有标准化室，有专职人员从事企业技术标准体系的建设，围绕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立体化的研发体制建设。公司的标准化建设成果丰硕，被评为省级知识产权标准化示范创建单位，通过了标准化良好企业AAAA级验收。

(3) 内部培养与外部吸收人才并举

公司深刻认识到人才对公司创新能力建设的重要性，充分利用公司业已积累的行业经验，把吸引人才与培养人才有机结合起来，培养适合一线研发生产需要的创新型人才。公司近年来加大了对高等级人才的培养力度，为员工提供各种职业技能培训机会，并鼓励青年员工以各种方式继续深造。公司建立了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研究生工作站，依靠公司已有的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公司已经有多个新开发的技术进入批量生产或小批生产阶段，并有数项新技术已在客户处进行现场调试实验。该等技术将公司已有的产品与机械化、非常规油气生产的需要结合起来，获得了客户的充分肯定，提升了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并有望在未来成为公司新的增长点。

2、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紧紧抓住石油钻采设备与钻采技术互动发展的路径，加强了与客户之间的技术交流，目前已成为细分领域内研发能力领先的企业之一。依托公司设立的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1项、国家星火计划1项、江苏省火炬计划2项、江苏省星火计划1项，拥有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7项、江苏省中小企业专利新产品1项，公司产品先后获得江苏省优秀新产品、2010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等奖项。

八、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九、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从事生产经营。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人员，不存在对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依赖，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

2、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所需要的设备、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等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股东完全独立；不存在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并未在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上述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由于公司股权分散，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主要股东为曹彩红、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 9 人，合计持有公司 57.50%的股份。上述 9 人除持有公司股份并在公司担任职务外，未经营其他业务，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协议和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股东曹彩红、许波兵、姚忠、管新、施秀飞、施建新、包银亮、张友付、朱建华等 9 人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大承诺及其履行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公司目前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备注
-------	----

曹彩虹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许波兵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张友付	董事、副总经理
姚 忠	董 事
施秀飞	董 事
包银亮	董 事
徐建宁	独立董事
王卫东	独立董事
严 泓	独立董事
管 新	监事会主席
朱建华	监 事
孙维正	监 事
袁新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宝勇	副总经理
朱晓宁	财务总监
何云华	总工程师
惠通机械	公司子公司
如通铸造	
金通机械	
如通油服	
江苏北交	
南通五建 ^注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注：南通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五建”）成立于 1996 年 3 月，注册资本 30,077.00 万元，主营业务为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施工，曹彩虹之弟曹卫东持有其 19.21%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之职。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方还包括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该等关联方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及“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2、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历史关联方

（1）惠通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惠通香港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为原通用有限全部 31 位自然人股东以曹彩红、许波兵等持股比例最高的 7 位股东直系亲属名义投资设立的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与减少关联交易，该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完成注销手续。

1) 香港惠通股权沿革

根据香港惠通的注册文件及香港郑黄律师行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惠通的股权沿革情况如下：

A、香港惠通设立（2004 年 11 月）

2004 年 11 月 24 日，曹蕾等 7 人出资 10,000 港元在香港设立香港惠通，并取得了 936035 号注册证书。

香港惠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曹蕾	3,571	35.71%	曹彩红之女
2	顾巍巍	1,072	10.72%	姚忠之子
3	胡其惠	1,072	10.72%	管新之妻
4	潘洁	1,072	10.72%	许波兵之妻
5	施少鹏	1,071	10.71%	施秀飞之子
6	吴亚琴	1,071	10.71%	施建新之妻
7	包捷轩	1,071	10.71%	包银亮之子
合计		10,000	100.00%	-

B、第一次股权转让（2007 年 10 月）

2007 年 10 月 29 日，曹蕾将其所持香港惠通 1,856 股股权转让给 Weltool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以下简称“Weltool 公司”）。Weltool 公司为曹蕾在新加坡出资设立的企业，该企业未实际经营业务，于 2012 年 12 月完成注销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惠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Weltool 公司	1,856	18.56%

2	曹 蕾	1,715	17.15%
3	顾巍巍	1,072	10.72%
4	胡其惠	1,072	10.72%
5	潘 洁	1,072	10.72%
6	施少鹏	1,071	10.71%
7	吴亚琴	1,071	10.71%
8	包捷轩	1,071	10.71%
合 计		10,000	100.00%

C、香港惠通注销（2013 年 6 月）

因香港惠通设立的主要原因为投资设立惠通机械，香港惠通将其所持惠通机械的全部股权转让后，其不再持有其他投资且未经营其他业务。为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香港惠通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完成注销手续。

截至香港惠通注销时，香港惠通不存在在职职工及经营性资产。

根据香港郑黄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香港惠通从设立、存续及撤销其注册均已依照香港法例办理及履行了相关的法律手续，故此并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香港惠通存续期间，其董事会成员为曹蕾、顾巍巍、胡其惠、潘洁、施少鹏、吴亚琴、包捷轩等 7 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香港惠通任职。香港惠通的注销事宜不会导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导致不适格的情形。

2) 香港惠通业务沿革

根据香港惠通的注册登记材料及其营业记录，香港惠通自设立至注销，其主营业务为投资。

3) 股东出资来源及合法性

香港惠通的出资额 10,000 港元以及香港惠通对惠通机械投资 100 万美元系香港惠通股东向境外自然人及单位借款的方式取得，该等借款通过惠通机械对香港惠通分红的方式予以归还，上述出资来源方式符合法律相关规定。

（2）定边县贺圈镇如通油井配件经销处

定边县贺圈镇如通油井配件经销处成立于 2010 年 9 月，系公司为方便向个体零星销售而在当地设立的门市部，以公司副总经理张友付名义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实际由公司管理。为规范管理，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4 日将其注销。

定边经销处的工作人员由公司委派、经营场所系租赁使用，定边经销处注销时无经营性资产，注销完成后该等人员回公司工作。

2013 年 1 月，定边经销处已按照《个体工商户条例》及《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在定边县国家税务局办理注销税务登记，在定边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并在《榆林晚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注销过程合法合规。

定边经销处的负责人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友付，定边经销处注销系公司规范管理、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所致，不属于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等情形。定边经销处的注销事宜不会导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导致不合格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受让如通铸造股权

2013 年 1 月 25 日，如通铸造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 130.89 万元的价格受让朱建华所持如通铸造 10%的股权，该等转让价格以如通铸造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2）接受施工业务的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与南通五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铸钢附属用房施工合同》、《水电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施工协议书》、《土建工程施工增补合同》、《水

电工程施工增补合同》等协议和文件，约定由南通五建为公司提供如通铸造工程施工及水电安装业务，合同价格合计 2,500.70 万元，最终决算价为 2,505.72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工程款项已支付完毕，其中 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付款 180.00 万元和 160.02 万元。公司与南通五建之间施工业务的价格系以招标为基础协商确定，工程完工结算后由具备资格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进行审计，定价方式公允、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向南通五建支付的工程款占同期同类交易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支付南通五建工程款金额	-	-	160.02	180.00
支付工程款金额	280.26	790.97	1,164.42	1,087.30
占 比	-	-	13.74%	16.55%

2013 年、2014 年，公司向南通五建支付工程款金额分别为 180.00 万元、160.02 万元，占公司当年支付全部工程款的比例分别为 16.55%、13.74%。

报告期内，南通五建与公司交易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呈现较大的波动，主要系工程建设支出非发行人日常支出，受公司整体投资计划影响较大所致。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关联方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南通五建	-	-	-	155.00

（三）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做出了严格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三十四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四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八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

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一）交易对方；（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六）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四）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必要程序。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先后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且由独立董事对该等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出于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原材料采购、销售等各项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定价原则及方法合理、公允，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此外，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成员中有3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简历如下：

曹彩虹，女，195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江苏省南通市人大代表、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如东县工商联副会长、江苏省如东县企业家协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如东县女企业家协会会长、中国机械工业协会优秀企业家、江苏省劳动模范。历任通用机械厂车间副主任、主任、副科长、科长、厂办主任，海发实业副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通用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惠通机械董事长、如通铸造执行董事、江苏北交董事长。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许波兵，男，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石协石油井口设备和钻采专用工具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采油采气装备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全国石油钻采设备和工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井口采油树标准化工作部专家。荣获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南通市科技进步奖、南通市科技兴市功臣等荣誉。历任通用机械厂车间副主任、副科长、团总支副书记，通用有限董事、副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惠通机械董事，金通机械执行董事，江苏北交董事、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张友付，男，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通用有限质检科科长、监事、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惠通机械董事，如通油服执行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姚忠，男，195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如皋白蒲机修厂职工，平潮化机厂车间副主任，通用机械厂董事、副总经理，通用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惠通机械董事、总经理。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施秀飞，男，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通用机械厂车间副主任、主任，通用有限董事、企管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惠通机械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包银亮，男，195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通用机械厂会计、总账会计、副科长、科长，通用有限董事、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惠通机械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徐建宁，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大学教授。历任西安石油学院石油机械研究所副所长、所长，西安石油大学机械工程学院石油机械系副主任，西安石油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学科带头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西安石油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6月至2018年3月。

严泓，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历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助理经理，美国海科控股集团财务总监，美国盛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财务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沃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安鹏四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桔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招信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桔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沃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深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15年3月至2018年3月。

王卫东，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历任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中实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浩律师集团（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国浩律师（上海）事务

所合伙人。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简历如下：

管新，男，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通用机械厂副科长、科长，通用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惠通机械董事，如通铸造、金通机械监事。其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朱建华，男，196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获南通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如东县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荣誉。历任通用有限车间副主任、主任、监事、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如通铸造总经理。其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孙维正，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通用有限工会副主席、物资管理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行政事务部经理。其担任公司职工监事的任期为 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曹彩红，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许波兵，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张友付，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袁新康，男，195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通用机械厂副科长、科长，通用有限行政事务部经理、工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惠通机械监事。

高宝勇，男，197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农夫山泉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经理、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晓宁，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如东县审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如东东盛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南通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如通油服监事、江苏北交监事。

何云华，男，196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全国石油钻采设备和工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曾获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南通市科学技术进步奖、石油和化工自动化行业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荣誉。历任通用有限技术员、副科长、科长、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兼开发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四）核心技术人员

许波兵，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朱建华，简历详见本节“一、（二）监事会成员”

何云华，简历详见本节“一、（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陈世龙，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获如东县科技兴县功臣、如东县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南通市劳动模范等荣誉。历任通用有限技术科开发员、技术开发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开发中心主任。

（五）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和上述人员的选聘情况

1、2015年3月9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曹彩虹、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王德国、严泓、王卫东为董事并组成第二届董事会，选举管新、朱建华为监事，并与公司职工监事孙维正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2、2015年3月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曹彩虹为董事长，聘任曹彩虹为总经理，聘任许波兵为常务副总经理，张友付、袁新康、高宝勇为副总经理，朱晓宁为财务总监，何云华为总工程师。2015年3月9日，

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管新为监事会主席。

3、2015年6月27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选举徐建宁为公司独立董事。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在上述成员中，除公司董事姚忠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袁新康系姻亲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八）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协议

在上述成员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之间均签订了聘任合同。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

（一）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2016年 9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曹彩红	董事长、总经理	19.72%	19.72%	19.72%	19.72%
许波兵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6.88%	6.88%	6.88%	6.88%
张友付	董事、副总经理	3.25%	3.25%	3.25%	3.25%
姚 忠	董 事	4.88%	4.88%	4.88%	4.88%
施秀飞	董 事	4.88%	4.88%	4.88%	4.88%
包银亮	董 事	4.88%	4.88%	4.88%	4.88%
管 新	监事会主席	4.88%	4.88%	4.88%	4.88%
朱建华	监 事	3.25%	3.25%	3.25%	3.25%
袁新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63%	1.63%	1.63%	1.63%
高宝勇	副总经理	2.00%	2.00%	2.00%	2.00%
朱晓宁	财务总监	0.40%	0.40%	0.40%	0.40%
何云华	总工程师	1.63%	1.63%	1.63%	1.63%
陈世龙	副总工程师	0.20%	0.20%	0.20%	0.20%

以上人员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2016年 9月30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孙维正	监 事	0.10%	0.10%	0.10%	0.10%

以上人员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监事孙维正持有汇聚投资 4.09%的出资额，独立董事严泓持有上海沃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00%的股权、上海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上海沃石投资有限公司 7.50%的股权、青岛腾信汽车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0%股权、上海桔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的出资额、宁波东义永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73%的出资额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无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5 年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金额（万元）
曹彩红	董事长、总经理	25.78
许波兵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3.77
张友付	董事、副总经理	21.80
姚 忠	董 事	21.57
施秀飞	董 事	22.01
包银亮	董 事	16.99
徐建宁	独立董事	3.13
严 泓	独立董事	6.25
王卫东	独立董事	6.25
管 新	监事会主席	21.05
朱建华	监 事	15.53
孙维正	监 事	10.19
袁新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1.60
高宝勇	副总经理	24.58
朱晓宁	财务总监	22.27
何云华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1.43
陈世龙	核心技术人员	17.51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其他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所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曹彩红	董事长、总经理	惠通机械	董事长	子公司
		如通铸造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江苏北交	董事长	子公司
许波兵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惠通机械	董 事	子公司
		金通机械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江苏北交	董事、总经理	子公司
张友付	董事、副总经理	惠通机械	董 事	子公司
		如通油服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姚 忠	董 事	惠通机械	董事、总经理	子公司
施秀飞	董 事	惠通机械	董 事	子公司
包银亮	董 事	惠通机械	董 事	子公司
徐建宁	独立董事	西安石油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教 师	无关联关系
严泓	独立董事	上海沃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上海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安鹏四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桔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招信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桔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	无关联关系
		上海沃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 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深南投资有限公司	监 事	无关联关系
王卫东	独立董事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合伙人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管新	监事会主席	惠通机械	董 事	子公司
		如通铸造	监 事	子公司
		金通机械	监 事	子公司
朱建华	监 事	如通铸造	总经理	子公司
孙维正	职工监事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袁新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惠通机械	监 事	子公司
朱晓宁	财务总监	如通油服	监 事	子公司
		江苏北交	监 事	子公司
高宝勇	副总经理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何云华	核心技术人员			
陈世龙	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近三年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职务	报告期期初名单	第一次变动 (2015.6.27)
董事会成员	曹彩红、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王德国、严泓、王卫东	曹彩红、许波兵、姚忠、施秀飞、张友付、包银亮、徐建宁、严泓、王卫东
监事会成员	管新、朱建华、孙维正	未变动
总经理	曹彩红	未变动
副总经理	许波兵、张友付、袁新康	未变动
财务总监	朱晓宁	未变动
董事会秘书	袁新康	未变动
总工程师	何云华	未变动

2015年5月30日，王德国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建宁为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2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有关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有：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

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二、公司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2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主要有：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二）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决策科学、严格高效，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三、公司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及有关政策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

2、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

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议事规则主要有：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二）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严格监督，有效地维护了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2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独立董事的构成

《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可行使以下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6、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7、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8、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如有关事项属于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各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分别披露。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独立董事制度将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将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良好的作用，将有力地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情况

2012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聘任董事会秘书一名。2012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自建立伊始，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

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置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及《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决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和《关于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专门委员会成员。

七、公司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合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也未受到任何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

八、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简述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959 号），报告的结论性意见为：“我们认为，如通石油机械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或者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581,962.55	254,510,409.79	201,215,508.02	186,542,46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50,673.42	38,057,365.00	31,889,196.27	22,801,858.00
应收账款	172,537,475.08	125,006,137.05	141,860,851.37	123,070,991.19
预付款项	2,894,781.34	2,412,206.15	1,286,741.15	493,392.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68,410.73	2,634,581.53	1,947,138.01	2,398,705.36
存货	116,233,533.37	121,795,449.10	111,268,115.08	92,398,780.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205.88	2,403,878.45	727,874.44	251,753.59
流动资产合计	566,798,042.37	546,820,027.07	490,195,424.34	427,957,947.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828,618.03	141,022,720.03	127,526,193.19	123,952,602.00
在建工程	9,919,531.99	7,996,526.74	10,084,692.75	2,288,87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83,005.47	20,863,927.69	20,164,779.08	18,502,854.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4,981.00	4,753,227.06	2,383,516.70	1,891,06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575.40	1,251,575.40	651,575.40	651,575.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997,711.89	175,887,976.92	160,810,757.12	147,286,971.36
资产总计	735,795,754.26	722,708,003.99	651,006,181.46	575,244,918.8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238,901.02	34,339,143.69	27,760,456.10	28,504,671.12
预收款项	4,197,887.64	8,913,954.09	8,759,090.42	10,935,084.57
应付职工薪酬	5,964,552.52	8,613,801.85	10,142,402.10	9,571,967.82
应交税费	6,131,000.57	3,307,520.06	5,019,771.81	6,581,135.8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28,281.13	11,174,562.78	8,405,849.67	8,913,756.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260,622.88	66,348,982.47	60,087,570.10	64,506,61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675,389.11	35,065,875.05	30,921,143.67	32,776,41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75,389.11	45,065,875.05	30,921,143.67	32,776,412.29
负债合计	88,936,011.99	111,414,857.52	91,008,713.77	97,283,028.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资本公积	156,506,473.99	156,510,319.11	156,510,319.11	156,510,319.11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30,025,245.30	30,025,245.30	24,057,046.02	16,370,259.57
未分配利润	294,549,305.31	257,550,893.16	214,351,815.34	140,740,356.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33,601,024.60	596,606,457.57	547,439,180.47	466,140,934.81
少数股东权益	13,258,717.67	14,686,688.90	12,558,287.22	11,820,95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6,859,742.27	611,293,146.47	559,997,467.69	477,961,890.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5,795,754.26	722,708,003.99	651,006,181.46	575,244,918.83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214,049.80	244,511,437.29	308,111,731.30	304,168,659.46
减: 营业成本	87,028,705.80	118,185,932.66	143,887,169.79	140,112,054.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71,028.28	2,951,111.48	2,957,966.63	3,297,956.73
销售费用	12,148,726.05	25,239,372.72	27,648,679.88	26,792,504.74
管理费用	22,576,168.54	34,122,007.88	36,323,329.57	37,763,750.94
财务费用	-4,518,019.64	-6,341,868.33	-1,647,046.02	-48,123.66
资产减值损失	3,356,838.34	-54,367.80	3,982,923.43	3,448,819.2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7,950,602.43	70,409,248.68	94,958,708.02	92,801,696.68
加：营业外收入	7,776,388.88	2,782,622.47	2,826,273.47	3,583,657.38
减：营业外支出	47,875.19	156,290.11	323,116.45	271,245.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40.24	2,050.13	6,316.24	
三、利润总额	55,679,116.12	73,035,581.04	97,461,865.04	96,114,108.98
减：所得税费用	7,936,120.32	10,113,102.26	15,426,287.74	15,332,842.14
四、净利润	47,742,995.80	62,922,478.78	82,035,577.30	80,781,266.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74,812.15	62,894,077.10	81,298,245.66	80,743,148.24
少数股东损益	68,183.65	28,401.68	737,331.64	38,118.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42,995.80	62,922,478.78	82,035,577.30	80,781,266.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674,812.15	62,894,077.10	81,298,245.66	80,743,148.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183.65	28,401.68	737,331.64	38,118.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41	0.53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41	0.53	0.5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690,469.60	294,273,169.76	324,039,846.64	350,835,66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9,056.82	557,102.45	189,546.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1,712.76	14,529,671.09	9,059,185.62	10,353,84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71,239.18	309,359,943.30	333,288,578.57	361,189,51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471,842.88	111,658,694.50	159,264,310.56	118,550,46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757,773.30	53,748,969.44	54,597,529.45	49,739,27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88,503.29	36,237,599.52	39,536,120.15	46,901,03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55,724.09	29,867,620.33	40,020,863.82	41,514,28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73,843.56	231,512,883.79	293,418,823.98	256,705,06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7,395.62	77,847,059.51	39,869,754.59	104,484,44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107.23	13,666.02	81,106.84	152,8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9,407.62	10,631,162.43	1,642,740.83	1,394,65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0,514.85	10,644,828.45	1,723,847.67	1,547,462.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27,866.31	24,808,485.53	26,713,864.97	31,840,918.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7,866.31	24,808,485.53	26,713,864.97	31,840,91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351.46	-14,163,657.08	-24,990,017.30	-30,293,45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76,400.00	13,726,800.00		17,943,762.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3,207.55	518,867.92	188,679.25	2,617,78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9,607.55	14,245,667.92	188,679.25	20,561,550.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9,607.55	-12,145,667.92	-188,679.25	-20,561,550.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1,116.15	1,766,275.81	53,899.87	-1,263,25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552.76	53,304,010.32	14,744,957.91	52,366,18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510,409.79	201,206,399.47	186,461,441.56	134,095,25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581,962.55	254,510,409.79	201,206,399.47	186,461,441.56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635,430.43	206,796,145.87	164,316,764.04	165,233,414.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50,673.42	38,057,365.00	30,809,196.27	16,701,858.00
应收账款	172,522,210.48	125,006,137.05	141,858,381.37	123,070,991.19
预付款项	2,647,797.18	2,368,406.15	1,446,714.81	1,129,073.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20,399.40	2,545,299.08	1,914,850.92	1,918,607.29
存货	114,152,018.89	121,864,815.46	110,714,302.26	93,881,516.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5,295.29	305,166.98	67,630.08
流动资产合计	501,828,529.80	498,773,463.90	451,365,376.65	402,003,090.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448,688.06	47,948,688.06	33,248,688.06	33,248,688.06
投资性房地产	32,513,557.09	33,899,234.58	35,567,694.96	37,356,687.85
固定资产	96,251,410.25	102,570,313.02	87,642,093.90	81,497,356.22
在建工程	3,665,291.43	3,275,051.27	10,084,692.75	2,288,87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905,870.58	13,772,352.83	14,130,756.96	12,335,649.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4,780.16	4,753,227.06	2,383,490.70	1,891,069.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499,597.57	206,818,866.82	183,057,417.33	168,618,321.15
资产总计	702,328,127.37	705,592,330.72	634,422,793.98	570,621,411.8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与股东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974,829.22	57,957,448.68	46,906,072.21	54,573,454.20
预收款项	4,197,887.64	8,913,954.09	8,759,090.42	10,935,084.57
应付职工薪酬	5,275,200.29	7,582,335.00	9,031,406.64	8,621,517.40
应交税费	5,810,959.30	2,989,285.59	4,418,196.57	5,763,446.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28,324.59	11,071,773.15	8,330,418.12	8,762,89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887,201.04	88,514,796.51	77,445,183.96	88,656,39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675,389.11	35,065,875.05	30,921,143.67	32,776,412.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75,389.11	45,065,875.05	30,921,143.67	32,776,412.29
负债合计	93,562,590.15	133,580,671.56	108,366,327.63	121,432,81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资本公积	150,897,606.19	150,897,606.19	150,897,606.19	150,897,606.1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0,025,245.30	30,025,245.30	24,057,046.02	16,370,259.57
未分配利润	275,322,685.73	238,568,807.67	198,581,814.14	129,400,736.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608,765,537.22	572,011,659.16	526,056,466.35	449,188,601.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2,328,127.37	705,592,330.72	634,422,793.98	570,621,411.85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4,822,716.92	254,663,702.25	320,324,185.39	318,067,207.99
减：营业成本	94,486,574.77	134,828,697.75	167,733,792.90	162,771,875.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2,935.32	2,649,880.22	2,590,595.48	2,974,926.61
销售费用	12,148,726.05	25,239,372.72	27,648,679.88	26,791,686.34
管理费用	19,591,894.86	30,517,259.99	32,314,935.30	34,341,451.67
财务费用	-3,628,304.28	-5,188,276.42	-1,432,350.64	99,341.52
资产减值损失	3,354,609.62	-57,997.77	3,567,920.37	3,141,223.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7,316,280.58	66,674,765.76	87,900,612.10	87,946,702.87
加：营业外收入	7,897,429.88	2,822,142.62	2,821,293.47	3,559,537.38
减：营业外支出	46,801.24	141,461.35	292,709.16	221,393.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40.24	2,050.13	6,316.24	
三、利润总额	55,166,909.22	69,355,447.03	90,429,196.41	91,284,847.18
减：所得税费用	7,736,631.16	9,673,454.22	13,561,331.91	13,618,807.38
四、净利润	47,430,278.06	59,681,992.81	76,867,864.50	77,666,039.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430,278.06	59,681,992.81	76,867,864.50	77,666,039.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133,887.56	293,821,606.69	318,431,999.82	339,458,898.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1,688.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7,751.90	17,403,855.74	11,984,628.94	12,790,42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503,327.69	311,225,462.43	330,416,628.76	352,249,32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06,275.81	127,619,971.03	189,147,417.56	147,370,709.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249,331.88	44,839,248.57	44,607,707.46	40,738,32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01,158.72	31,833,645.37	32,890,845.18	40,561,45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37,167.27	29,234,086.32	39,553,592.32	41,112,9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93,933.68	233,526,951.29	306,199,562.52	269,783,40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9,394.01	77,698,511.14	24,217,066.24	82,465,91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107.23	13,666.02	81,106.84	152,8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4,920.34	9,466,430.53	1,418,434.27	1,238,64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6,027.57	9,480,096.55	1,499,541.11	1,391,449.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67,645.62	17,510,227.39	26,426,532.53	30,711,664.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14,700,000.00		2,617,788.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7,645.62	32,210,227.39	26,426,532.53	33,329,452.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1,618.05	-22,730,130.84	-24,926,991.42	-31,938,003.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76,400.00	13,726,800.00		17,943,762.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207.55	518,867.92	188,67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9,607.55	14,245,667.92	188,679.25	17,943,76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9,607.55	-14,245,667.92	-188,679.25	-17,943,762.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1,116.15	1,765,778.00	53,870.55	-1,263,004.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60,715.44	42,488,490.38	-844,733.88	31,321,14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96,145.87	164,307,655.49	165,152,389.37	133,831,247.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635,430.43	206,796,145.87	164,307,655.49	165,152,389.3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015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如通油服，并将其并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 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9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9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如通石油机械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如通石油机械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9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9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

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通用设备	3-5	5.00	31.67-19.00
专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4-10	5.00	23.75-9.50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70
软 件	2、1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

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验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公司作为石油钻采设备生产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比例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

费用：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公司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和服务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再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适用的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适用税率

公司主要税种及执行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2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6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公司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5%、9%、13%、15%。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2016年 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1	如通股份	15%	15%	15%	15%
2	金通机械	20%	20%	20%	20%
3	惠通机械	25%	25%	25%	25%

4	如通铸造	25%	25%	25%	25%
5	如通油服	20%	20%	-	-
6	江苏北交	20%	20%	-	-

（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1号文，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用有限于2011年9月30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F20113200076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自2011年至201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2013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4年6月30日，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3200019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9月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金通机械、如通油服和江苏北交为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0%。

六、分部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石油钻采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元）	比例	收入（元）	比例	收入（元）	比例	收入（元）	比例
提升设备	62,410,561.94	36.93%	84,485,259.46	34.95%	126,230,694.12	41.45%	131,821,168.25	43.44%
卡持设备	54,873,559.98	32.47%	94,969,138.02	39.28%	124,170,468.93	40.77%	125,997,595.58	41.52%
旋扣设备	22,950,932.33	13.58%	46,951,341.12	19.42%	36,387,134.26	11.95%	36,334,106.16	11.97%
其他	28,750,653.45	17.01%	15,344,321.48	6.35%	17,775,923.09	5.84%	9,312,376.72	3.07%
合计	168,985,707.70	100.00%	241,750,060.08	100.00%	304,564,220.40	100%	303,465,246.71	100%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成本(元)	比例	成本(元)	比例	成本(元)	比例	成本(元)	比例
提升设备	26,618,651.75	30.83%	34,080,100.18	29.30%	49,665,973.76	34.87%	53,763,663.98	38.51%
卡持设备	26,367,366.17	30.54%	45,218,396.32	38.87%	60,559,413.45	42.52%	60,864,542.39	43.60%
旋扣设备	13,034,472.50	15.10%	25,869,330.78	22.24%	19,752,420.60	13.87%	19,665,775.55	14.09%
其他	20,305,659.89	23.52%	11,150,199.79	9.59%	12,435,892.70	8.73%	5,316,530.22	3.81%
合计	86,326,150.31	100.00%	116,318,027.07	100.00%	142,413,700.51	100%	139,610,512.14	100%

报告期内，公司分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销售区域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地区	120,862,922.18	71.52%	178,397,727.95	73.79%	211,238,654.25	69.36%	225,989,207.27	74.47%
境外地区	48,122,785.52	28.48%	63,352,332.13	26.21%	93,325,566.15	30.64%	77,476,039.44	25.53%
合计	168,985,707.70	100.00%	241,750,060.08	100.00%	304,564,220.40	100%	303,465,246.71	100%

报告期内，公司分区域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销售区域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境内地区	62,371,020.45	72.25%	87,119,924.91	74.90%	98,265,244.94	69.00%	106,714,185.79	76.44%
境外地区	23,955,129.86	27.75%	29,198,102.16	25.10%	44,148,455.57	31.00%	32,896,326.35	23.56%
合计	86,326,150.31	100.00%	116,318,027.07	100.00%	142,413,700.51	100%	139,610,512.14	100%

七、非经常性损益

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961号)，会计师认为“如通石油机械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如通石油机械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604.48	-2,050.13	59,463.89	116,463.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17,485.94	2,669,668.62	2,565,068.62	3,316,868.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02.78	53,273.67	95,597.65	74,994.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29,587.64	2,720,892.16	2,720,130.16	3,508,326.7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180,304.30	423,171.85	411,932.50	536,958.42
少数股东损益	61.88	43.13		412.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49,221.46	2,297,677.18	2,308,197.66	2,970,955.87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41,711,023.56	74.29%	7,085,551.18	134,625,472.38
1-2 年	37,932,472.67	19.89%	3,793,247.27	34,139,225.40
2-3 年	7,545,554.60	3.96%	3,772,777.30	3,772,777.30
3 年以上	3,564,770.98	1.87%	3,564,770.98	-
合计	190,753,821.81	100.00%	18,216,346.73	172,537,475.08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二）存货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21,385.96	-	13,521,385.96
在产品	44,312,214.93	517,358.59	43,794,856.34
库存商品	59,615,291.38	698,000.31	58,917,291.07
合计	117,448,892.27	1,215,358.90	116,233,533.37

（三）固定资产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6,019,832.37	29,199,110.34	86,820,722.03
通用设备	7,487,001.28	6,217,115.09	1,269,886.19
专用设备	105,075,283.95	61,290,489.62	43,784,794.33
运输工具	3,800,645.51	2,847,430.03	953,215.48
合计	232,382,763.11	99,554,145.08	132,828,618.03

（四）无形资产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剩余摊销期限 (月)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	23,949,056.24	3,579,439.81	20,369,616.43	447-794	出让、外购
软件	1,172,489.52	659,100.48	513,389.04	50	外购
合计	25,121,545.76	4,238,540.29	20,883,005.47	-	-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一）短期借款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不存在短期借款。

（二）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短期薪酬	5,964,552.52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7,684.97
职工福利费	-
社会保险费	-
住房公积金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6,867.55
合 计	5,964,552.52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152,520,000.00
资本公积	156,506,473.99	156,510,319.11	156,510,319.11	156,510,319.11
盈余公积	30,025,245.30	30,025,245.30	24,057,046.02	16,370,259.57
未分配利润	294,549,305.31	257,550,893.16	214,351,815.34	140,740,356.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33,601,024.60	596,606,457.57	547,439,180.47	466,140,934.81
少数股东权益	13,258,717.67	14,686,688.90	12,558,287.22	11,820,955.58
股东权益合计	646,859,742.27	611,293,146.47	559,997,467.69	477,961,890.39

十一、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7,395.62	77,847,059.51	39,869,754.59	104,484,44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351.46	-14,163,657.08	-24,990,017.30	-30,293,45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9,607.55	-12,145,667.92	-188,679.25	-20,561,550.6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51,116.15	1,766,275.81	53,899.87	-1,263,25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552.76	53,304,010.32	14,744,957.91	52,366,186.33

十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1.51	8.24	8.16	6.63
速动比率	9.14	6.37	6.29	5.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32%	18.93%	17.08%	21.28%
每股净资产（元）	4.15	3.91	3.59	3.06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 （扣除土地使用权）	0.0794%	0.0231%	0.0323%	0.0465%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存货周转率（次）	0.73	1.01	1.41	1.4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4	1.83	2.33	2.5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6,686.03	8,645.26	10,991.72	10,781.03
利息保障倍数	-	-	-	8,864.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35	0.10	0.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0.12	0.51	0.26	0.69

(二) 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 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6年 1-9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27	0.27
2015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6%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6%	0.40	0.40
2014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9%	0.52	0.52
2013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3%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3%	0.51	0.51

十三、资产评估情况

通用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26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1]496号),截至2011年8月31日(评估基准日)通用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29,342.45万元,评估增值3,320.69万元,增值率为12.76%,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28,082.66	28,521.43	438.78	1.56%
长期投资	3,323.09	4,427.70	1,104.61	33.24%
固定资产	10,602.76	10,838.21	235.45	2.22%
无形资产	1,542.06	3,083.90	1,541.84	99.9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42.06	3,083.90	1,541.84	9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10	129.10	-	0.00%
资产合计	43,679.66	47,000.34	3,320.69	7.60%
流动负债	16,931.34	16,931.34	-	0.00%
非流动负债	726.55	726.55	-	0.00%
负债合计	17,657.90	17,657.90	-	0.00%
净资产	26,021.76	29,342.45	3,320.69	12.76%

公司评估增值较大的项目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1,542.06万元,评

估值为 3,083.90 万元，评估增值 1,541.84 万元。公司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时间较早，而公司对土地使用权的资产评估方法为市场比较法，将评估土地与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交易的类似土地进行比较，根据后者已知价格经过修正后获得评估基准日的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由于土地使用权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土地评估增值较大。

十四、验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进行了 8 次验资，历次验资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之“（一）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根据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分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非经特别说明，所有数据均引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近三年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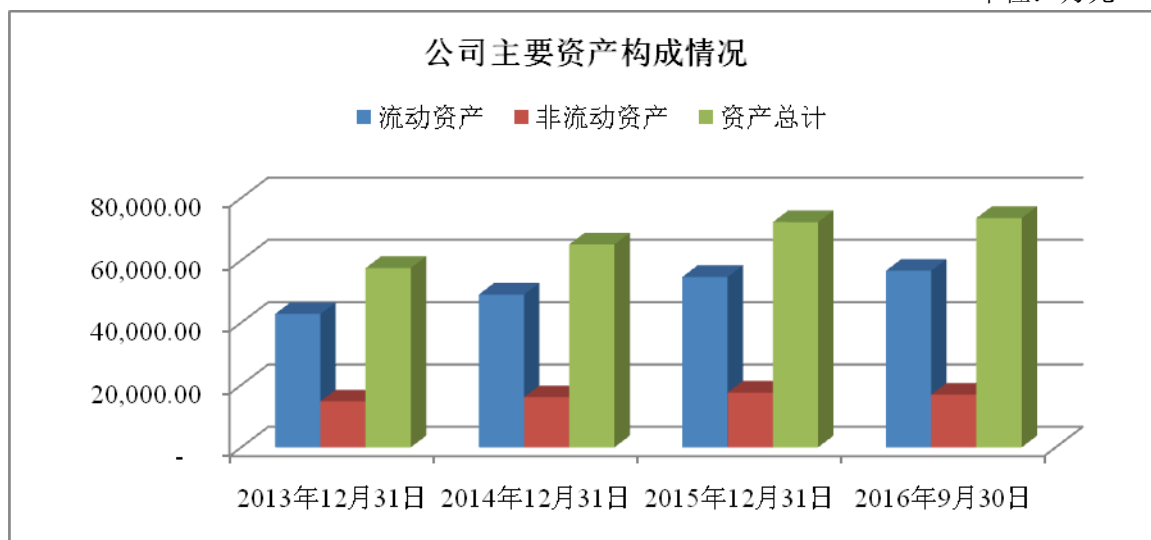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5,858.20	35.14%	25,451.04	35.22%	20,121.55	30.91%	18,654.25	32.43%
应收票据	1,335.07	1.81%	3,805.74	5.27%	3,188.92	4.90%	2,280.19	3.96%
应收账款	17,253.75	23.45%	12,500.61	17.30%	14,186.09	21.79%	12,307.10	21.39%
预付款项	289.48	0.39%	241.22	0.33%	128.67	0.20%	49.34	0.09%
其他应收款	296.84	0.40%	263.46	0.36%	194.71	0.30%	239.87	0.42%
存 货	11,623.35	15.80%	12,179.54	16.85%	11,126.81	17.09%	9,239.88	16.06%
其他流动资产	23.12	0.03%	240.39	0.33%	72.79	0.11%	25.18	0.04%
流动资产合计	56,679.80	77.03%	54,682.00	75.66%	49,019.54	75.30%	42,795.79	74.40%
固定资产	13,282.86	18.05%	14,102.27	19.51%	12,752.62	19.59%	12,395.26	21.55%
在建工程	991.95	1.35%	799.65	1.11%	1,008.47	1.55%	228.89	0.40%
无形资产	2,088.30	2.84%	2,086.39	2.89%	2,016.48	3.10%	1,850.29	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50	0.64%	475.32	0.66%	238.35	0.37%	189.11	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6	0.09%	125.16	0.17%	65.16	0.10%	65.16	0.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99.77	22.97%	17,588.80	24.34%	16,081.08	24.70%	14,728.70	25.60%
资产总计	73,579.58	100.00%	72,270.80	100.00%	65,100.62	100.00%	57,524.49	100.00%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逐年提高，资产结构整体保持稳定，其中，流动资产是公司资产的主要部分，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4.40%、75.30%、75.66%和77.03%，流动资产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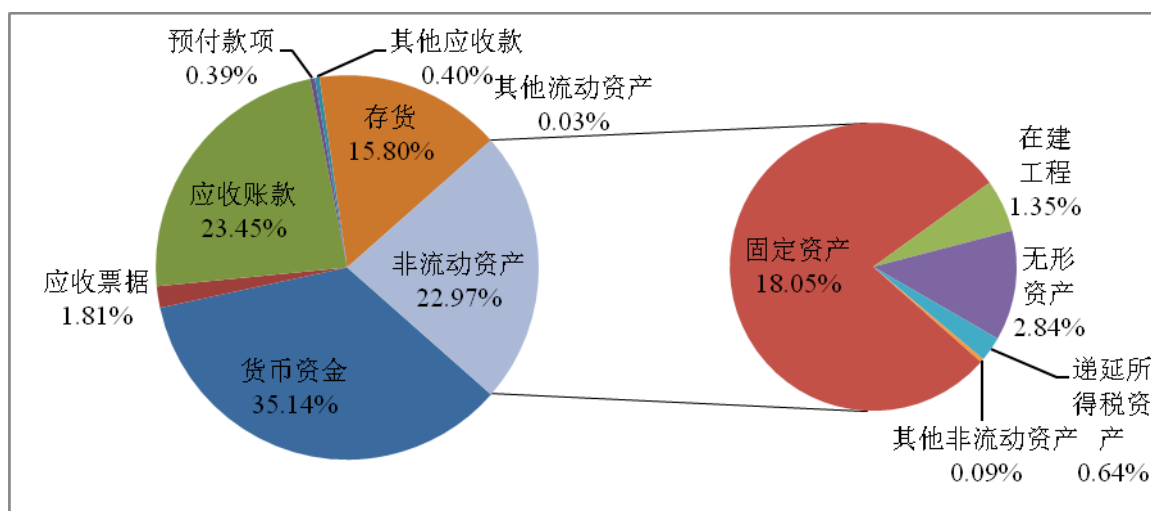
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对较低，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5.60%、24.70%、24.34%和22.97%，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2016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 各项主要资产分析

1、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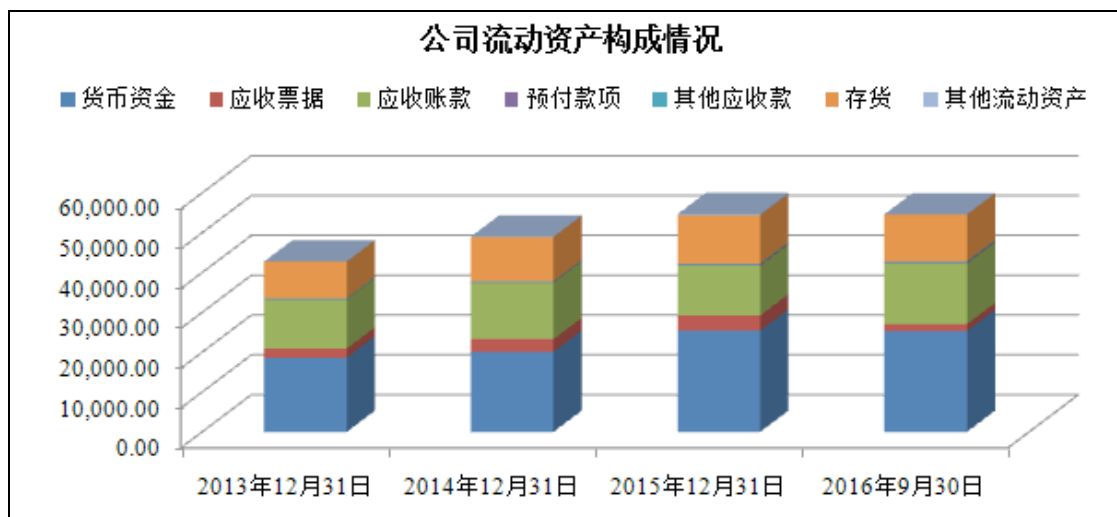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流动资产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5,858.20	45.62%	25,451.04	46.54%	20,121.55	41.05%	18,654.25	43.59%
应收票据	1,335.07	2.36%	3,805.74	6.96%	3,188.92	6.51%	2,280.19	5.33%
应收账款	17,253.75	30.44%	12,500.61	22.86%	14,186.09	28.94%	12,307.10	28.76%
预付款项	289.48	0.51%	241.22	0.44%	128.67	0.26%	49.34	0.12%
其他应收款	296.84	0.52%	263.46	0.48%	194.71	0.40%	239.87	0.56%
存货	11,623.35	20.51%	12,179.54	22.27%	11,126.81	22.70%	9,239.88	21.59%
其他流动资产	23.12	0.04%	240.39	0.44%	72.79	0.15%	25.18	0.06%
流动资产合计	56,679.80	100.00%	54,682.00	100.00%	49,019.54	100.00%	42,795.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35	2.49	2.55	2.41
银行存款	25,854.85	25,448.55	20,118.09	18,643.73
其他货币资金	-	-	0.91	8.10
合计	25,858.20	25,451.04	20,121.55	18,654.25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8,654.25 万元、20,121.55 万元、25,451.04 万元和 25,858.20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43%、30.91%、35.22%和 35.14%，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3.59%、41.05%、46.54%和 45.62%。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回收情况较好，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增加 7.87%和 26.49%。2016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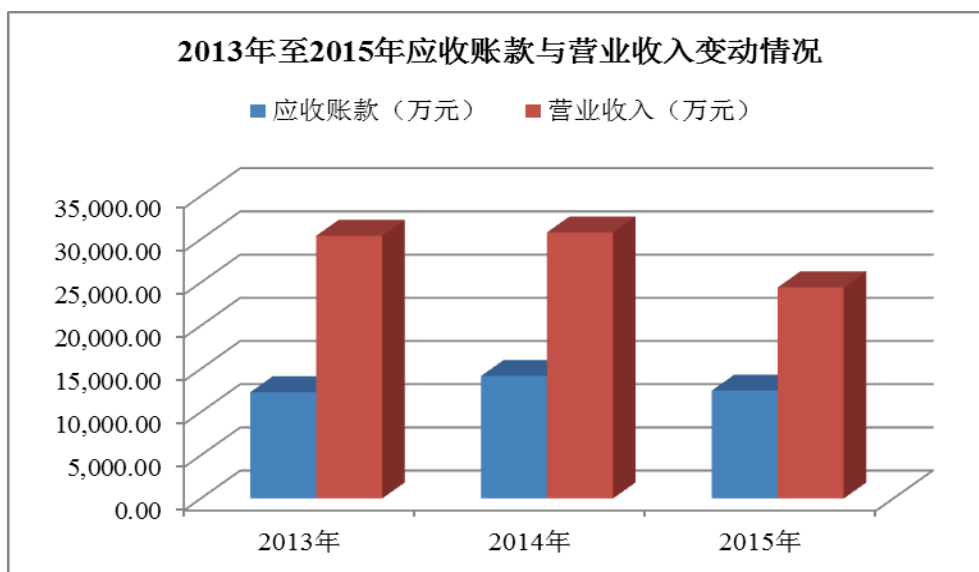
(2) 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253.75	12,500.61	14,186.09	12,307.10
应收账款同比增幅	-	-11.88%	15.27%	7.83%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17,021.40	24,451.14	30,811.17	30,416.87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	-20.64%	1.30%	8.20%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01.37%	51.12%	46.04%	40.46%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307.10 万元、14,186.09 万元、12,500.61 万元和 17,253.75 万元，占公司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 21.39%、21.79%、17.30%和 23.45%，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8.76%、28.94%、22.86%和 30.44%，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0.46%、46.04%和 51.12%。



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13年末增长15.27%,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系受下游客户资金紧张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下降,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有所提高。

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14年末下降11.88%,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较2014年下降20.6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相应下降。

2016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15年末上升38.02%,主要原因系受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位运行影响,全球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相对低迷,公司下游客户资金紧张,使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下降。

1) 应收账款前十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客户及当期销售收入如下:

2016年1-9月: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额	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756.54	3,598.18	21.29%
2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906.74	1,214.00	7.18%
3	上海布莱斯克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203.40	1,114.28	6.59%
4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72.71	262.29	1.55%

5	成都腾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64.95	-	0.00%
6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622.72	118.69	0.70%
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567.21	692.55	4.10%
8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61.85	142.33	0.84%
9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22.64	214.70	1.27%
10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494.31	894.90	5.30%
合 计		10,073.06	8,251.92	48.83%

2015 年: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额	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605.83	1,419.48	5.87%
2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905.51	310.02	1.28%
3	成都腾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04.95	408.87	1.69%
4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642.86	980.72	4.06%
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606.36	552.38	2.28%
6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52.33	706.53	2.92%
7	中石化胜利石油管理局黄河钻井总公司	545.19	143.11	0.59%
8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500.78	84.36	0.35%
9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464.22	309.07	1.28%
10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418.87	1,094.19	4.53%
合 计		6,946.90	6,008.73	24.86%

2014 年: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额	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869.03	377.85	1.24%
2	盘锦辽河油田天意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866.26	61.98	0.20%

3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海外工程公司	863.39	1,009.06	3.31%
4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828.6	123.03	0.40%
5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812.31	864.11	2.84%
6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787.27	800.51	2.63%
7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766.5	976.16	3.21%
8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 司	491.18	3,646.80	11.97%
9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 限公司	462.19	458.93	1.51%
10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51.71	1,132.45	3.72%
合 计		7,198.44	9,450.88	31.03%

2013 年：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销售额	销售额占主营业 务收入比重
1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322.90	1,445.32	4.76%
2	盘锦辽河油田天意石油装备有 限公司	1,083.74	181.84	0.60%
3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 限公司	942.95	491.01	1.62%
4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884.65	623.88	2.06%
5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828.57	1,936.50	6.38%
6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 限公司长庆钻井总公司	673.02	717.17	2.36%
7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532.26	1,386.43	4.57%
8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 公司	453.89	489.59	1.61%
9	胜利油田高原石油装备有限责 任公司钻机制造厂	446.62	353.19	1.16%
10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383.69	610.4	2.01%
合 计		7,552.29	8,235.33	27.14%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 8,235.33 万元、9,450.88 万元、6,008.73 万元和 8,251.9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14%、31.03%、24.86%和 48.83%。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大客户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相对不高，主要与公司的客户

结构和业务模式及行业特点密切相关。公司面向的主要客户为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 and 石油机械贸易商，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不同，在面向石油机械贸易商销售时，公司预收货款或给予不超过九十天的信用期。因此，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结构来看，主要为公司的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客户，而公司报告期内经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8%、47.90%、28.27% 和 48.38%，经销客户信用期较短，回款较快，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高。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与公司主要客户之间的关系与公司客户结构、经营模式和行业特点相吻合，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新增客户为 Kuwait Drilling Company（科威特国家钻井公司），该公司为石油钻采工业提供世界一流的钻井及相关服务，从事全方位的深、中、浅井钻探及钻井服务，同时致力于提高现有油井的工作效率。公司 2013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对科威特国家钻井公司销售产品 1,393.33 万元、1,524.50 万元和 894.90 万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3.82 万元、329.76 万元 494.31 万元。公司主要新增客户应收账款金额与营业收入较为匹配。

2) 应收账款前十名客户期后回款情况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主要客户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5 年末余额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回款	回款比例
1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605.83	1,140.00	70.99%
2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905.51	277.20	30.61%
3	成都腾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04.95	40.00	5.67%
4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642.86	557.60	86.74%
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606.36	120.00	19.79%
6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52.33	280.07	50.71%
7	中石化胜利石油管理局黄河钻井总公司	545.19	491.80	90.21%
8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500.78	16.93	3.38%
9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464.22	102.00	21.97%

10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418.87	418.87	100.00%
合 计		6,946.90	3,444.47	49.58%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回款比例为 49.58%，回款比例较低。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以中石油、中石化等集团下属企业为主，该等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较长，付款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安排专人定期催收相关款项。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主要客户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末余额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回款	回款比例
1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869.03	868.42	99.93%
2	盘锦辽河油田天意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866.26	865.50	99.91%
3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863.39	863.39	100.00%
4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828.60	563.01	67.95%
5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812.31	464.91	57.23%
6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787.27	787.27	100.00%
7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766.50	766.50	100.00%
8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91.18	491.18	100.00%
9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462.19	462.19	100.00%
10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51.71	451.71	100.00%
合 计		7,198.43	6,584.08	91.47%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回款比例为 91.47%，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和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回款比例分别为 67.95%和 57.23%，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相关客户资金紧张引致对其供应商付款进度较慢，公司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安排专人定期催收相关款项。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名主要客户及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末余额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回款	回款比例
1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322.90	1,322.90	100.00%

2	盘锦辽河油田天意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1,083.74	1,082.98	99.93%
3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942.95	942.95	100.00%
4	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	884.65	763.01	86.25%
5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828.57	828.57	100.00%
6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长庆钻井总公司	673.02	673.02	100.00%
7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532.26	532.26	100.00%
8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453.89	453.89	100.00%
9	胜利油田高原石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钻机制造厂	446.62	392.34	87.85%
10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383.69	383.69	100.00%
合 计		7,552.29	7,375.61	97.66%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期后回款比例为 97.66%，渤海装备辽河重工有限公司和胜利油田高原石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钻机制造厂回款比例分别为 86.25%和 87.85%，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相关客户资金紧张引致对其供应商付款进度较慢，公司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安排专人定期催收相关款项。

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少量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客户因内部结算周期较长，资金面紧张等原因导致回款较慢，公司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积极催收货款。

经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公司银行账户对账单、大额银行付款凭证，并抽取与账面核对，公司银行存款的支付均系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应的支出，包括支付材料款、员工工资、税金及日常费用的支付等，公司不存在银行存款非正常的流出现象。

3)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及主要客户执行情况

直销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整体信用状况一般给予不超过 6 个月的信用期；经销模式下，公司对部分合作时间较短的客户一般采取预收部分或全部货款的方式结算，对于具有一定合作历史的客户一般给予不超过 90 天的不同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年度前十大客户严格执行上述信用政策，不存在信用政策发生变化的情形。

2016年9月末，公司前十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截至2016年9月末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598.18	2,756.54	5.00%
2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14.00	1,906.74	5.96%
3	上海布莱斯克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1,114.28	1,203.40	5.00%
4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894.90	494.31	5.00%
5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797.20	366.96	5.00%
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 物资供应处	692.55	567.21	5.00%
7	北京海华东方能源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82.14	181.36	5.00%
8	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	503.01	-	
9	南通捷联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291.12	231.82	5.00%
10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273.81	146.18	5.00%
合计		9,961.18	7,854.51	5.00%

截至2016年9月末，公司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5年末，公司前十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截至2015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及 Oilman Group Limited	1,801.93	276.80	5.00%
2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524.50	329.76	5.00%
3	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19.48	1,605.83	5.00%
4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372.12	303.88	5.00%
5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57.35	332.35	5.00%
6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094.19	418.87	5.00%
7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	980.72	642.86	5.00%
8	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829.40	93.92	5.00%

9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791.27	255.18	5.00%
10	中国石油集团西部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706.53	552.33	5.00%
合 计		11,677.49	4,811.78	5.00%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4 年末，公司前十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截至 2014 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及 Oilman Group Limited	3,646.80	491.18	5.00%
2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1,626.50	279.34	5.00%
3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32.45	451.71	5.00%
4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海外工程公司	1,009.06	863.39	5.00%
5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976.16	766.50	5.00%
6	大庆石油国际工程公司	864.11	812.31	5.00%
7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800.51	787.27	5.00%
8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783.99	141.12	5.00%
9	TOPLAND OILFIELD SUPPLIES LTD	690.57	189.78	5.00%
10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608.94	317.34	5.00%
合 计		12,139.09	5,099.94	-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3 年末，公司前十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截至 2013 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云南金山维商贸有限公司	1,936.50	828.57	5.00%
2	上海欧曼石油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及	1,718.68	3.26	5.00%

	Oilman Group Limited			
3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445.32	1,322.90	5.00%
4	Kuwait Drilling Company	1,393.33	13.82	5.00%
5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1,386.43	532.26	5.00%
6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1,097.26	121.39	5.00%
7	山东科瑞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27.42	361.10	5.00%
8	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长庆钻井总公司	717.17	673.02	5.00%
9	中国石油集团长城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689.45	259.46	5.00%
10	KINGRIG GROUP LTD	675.86	-0.42	0.00%
合 计		11,987.42	4,115.34	-

截至 2013 年末，公司严格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前十大客户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综上，根据公司与前十名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以及后续货款支付和期后回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前十大客户的付款结算均按照公司的信用政策执行，不存在变更信用政策的情形。部分长期合作客户如中石油、中石化等集团的下属企业，该等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实际付款周期长于公司给予的信用期。公司对该等客户的应收款项均已严格计提坏账准备，并安排专人定期催收相关款项。

4)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信用政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期及延期的金额和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期内金额	8,270.16	43.36%	6,992.83	50.12%	8,358.70	53.36%	8,436.93	62.62%
超信用期金额	10,805.22	56.64%	6,959.53	49.88%	7,305.69	46.64%	5,036.23	37.38%
合 计	19,075.38	100.00%	13,952.36	100.00%	15,664.39	100.00%	13,473.15	100.00%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473.15 万元、15,664.39 万元、13,952.36 万元和 19,075.38 万元，其中，处于信用期内的比例分别为 62.62%、53.36%、50.12%和 43.36%，已超过信用期的比例分别为 37.38%、

46.64%、49.88%和 56.6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超出信用期比例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以中石油、中石化等集团下属企业为主的大型国有企业，该等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较长，使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存在一定延期。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用政策，但公司应收账款超信用期比例逐年提高，主要受国际原油价格发生大幅下跌并持续低位运行影响，中石油、中石化集团等主要下游客户受市场环境影响回款速度减缓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均已严格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催款等工作，以加快应收账款回收速度。

5) 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项目	2016年6月30/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 2015年	2014年12月31/ 2014年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
杰瑞股份	应收账款	176,500.20	183,309.35	204,390.79	160,509.26
	营业收入	133,608.44	282,657.20	446,060.21	370,023.27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32.10%	64.85%	45.82%	43.38%
神开股份	应收账款	52,676.82	55,270.90	54,133.12	47,180.31
	营业收入	21,032.40	61,384.36	67,138.68	76,466.51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250.46%	90.04%	80.63%	61.70%
石化机械	应收账款	202,470.50	236,643.50	62,104.55	65,013.93
	营业收入	147,200.37	509,552.67	165,774.64	186,804.88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37.55%	46.44%	37.46%	34.80%
冀凯股份	应收账款	29,946.60	27,838.08	19,658.34	18,305.43
	营业收入	10,092.38	28,010.03	30,675.33	32,790.94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296.72%	99.39%	64.09%	55.82%
道森股份	应收账款	11,978.75	10,232.71	14,064.71	12,776.01
	营业收入	18,684.09	59,032.34	96,063.63	76,239.00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64.11%	17.33%	14.64%	16.76%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的平均值		176.19%	63.61%	48.53%	42.49%
如通股份	应收账款	15,237.74	12,500.61	14,186.09	12,307.10

营业收入	10,634.87	24,451.14	30,811.17	30,416.87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143.28%	51.12%	46.04%	40.46%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wind。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46%、46.04%、51.12%和 143.28%。2013 年末至 2016 年 6 月末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平均值分别为 42.49%、48.53%、63.61%、176.19%，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6) 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

从应收账款的质量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171.10	74.29%	10,671.32	76.48%	12,033.92	76.82%	11,304.38	83.90%
1-2 年	3,793.25	19.89%	2,131.62	15.28%	2,651.60	16.93%	1,717.57	12.75%
2-3 年	754.56	3.96%	888.79	6.37%	734.83	4.69%	44.25	0.33%
3 年以上	356.48	1.87%	260.63	1.87%	244.03	1.56%	406.96	3.02%
合计	19,075.38	100.00%	13,952.36	100.00%	15,664.39	100.00%	13,473.15	100.00%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3,473.15 万元、15,664.39 万元、13,952.36 万元和 19,075.38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3.90%、76.82%、76.48%、74.29%，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 1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受下游客户资金紧张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有所下降所致。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集团下属企业以及行业领先的钻采服务商，相关客户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用，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较高。

(3)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4.68	49.19%	11.23	215.34	45.67%	10.77	157.66	39.51%	7.88	188.59	48.02%	9.4
1-2年	86.08	18.84%	8.61	50.04	10.61%	5.00	44.23	11.08%	4.42	12.06	3.07%	1.2
2-3年	11.84	2.59%	5.92	27.71	5.88%	13.85	10.26	2.57%	5.13	99.71	25.39%	49.8
3年以上	134.21	29.38%	134.21	178.39	37.84%	178.39	186.89	46.84%	186.89	92.39	23.52%	92.3
合计	456.81	100.00%	159.97	471.48	100.00%	208.02	399.04	100.00%	204.33	392.75	100.00%	152.8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92.75万元、399.04万元、471.48万元和456.81万元，主要为如东县供电公司保证金、员工备用金、掘港镇财政所代垫款项等。

(4)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的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52.14	11.63%	1,364.14	11.20%	1,870.20	16.81%	1,280.71	13.86%
在产品	4,379.49	37.68%	4,386.01	36.01%	4,408.78	39.62%	3,607.36	39.04%
库存商品	5,891.73	50.69%	6,429.40	52.79%	4,847.83	43.57%	4,351.80	47.10%
合计	11,623.35	100.00%	12,179.54	100.00%	11,126.81	100.00%	9,239.88	100.00%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9,239.88万元、11,126.81万元、12,179.54万元和11,623.3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06%、17.09%、16.85%和15.80%。公司存货规模总体上保持平稳，不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从存货的结构来看，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是公司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具有规格多、品种齐全、订单批次多数量小、生产工序完整、自主生产多等特点，因此公司在组织产品生产过程中，形成了各期末金额较大的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并构成了存货的主要部分。

2014年末，公司存货较2013年末增长20.42%，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为提高客户相应速度而增加备货，另一方面，公司增加钻机配件等新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与之相应的存货金额有所上升。2015年末，公司存货较2014年末增长9.46%，

主要系公司为应对下游客户临时订单需求而增加了一些常规产品备货所致。2016年9月末，公司存货较2015年末减少4.57%，略有降低，主要系公司消化了部分库存商品所致。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4,351.80万元、4,847.83万元、6,429.40万元和5,891.73万元。2014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逐年扩大，公司取得的订单增加，相应生产并增加了库存商品的备货。2015年末，库存商品较2014年末增加1,581.57万元，主要系2015年以来，国际油价持续低迷，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下游客户为巩固市场地位，经常临时增加订单，并要求缩短供货周期，以应对低迷的市场环境，占领市场，巩固和提高自身竞争优势，导致公司不得不增加一些常规产品备货，从而导致2015年末的库存商品增加。2016年9月末，库存商品较2015年末减少了556.19万元，主要系公司部分新增订单消化了库存商品使期末账面价值有所减少。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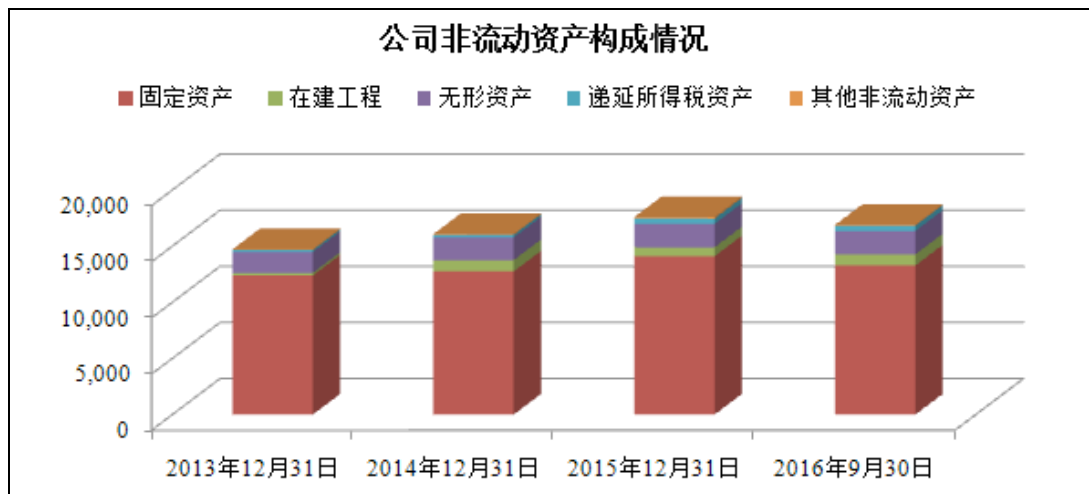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3,282.86	78.60%	14,102.27	80.18%	12,752.62	79.30%	12,395.26	84.16%
在建工程	991.95	5.87%	799.65	4.55%	1,008.47	6.27%	228.89	1.55%
无形资产	2,088.30	12.36%	2,086.39	11.86%	2,016.48	12.54%	1,850.29	1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50	2.79%	475.32	2.70%	238.35	1.48%	189.11	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6	0.39%	125.16	0.71%	65.16	0.41%	65.16	0.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99.77	100.00%	17,588.80	100.00%	16,081.08	100.00%	14,728.70	100.00%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4,728.70万元、16,081.08万元、17,588.80万元和16,899.7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5.60%、24.70%、24.34%和22.97%。

单位：万元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构成，其中，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16%、79.30%、80.18%和 78.60%，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56%、12.54%、11.86%和 12.36%。

(1) 固定资产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2,395.26 万元、12,752.62 万元、14,102.27 万元和 13,282.86 万元，包括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运输工具，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8,682.07	8,907.29	8,013.74	8,240.39
通用设备	126.99	123.56	155.03	137.47
专用设备	4,378.48	4,947.19	4,462.28	3,913.49
运输工具	95.32	124.24	121.58	103.92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282.86	14,102.27	12,752.62	12,395.26

(2) 在建工程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如下：

单位：万元

时 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2013 年	256.80	1,318.24	1,346.15	228.89
2014 年	228.89	1,055.40	275.82	1,008.47
2015 年	1,008.47	1,895.38	2,104.20	799.65

2016年1-9月	799.65	210.84	18.54	991.95
-----------	--------	--------	-------	--------

2014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增车间建设工程投入金额较大，工程尚未完工所致。2015年末，公司在建工程有所减少，主要系车间建设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主要为新疆厂房建设工程和设备安装工程。2016年9月末，公司在建工程有所增加，主要原因系如通油服厂房建设工程和设备安装工程尚未完工，公司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2,036.96	2,072.29	1,998.37	1,828.05
计算机软件	51.34	14.11	18.11	22.23
合计	2,088.30	2,086.39	2,016.48	1,850.29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1,850.29万元、2,016.48万元、2,086.39万元和2,088.3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22%、3.10%、2.89%和2.84%。从无形资产的结构来看，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8.80%、99.10%、99.32%和97.54%。

(三) 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核查，公司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在建工程均不存在减值情况。

公司对单项金额500万元及以上且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公司依据账龄分析法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公司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基于以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方法，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收款项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1,318.93万元、1,682.63万元、1,659.77万元和1,981.6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	-	-	-
其中：应收账款	1,821.63	1,451.75	1,478.30	1,166.06
其他应收款	159.97	208.02	204.33	152.88
合计	1,981.60	1,659.77	1,682.63	1,318.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有合同价格约定的存货，公司以合同约定价格确定估计售价，在此基础上计算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基于以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	-	-	-	-
其中：在产品	51.74	50.16	48.82	44.33
库存商品	69.80	66.91	61.89	50.33
合计	121.54	117.07	110.70	94.66

综上，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四）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

1、总体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总体负债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	-	-	-
应付账款	2,523.89	28.38%	3,433.91	30.82%	2,776.05	30.50%	2,850.47	29.30%
预收款项	419.79	4.72%	891.40	8.00%	875.91	9.62%	1,093.51	11.24%
应付职工薪酬	596.46	6.71%	861.38	7.73%	1,014.24	11.14%	957.20	9.84%
应交税费	613.10	6.89%	330.75	2.97%	501.98	5.52%	658.11	6.76%
其他应付款	772.83	8.69%	1,117.46	10.03%	840.58	9.24%	891.38	9.16%
流动负债合计	4,926.06	55.39%	6,634.90	59.55%	6,008.76	66.02%	6,450.66	66.31%
递延收益	2,967.54	33.37%	3,506.59	31.47%	3,092.11	33.98%	3,277.64	33.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	11.24%	1,000.00	8.98%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7.54	44.61%	4,506.59	40.45%	3,092.11	33.98%	3,277.64	33.69%
负债合计	8,893.60	100.00%	11,141.49	100.00%	9,100.87	100.00%	9,728.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6.31%、66.02%、59.55%和 55.39%，总体保持稳定。2015 年末、2016 年 9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增加导致流动负债占比下降。

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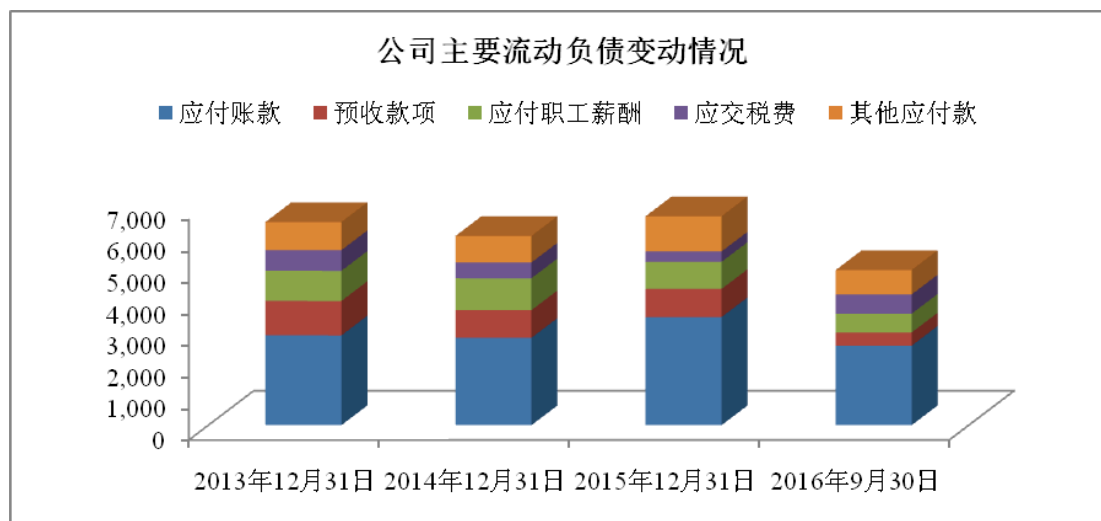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2,523.89	51.24%	3,433.91	51.76%	2,776.05	46.20%	2,850.47	44.19%
预收款项	419.79	8.52%	891.40	13.43%	875.91	14.58%	1,093.51	16.95%
应付职工薪酬	596.46	12.11%	861.38	12.98%	1,014.24	16.88%	957.20	14.84%
应交税费	613.10	12.45%	330.75	4.99%	501.98	8.35%	658.11	10.20%
其他应付款	772.83	15.69%	1,117.46	16.84%	840.58	13.99%	891.38	13.82%
流动负债合计	4,926.06	100.00%	6,634.90	100.00%	6,008.76	100.00%	6,450.66	100.00%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6,450.66 万元、6,008.76 万元、6,634.90 万元和 4,926.06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应付账款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2,850.47万元、2,776.05万元、3,433.91万元和2,523.8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4.19%、46.20%、51.76%和51.24%，总体呈上升趋势。2014年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流动负债总额有所下降所致；2015年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有所上升，主要系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有所上升所致；2016年9月末，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与2015年末相比基本稳定。

(2) 预收款项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1,093.51万元、875.91万元、891.40万元和419.79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6.95%、14.58%、13.43%和8.52%。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向客户收取的货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总体保持稳定，2016年9月末有所下降。预收款项在公司流动负债中金额较小，占比较低。

(3) 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交税费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1.99	25.70	24.85	125.85
企业所得税	363.18	249.01	407.52	456.69
个人所得税	3.56	4.91	5.04	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3	6.18	14.98	16.20
房产税	18.63	18.62	15.61	15.64
土地使用税	18.97	18.97	17.63	16.98
印花税	1.11	1.18	1.12	1.42
教育费附加	10.70	3.71	8.99	9.72
地方教育附加	7.13	2.47	5.99	6.48
营业税	-	0.01	0.24	0.02
合计	613.10	330.75	501.98	658.11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658.11万元、501.98万元、330.75万元和613.1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0.20%、8.35%、4.99%和12.45%。公司各期末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

(4) 其他应付款

2013年末至2016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891.38万元、840.58万元、1,117.46万元和772.83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13.82%、13.99%、16.84%和15.69%。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销售人员的押金保证金和应付未付款。

3、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收益	2,967.54	74.80%	3,506.59	77.81%	3,092.11	100.00%	3,277.64	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	25.20%	1,000.00	22.19%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67.54	100.00%	4,506.59	100.00%	3,092.11	100.00%	3,27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老厂区拆迁所获得的拆迁补偿款扣除拆迁损失及当期摊销后形成的递延收益。2013年，公司确认营业外收入185.53万元，

期末递延收益余额为 3,277.64 万元；2014 年，公司确认营业外收入 185.53 万元，期末递延收益余额为 3,092.11 万元；2015 年，公司确认营业外收入 185.53 万元，同时公司收到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00.00 万元并计入递延收益，期末递延收益余额 3,506.59 万元；2016 年 1-9 月，公司收到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00.00 万元，在当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739.05 万元，期末递延收益余额 2,967.54 万元。

2015 年末、2016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1,000.00 万元，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因暂不符合营业外收入确认条件，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1.51	8.24	8.16	6.63
速动比率	9.14	6.37	6.29	5.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32%	18.93%	17.08%	21.28%
指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686.03	8,645.26	10,991.72	10,781.03
利息保障倍数	-	-	-	8,864.10

2、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时间	指标	杰瑞股份	神开股份	石化机械	冀凯股份	道森股份	平均值	中值	如通股份
2016 年 6 月 30 日	流动比率	4.61	3.58	1.20	11.85	3.46	4.94	3.58	10.56
	速动比率	3.30	2.63	0.62	6.75	2.73	3.20	2.73	8.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11%	18.03%	33.73%	1.83%	17.24%	16.39%	17.24%	14.0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3.64	3.41	1.22	5.53	3.50	3.46	3.50	8.24
	速动比率	2.59	2.53	0.68	3.50	2.82	2.42	2.59	6.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45%	18.99%	29.75%	18.33%	22.64%	20.03%	18.99%	18.9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91	2.86	1.42	10.22	1.28	3.74	2.86	8.16
	速动比率	2.15	2.14	0.83	6.82	0.65	2.52	2.14	6.3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8.09%	23.52%	47.60%	13.30%	46.38%	29.78%	23.52%	17.08%
2013年12 月31日	流动比率	1.83	3.75	1.30	8.06	1.37	3.26	1.83	6.63
	速动比率	1.19	3.04	0.74	5.81	0.84	2.32	1.19	5.2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1.72%	12.54%	49.11%	13.12%	48.61%	33.02%	41.72%	21.28%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wind。

3、偿债能力分析

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2013年末至2016年6月末，公司该两项指标高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公司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从资产负债率来看，2013年末至2016年6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21.28%、17.08%、18.93%和14.05%，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良好，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六) 资产经营效率分析

1、资产经营效率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如下：

指标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存货周转率	0.73	1.01	1.41	1.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4	1.83	2.33	2.56

2、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近三年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时间	指标	杰瑞股份	神开股份	石化机械	冀凯股份	道森股份	平均值	中值	如通股份
2016年 1-6月	存货周转率	0.44	0.48	0.51	0.18	0.97	0.51	0.48	0.4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4	0.39	0.67	0.35	1.68	0.77	0.67	0.77
2015年	存货周转率	0.86	1.26	2.59	0.52	2.07	1.46	1.26	1.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6	1.12	3.41	1.18	4.86	2.41	1.46	1.83

2014 年	存货 周转率	1.19	1.57	2.05	0.73	2.93	1.69	1.57	1.41
	应收账款 周转率	2.45	1.33	2.61	1.62	7.16	3.03	2.45	2.33
2013 年	存货 周转率	1.51	1.88	2.45	0.88	2.97	1.94	1.88	1.43
	应收账款 周转率	2.93	1.69	3.12	1.73	6.80	3.25	2.93	2.56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wind。

1) 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

①公司主营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旋扣设备三大类，提升类产品包括吊卡系列、吊环系列、抽油杆大钩和游车大钩等，卡持类产品包括补心系列产品、卡盘系列产品和卡瓦系列产品，旋扣类产品包括吊钳、动力钳等，不同系列产品又因产品结构、功能、尺寸等不同具有多种规格，因此公司产品规格品种的多样化特征十分明显，组织多种规格产品的生产，形成了规模较大的存货。

②公司客户数量较多，订单呈现多批次、小批量特征，由于产品在使用过程中的损耗，客户将持续进行整机或零部件的更换，而部分配套客户要求不同整机或零部件订单对应的不同规格品种产品在生产完成后统一发货，公司组织众多规格产品的生产需要一个过程，导致存货较大。

③由于公司主营产品对油气钻采安全、效率和成本具有重要影响，因此下游客户将产品质量作为选择供应商的重要因素。为保障产品质量性能，增强盈利能力，提高对产品质量的控制力，公司注重深入推进产业链整合，拥有从废钢到产成品的完整生产工序，从生产源头保障了产品质量，但生产工序的完整性使公司生产环节增多，存货金额较大。

2) 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的主要原因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道森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高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所致，若剔除道森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影响，2013年末至2016年6月末，行业平均水平为2.38、2.00、1.79、0.54，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道森股份，主要原因系因销售方式、客户结构、主

要客户特征等方面的差异所致。公司客户相对较为分散，主要客户为中石油、中石化等集团下属企业，该等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较长，付款周期相对较长，报告期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主要为该类客户，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道森股份以外销为主，客户相对较为集中，主要客户为海外大型油气设备及技术服务公司，信用期相对较短。

尽管存货和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但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除少量存货由于库龄较长的备货产生跌价，其余存货主要依据订单生产，发生存货跌价的风险很小；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资金实力雄厚、规模较大、信誉良好的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等集团下属油气钻采企业以及规模较大的钻采设备配套商，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很低。公司已根据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按照谨慎性原则对期末存货和应收账款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资产质量较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利润的主要来源分析

1、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8,265.96	99.37%	12,543.20	99.29%	16,215.05	98.74%	16,385.47	99.88%
其他业务毛利	52.58	0.63%	89.35	0.71%	207.40	1.26%	20.19	0.12%
合计	8,318.53	100.00%	12,632.55	100.00%	16,422.46	100.00%	16,405.66	100.00%

公司主要经营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16,385.47万元、16,215.05万元、12,543.20万元和8,265.96万元，占比分别为99.88%、98.74%、99.29%和99.37%，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突出。

从产品来看，公司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是构成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部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提升设备	3,579.19	43.03%	5,040.52	39.90%	7,656.47	46.62%	7,805.75	47.58%
卡持设备	2,850.62	34.27%	4,975.07	39.38%	6,361.11	38.73%	6,513.31	39.70%
旋扣设备	991.65	11.92%	2,108.20	16.69%	1,663.47	10.13%	1,666.83	10.16%
其 他	844.50	10.15%	419.41	3.32%	534.00	3.25%	399.58	2.44%
主营业务毛利	8,265.96	99.37%	12,543.20	99.29%	16,215.05	98.74%	16,385.47	99.88%
其他业务毛利	52.58	0.63%	89.35	0.71%	207.40	1.26%	20.19	0.12%
合 计	8,318.53	100.00%	12,632.55	100.00%	16,422.46	100.00%	16,405.66	100.00%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提升设备和卡持设备，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提升设备毛利分别为7,805.75万元、7,656.47万元、5,040.52万元和3,579.19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重为47.58%、46.62%、39.90%和43.03%；卡持设备毛利分别为6,513.31万元、6,361.11万元、4,975.07万元和2,850.62万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重为39.70%、38.73%、39.38%和34.27%。其他业务毛利分别为20.19万元、207.40万元、89.35万元和52.58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较小。

2、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基于以下因素，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

（1）突出的行业地位

公司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业务多年，自2006年连续获得中石协评选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是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提升、卡持和旋扣设备三大类主营产品的领先企业，在行业内具有规格品种齐全、产品质量过硬、生产规模领先、行业地位突出的独特竞争优势。

（2）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

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具有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首先，由于井口装备对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作业安全、成本和效率具有重要影响，因此我国对部分井口装备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未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难以进入市场。在

国外市场，美国 API 认证是国际厂商广泛要求的重要准入资质，海关联盟认证是产品在俄罗斯等市场销售的必备条件。其次，行业下游油气勘探开发企业对井口装备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将产品质量作为选择产品的重要条件，而生产符合客户质量要求的产品需要雄厚的研发技术实力和长期经验数据的积累。第三，井口装备产品研发和生产需要建立在对钻采系统具有充分理解的基础上，进而形成了较高的研发和生产壁垒。此外，品牌影响力和品牌形象依托于良好的产品质量、企业信誉、优质服务的长久积淀，行业新进入者面临较高的品牌壁垒。综上，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具有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而公司凭借突出的行业地位和独特的竞争优势，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3）整体配套优势明显

公司具有产品规格品种齐全、配套服务能力强的显著优势，能够提供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的全部主要产品和几乎所有配件。整体配套不但能够降低客户在原材料采购和供应链管理过程中的成本，也是扩大主营产品线、增强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公司在行业内具有领先的产品整体配套优势。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898.57	99.28%	24,175.01	98.87%	30,456.42	98.85%	30,346.52	99.77%
其他业务收入	122.83	0.72%	276.14	1.13%	354.75	1.15%	70.34	0.23%
合计	17,021.40	100.00%	24,451.14	100.00%	30,811.17	100.00%	30,416.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2013年至2016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0,346.52万元、30,456.42万元、24,175.01万元和16,898.5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7%、98.85%、98.87%和99.28%。报告期内其余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对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提升设备	6,241.06	36.93%	8,448.53	34.95%	12,623.07	41.45%	13,182.12	43.44%
卡持设备	5,487.36	32.47%	9,496.91	39.28%	12,417.05	40.77%	12,599.76	41.52%
旋扣设备	2,295.09	13.58%	4,695.13	19.42%	3,638.71	11.95%	3,633.41	11.97%
其他	2,875.07	17.01%	1,534.43	6.35%	1,777.59	5.84%	931.24	3.07%
合计	16,898.57	100.00%	24,175.01	100.00%	30,456.42	100.00%	30,346.52	100.00%

公司分产品收入结构中，2013年至2016年1-9月，提升设备产品占比分别为43.44%、41.45%、34.95%和36.93%，卡持设备产品占比分别为41.52%、40.77%、39.28%和32.47%，提升设备和卡持设备产品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年末至2016年1-9月，旋扣设备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11.97%、11.95%、19.42%和13.58%，占比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旋扣设备单价较低，产品附加值和毛利率低于其它两大类产品；其他产品主要为抽油杆防喷器、对扣器、提丝、钻机配件等相关辅助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2016年1-9月，公司钻机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增加，使其他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

2) 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内销	12,086.29	71.52%	17,839.77	73.79%	21,123.87	69.36%	22,598.92	74.47%
外销	4,812.28	28.48%	6,335.23	26.21%	9,332.56	30.64%	7,747.60	25.53%
合计	16,898.57	100.00%	24,175.01	100.00%	30,456.42	100.00%	30,346.5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内销。2013年至2016年1-9月，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74.47%、69.36%、73.79%和71.52%，外销收入占主营

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25.53%、30.64%、26.21%和 28.48%。2014 年，公司持续加强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外销收入占比有所提高；2015 年，受国际市场石油勘探开发支出下降影响，公司外销收入及占比有所下降；2016 年 1-9 月，为应对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开拓和巩固中东、北非和俄罗斯等海外市场，使公司外销收入占比有所提高。

3) 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模式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直销	8,723.04	51.62%	17,341.83	71.73%	15,866.52	52.10%	18,154.46	59.82%
经销	8,175.53	48.38%	6,833.18	28.27%	14,589.90	47.90%	12,192.06	40.18%
合计	16,898.57	100.00%	24,175.01	100.00%	30,456.42	100.00%	30,346.52	100.00%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直销收入分别为 18,154.46 万元、15,866.52 万元、17,341.83 万元和 8,723.0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82%、52.10%、71.73%和 51.62%；经销收入分别为 12,192.06 万元、14,589.90 万元、6,833.18 万元和 8,175.5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0.18%、47.90%、28.27%和 48.38%。2014 年，公司海外市场业务收入所占比重较上年同期增加，公司面向上海欧曼等从事石油机械国际贸易的客户销售规模在上年回落的基础上有所增长，因此经销业务收入占比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2015 年，受国际石油价格持续低迷影响，全球油气勘探开发支出有所下降，经销商活跃度有所降低，与公司业务合作的经销商数量及经销收入规模均有所下降，导致公司经销收入占比下降。2016 年 1-9 月，经销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该年度海外市场业务收入所占比重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境外销售以经销为主。

4) 按最终应用领域分类

公司主要产品用于新钻机配套、老钻机补充配套以及修井机配套使用，其中，新钻机配套和老钻机补充配套用于新井的勘探开发，修井机配套用于老井的维护及维修。由于钻机更替周期一般为 25 年左右，而公司除吊环等少量产品更替周期略长外，整机的更替周期一般为 3 年左右，零部件更替周期一般为 0.5 年左右，

产品更替周期相对较短，公司产品除增量钻机配套使用外，存量老钻机在使用过程中不断对公司整机及其零部件的消耗亦是重要的市场需求。因此，在油价下降导致油气公司缩减勘探开发投资，增量钻机减少的背景下，存量老钻机补充配套以及老井维护维修降低了行业不景气对公司的影响。

从报告期内公司各领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来看，2013年、2014年，增量市场的新钻机配套收入以及存量市场老钻机补充配套收入、老井维护维修收入占比约为35%、45%、20%；2015年、2016年1-9月，增量市场的新钻机配套收入以及存量市场老钻机补充配套收入、老井维护维修收入占比约为25%、50%、25%。2015年、2016年1-9月，受国际原油价格低迷影响，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减少，使公司新钻机配套收入占比下降，老钻机补充配套收入占比上升，同时，在该背景下，油气公司通过对老井加大维护维修的方式稳产增产，使公司老井维护维修收入占比提高。

2、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 (万元)	同比增长	销售数量 (件)	同比增长	平均单价 (元/件)	同比增长
2016年 1-9月	提升设备	6,241.06	-	47,123	-	1,324.40	-
	卡持设备	5,487.36	-	230,256	-	238.32	-
	旋扣设备	2,295.09	-	77,533	-	296.02	-
2015年	提升设备	8,448.53	-33.07%	68,437	-26.80%	1,234.50	-8.56%
	卡持设备	9,496.91	-23.52%	275,905	-23.20%	344.21	-0.41%
	旋扣设备	4,695.13	29.03%	77,432	-43.76%	606.36	129.43%
2014年	提升设备	12,623.07	-4.24%	93,499	-17.40%	1,350.08	15.94%
	卡持设备	12,417.05	-1.45%	359,263	-17.04%	345.63	18.79%
	旋扣设备	3,638.71	0.15%	137,678	4.31%	264.29	-4.00%
2013年	提升设备	13,182.12	2.62%	113,201	23.20%	1,164.49	-
	卡持设备	12,599.76	13.42%	433,047	-2.90%	290.96	-
	旋扣设备	3,633.41	10.74%	131,985	64.10%	275.29	-

注：销售数量为整机、总成及零部件销售数量之和，平均单价为销售收入除以销售数量。由于各年度产品结构变化较大，且整机、总成及零部件销售数量各年结构亦有所不同，整机在使用过程中的零部件损耗需求有所滞后，因此上述各类产品2013年至2016年1-9月的平

均单价可比性较弱。

分产品具体分析如下：

(1) 提升设备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提升设备营业收入分别为13,182.12万元、12,623.07万元、8,448.53万元和6,241.06万元，2014年和2015年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4.24%和33.07%。

报告期内，提升设备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量（台/套、件）	68,437	93,499	113,201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3,383.57	-2,294.28	-
平均销售价格（元/台/套、元/件）	1,234.50	1,350.08	1,164.49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791.02	1,735.25	-
累计贡献（万元）	-4,174.59	-559.03	336.74

2014年，公司提升设备销售收入较2013年下降4.24%，主要系公司提升设备整机和零部件的销售数量均有一定程度的下降所致。2015年，公司提升设备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33.07%，主要系提升设备销量下降26.80%所致。

(2) 卡持设备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卡持设备营业收入分别为12,599.76万元、12,417.05万元、9,496.91万元和5,487.36万元，2014年和2015年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1.45%和23.52%。

报告期内，卡持设备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量（台/套、件）	275,905	359,263	433,047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2,881.10	-2,146.82	-
平均销售价格（元/台/套、元/件）	344.21	345.63	290.96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39.19	1,964.09	-
累计贡献（万元）	-2,920.29	-182.73	1,490.95

2014年，公司卡持设备销售收入较2013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零部件产品的销售数量有所下降所致。2015年，公司卡持设备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23.52%，主要系卡持设备销量下降23.20%所致。

(3) 旋扣设备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旋扣设备销售收入分别为3,633.41万元、3,638.71万元、4,695.13万元和2,295.09万元，2014年和2015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0.15%和29.03%。

报告期内，公司旋扣设备销售量和销售价格变动对营业收入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量（台/套、件）	77,432	137,678	131,985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1,592.24	156.72	-
平均销售价格（元/台/套、元/件）	606.36	264.29	275.29
对营业收入的贡献（万元）	2,648.68	-151.45	-
累计贡献（万元）	1,056.44	5.28	352.28

2014年，公司旋扣设备销售收入较2013年小幅上升0.15%，主要系旋扣设备价格总体稳定的情况下，销售数量略有增长所致。2015年，旋扣设备销售收入较2014年上升29.03%，主要系旋扣设备销售数量下降，但平均单价上升所致。公司2015年旋扣设备平均单价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单价较高的动力钳系列产品销售占比提高所致。

3、经营业绩季度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5,425.88	5,977.73	6,223.19	6,790.09
	营业利润	1,232.02	1,738.64	1,977.93	2,079.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37	1,483.29	1,600.64	1,820.26
第二季度	营业收入	5,208.99	7,970.32	7,839.27	6,862.26
	营业利润	1,352.62	2,494.65	2,274.81	2,230.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27	2,203.67	2,002.14	1,940.39
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6,386.53	5,076.30	8,056.45	8,223.84
	营业利润	2,210.43	1,665.11	3,015.77	2,713.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8.85	1,452.75	2,507.94	2,295.96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	5,426.78	8,692.26	8,540.68
	营业利润	-	1,142.53	2,227.36	2,256.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49.70	2,019.10	2,017.71

注：2015年第三和第四季度数据、2016年第二、三季度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第一度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其余为未经审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与石油价格波动具有一定相关性。2014年下半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并低位运行，全球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相对低迷，国内外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企业经营业绩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亦受波及，自2015年第三季度以来，公司各季度经营业绩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下降36.99%、44.79%和42.07%，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下降37.57%、48.70%和43.06%，2015年全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下降20.64%、25.85%和22.64%。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期分别下降9.23%、29.14%和25.48%，第二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期分别下降34.65%、45.78%和25.88%。

2016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期分别下降10.53%、18.71%和7.11%。2016年1-9月，公司经营业绩下降幅度较上半年有所减少，主要系2016年第三季度直接和间接来自于中东地区业务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8.55%，占比由39.69%增加至50.02%，从而使2016年1-9月经营业绩降幅有所减少。

为应对行业不景气影响，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尤其是维护中东地区市场的同时，加强中东新客户开发，并已取得了初步成效。2016年上半年相较于

2015 年下半年，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环比分别上升 1.25%、下降 7.94%、上升 5.23%。

4、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订单金额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订单金额（万元）	变化幅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180	-3.3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460	-6.4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915	-14.77%
2016 年 3 月 31 日	7,453	-16.40%
2016 年 6 月 30 日	6,514	-12.60%
2016 年 9 月 30 日	6,748	3.59%

2013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分别为 11,180 万元，订单金额总体较高且保持稳定；2014 年下半年起，国际油价大幅下降，受此影响公司 2014 年末订单较上年末减少 6.44%；2015 年以来，国际油价持续低位运行，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受此影响公司 2015 年末的在手订单较上年末下降 14.77%。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 6,748 万元，较 2016 年 6 月末上升 3.59%。

5、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70.34 万元、354.75 万元、276.14 万元和 122.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3%、1.15%、1.13% 和 0.72%。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对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三）利润表项目逐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021.40	24,451.14	-20.64%	30,811.17	1.30%	30,416.87
减：营业成本	8,702.87	11,818.59	-17.86%	14,388.72	2.69%	14,011.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7.10	295.11	-0.23%	295.80	-10.31%	329.80
销售费用	1,214.87	2,523.94	-8.71%	2,764.87	3.20%	2,679.25
管理费用	2,257.62	3,412.20	-6.06%	3,632.33	-3.81%	3,776.38
财务费用	-451.80	-634.19	-	-164.70	-	-4.81
资产减值损失	335.68	-5.44	-101.37%	398.29	15.49%	344.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二、营业利润	4,795.06	7,040.92	-25.85%	9,495.87	2.32%	9,280.17
加：营业外收入	777.64	278.26	-1.54%	282.63	-21.13%	358.37
减：营业外支出	4.79	15.63	-51.63%	32.31	19.14%	27.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	0.21	-67.54%	0.63	-	-
三、利润总额	5,567.91	7,303.56	-25.06%	9,746.19	1.40%	9,611.41
减：所得税费用	793.61	1,011.31	-34.44%	1,542.63	0.61%	1,533.28
四、净利润	4,774.30	6,292.25	-23.30%	8,203.56	1.55%	8,078.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7.48	6,289.41	-22.64%	8,129.82	0.69%	8,074.31

1、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及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的内容。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8,632.62	99.19%	11,631.80	98.42%	14,241.37	98.98%	13,961.05	99.64%
其他业务成本	70.26	0.81%	186.79	1.58%	147.35	1.02%	50.15	0.36%
合计	8,702.87	100.00%	11,818.59	100.00%	14,388.72	100.00%	14,011.21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13,961.05万元、14,241.37万元、11,631.80万元和8,632.62万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9.64%、98.98%、98.42%和 9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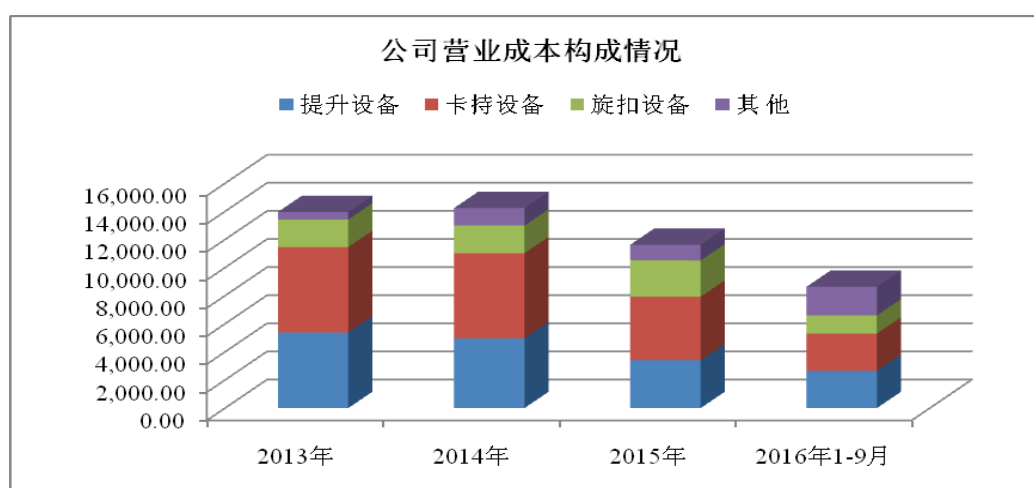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提升设备	2,661.87	30.83%	3,408.01	29.30%	4,966.60	34.87%	5,376.37	38.51%
卡持设备	2,636.74	30.54%	4,521.84	38.87%	6,055.94	42.52%	6,086.45	43.60%
旋扣设备	1,303.45	15.10%	2,586.93	22.24%	1,975.24	13.87%	1,966.58	14.09%
其他	2,030.57	23.52%	1,115.02	9.59%	1,243.59	8.73%	531.65	3.81%
主营业务成本	8,632.62	100.00%	11,631.80	100.00%	14,241.37	100.00%	13,961.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成本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外协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203.47	60.28%	5,717.03	49.15%	7,491.60	52.60%	7,579.62	54.29%
人工费用	1,740.07	20.16%	3,131.82	26.92%	3,386.61	23.78%	3,233.31	23.16%
制造费用	1,689.08	19.57%	2,782.96	23.93%	3,363.16	23.62%	3,148.12	22.55%
其中：外协成本	92.48	1.07%	223.98	1.93%	410.29	2.88%	213.81	1.53%
主营业务成本	8,632.62	100.00%	11,631.80	100.00%	14,241.37	100.00%	13,961.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4.29%、52.60%、

49.15%和 60.28%。2013 年至 2015 年，直接材料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主要原材料毛坯件、五金机电等采购价格下降所致；2016 年 1-9 月，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上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外购产品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3.16%、23.78%、26.92%和 20.16%。2015 年人工费用占比上升 3.1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人员工资总体保持稳定的情况下，直接材料成本金额及占比下降所致；2016 年 1-9 月，公司人工费用占比下降 6.76 个百分点，主要系在生产人员工资总体保持稳定的情况下，直接材料成本金额及占比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2.55%、23.62%、23.93%和 19.57%，总体保持稳定。其中，外协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3%、2.88%、1.93%和 1.07%，金额较小、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低，对公司成本结构影响较小。

3、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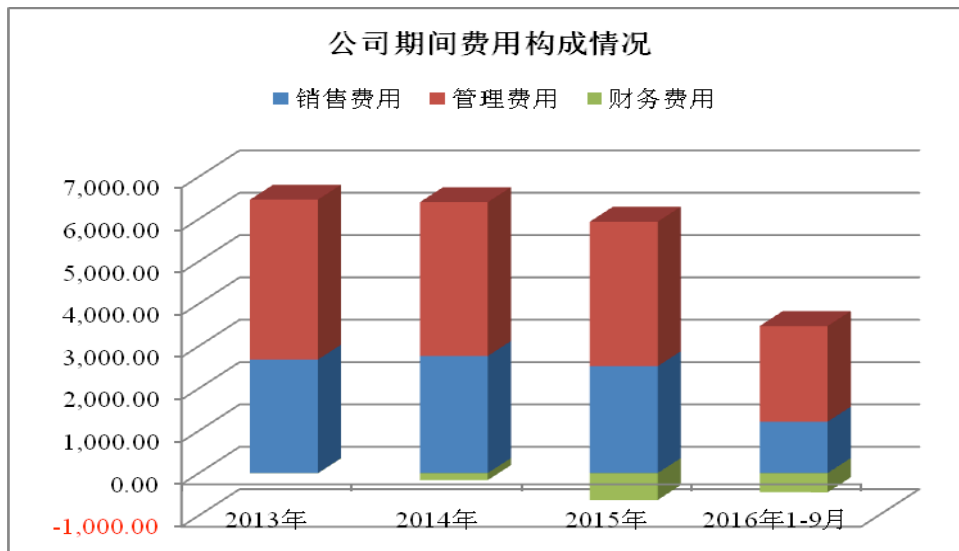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214.87	7.14%	2,523.94	10.32%	2,764.87	8.97%	2,679.25	8.81%
管理费用	2,257.62	13.26%	3,412.20	13.96%	3,632.33	11.79%	3,776.38	12.42%
财务费用	-451.80	-2.65%	-634.19	-2.59%	-164.70	-0.53%	-4.81	-0.02%
合 计	3,020.69	17.75%	5,301.95	21.68%	6,232.50	20.23%	6,450.81	21.21%
营业收入	17,021.40	-	24,451.14	-	30,811.17	-	30,416.87	-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6,450.81 万元、6,232.50 万元、5,301.9 万元和 3,020.6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21%、20.23%、21.68%和 17.75%，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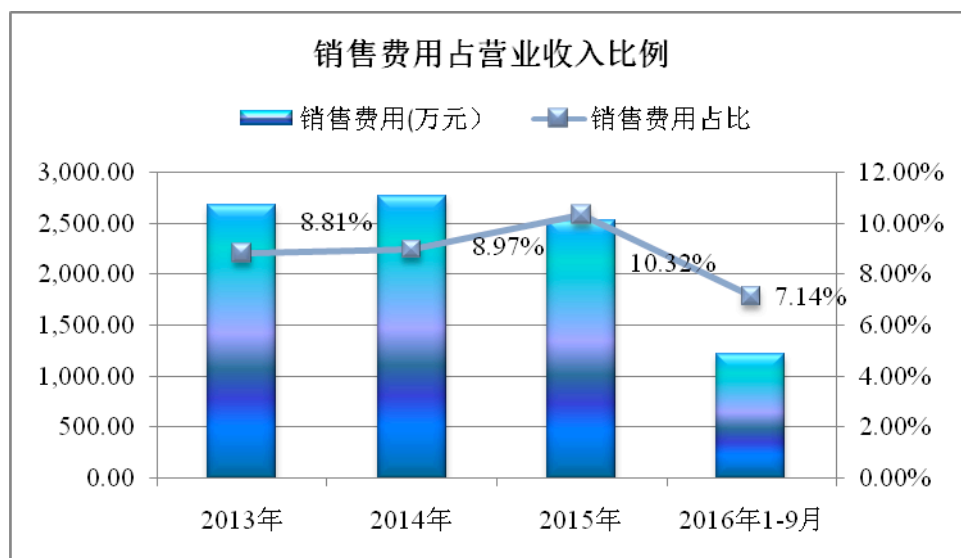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80.49	1.06%	331.22	1.35%	322.26	1.05%	316.44	1.04%
运杂费	314.84	1.85%	564.41	2.31%	704.87	2.29%	708.47	2.33%
差旅费	240.34	1.41%	740.13	3.03%	678.53	2.20%	658.88	2.17%
业务宣传费、印刷费	177.72	1.04%	341.14	1.40%	341.55	1.11%	214.74	0.71%

及参展费								
会务费	53.80	0.32%	121.41	0.50%	121.96	0.40%	101.63	0.33%
其他	247.68	1.46%	425.62	1.74%	595.71	1.93%	679.09	2.23%
销售费用	1,214.87	7.14%	2,523.94	10.32%	2,764.87	8.97%	2,679.25	8.81%
营业收入	17,021.40	-	24,451.14	-	30,811.17	-	30,416.87	-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679.25万元、2,764.87万元、2,523.94万元和1,214.8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1%、8.97%、10.32%和7.14%，销售费用率总体较为稳定。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率略有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费用金额总体保持稳定的同时营业收入下降所致。2016年1-9月，公司销售费用率降低3.1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经销业务收入占比由28.27%增加至48.38%，而相应的业务宣传、会务、印刷、招投标等费用低于直销业务，导致相关费用减少，同时，由于西部地区销售收入减少，相应的差旅费等费用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杰瑞股份	8.39%	8.67%	5.03%	3.60%
神开股份	15.01%	12.56%	11.00%	11.29%
石化机械	7.14%	5.86%	4.63%	4.61%
冀凯股份	15.18%	13.56%	10.55%	14.04%
道森股份	10.29%	5.26%	4.75%	4.90%
平均值	11.20%	9.18%	7.19%	7.69%
如通股份	8.09%	10.32%	8.97%	8.81%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wind。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整体较为平稳，且与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不同公司受收入规模等因素影响，销售费用率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杰瑞股份、石化机械、道森股份，低于神开股份、冀凯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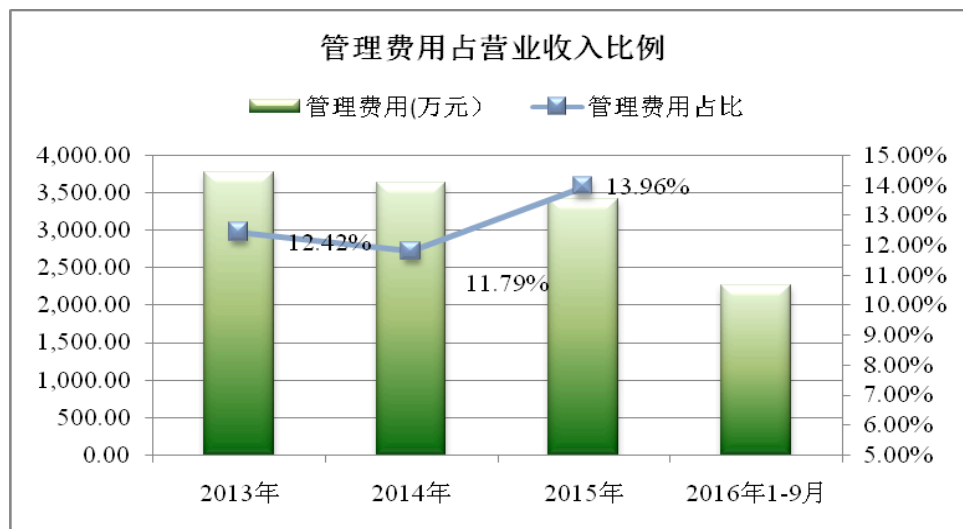
从营业收入规模来看，公司收入规模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其中杰瑞股份、石化机械和道森股份2015年营业收入规模分别达28.27亿元、50.96亿元、5.90亿元，在上述公司中位居前列，较大的收入规模分摊了固定成本费用，使得其销

售费用率相对较低。

2015年，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有不同程度上升使行业平均水平有所上升，其中杰瑞股份涨幅最大，增加了3.64个百分点，根据其公开披露的信息，主要系公司增加国际营销投入所致。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率及其变动趋势与行业平均水平相近，销售费用率与2014年相比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费用金额总体保持稳定的同时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882.61	5.19%	1,366.66	5.59%	1,354.56	4.40%	1,349.80	4.44%
业务招待费	59.56	0.35%	79.43	0.32%	72.68	0.24%	85.60	0.28%
研发费	724.65	4.26%	1,156.91	4.73%	1,334.44	4.33%	1,326.11	4.36%
办公费	39.80	0.23%	87.53	0.36%	96.76	0.31%	120.49	0.40%
差旅费	69.15	0.41%	71.31	0.29%	106.78	0.35%	123.27	0.41%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86.28	1.09%	219.05	0.90%	231.59	0.75%	163.95	0.5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6.28	0.10%	52.99	0.22%	79.80	0.26%	262.61	0.86%
各项税费	133.35	0.78%	171.28	0.70%	157.01	0.51%	180.22	0.59%

其他	145.94	0.86%	207.04	0.85%	198.72	0.64%	164.33	0.54%
管理费用	2,257.62	13.26%	3,412.20	13.96%	3,632.33	11.79%	3,776.38	12.42%
营业收入	17,021.40	-	24,451.14	-	30,811.17	-	30,416.87	-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3,776.38万元、3,632.33万元、3,412.20万元和2,257.6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42%、11.79%、13.96%和13.26%，管理费用率整体保持稳定，2015年、2016年1-9月，受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影响，公司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使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杰瑞股份	13.48%	14.01%	8.98%	8.64%
神开股份	28.99%	20.32%	15.41%	13.17%
石化机械	13.35%	11.55%	11.13%	10.84%
冀凯股份	26.72%	22.78%	18.04%	20.82%
道森股份	15.82%	10.20%	6.68%	7.53%
平均值	19.67%	15.77%	12.05%	12.20%
如通股份	15.83%	13.96%	11.79%	12.42%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wind。

2013年至2014年公司管理费用率总体较为平稳，且与行业平均水平接近；2015年，公司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但涨幅低于行业整体上升幅度，管理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不同公司受收入规模及经营规模化效应等因素影响，管理费用率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杰瑞股份、石化机械和道森股份营业收入规模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15年，因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及低位运行，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内企业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营业收入有不同幅度下降，管理费用率同比上升，如杰瑞股份营业收入同比降低了36.63%，管理费用率较上年度上升了5.03个百分点。受行业整体市场环境的变化影响，公司在管理费用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因营业收入下降导致管理费用率略有上升，但由于公司营业收入降幅较小，管理费用率涨幅相对较小。

(3)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	-	-	-	-	-	1.22	0.00%
利息收入	-340.94	-2.00%	-463.12	-1.89%	-164.27	-0.53%	-139.47	-0.46%
汇兑损益	-115.11	-0.68%	-176.63	-0.72%	-5.39	-0.02%	126.33	0.42%
手续费及其他	4.25	0.02%	5.56	0.02%	4.96	0.02%	7.11	0.02%
财务费用	-451.80	-2.65%	-634.19	-2.59%	-164.70	-0.53%	-4.81	-0.02%
营业收入	17,021.40	-	24,451.14	-	30,811.17	-	30,416.87	-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低。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4.81万元、-164.70万元、-634.19万元和-451.80万元。2014年财务费用有所下降，主要系该年度汇兑损益金额较小所致；2015年财务费用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利息收入大幅增长和汇兑损益大幅下降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损失	321.84	95.87%	-22.86	-	363.70	91.32%	325.96	94.51%
存货跌价损失	13.85	4.13%	17.43	-	34.59	8.68%	18.93	5.49%
合计	335.68	100.00%	-5.44	-	398.29	100.00%	344.88	100.00%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44.88万元、398.29万元、-5.44万元和335.6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因少量库龄较长的备货产生跌价，相应产生的存货跌价损失分别为18.93万元、34.59万元、17.43万元和13.85万元。2015，公司坏账损失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收回部分账龄较长的货款所致。

5、营业外收入与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与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外收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85	-	6.58	11.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85	-	6.58	11.65
政府补助	761.75	266.97	256.51	331.69
其他	1.04	11.30	19.54	15.03
合计	777.64	278.26	282.63	358.37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9	0.21	0.63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9	0.21	0.63	-
对外捐赠	1.70	5.90	3.26	6.90
防洪保安资金	0.11	9.46	21.70	19.59
其他	0.09	0.07	6.73	0.63
合计	4.79	15.63	32.31	27.12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如下：

1) 2013年

2013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185.53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房屋拆迁货币安置补偿协议》，《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东退城进区办〔2012〕2号）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县城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	100.00	《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条件建设与民生科技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苏财教〔2013〕102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3	12.00	《县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创业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2〕29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4	10.00	《县政府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1〕8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5	5.00	《关于下达2012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示范创建先进单位奖励经费的通知》（苏财教〔2012〕105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6	5.00	《关于评选2012年南通市科技兴市功臣的通知》（通办发〔2012〕46号）	中共南通市委办公室、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7	4.00	《关于市第四期人才培养“226工程”科研资助项目审核情况的会议纪要》（南通市财政局会议纪要第869号）	南通市财政局
8	3.71	《关于拨付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支持2011年下半年国际市场拓展会项目的通知》（苏财工贸〔2012〕28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
9	2.00	《关于下达2012年度县级科技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东科〔2013〕8号）	如东县科学技术局、如东县财政局
10	1.95	《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级有关外贸扶持资金的通知》（东商〔2013〕75号）	如东县商务局
11	1.50	《关于拨付2011年度第二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苏财工贸〔2012〕100号）	江苏省财政厅
12	1.00	《关于表彰2011年度江苏省优秀新产品的通知》（苏经信科技〔2012〕146号）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合计	331.69	-	-

2) 2014年

2014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185.53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房屋拆迁货币安置补偿协议》，《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东退城进区办〔2012〕2号）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县城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	15.40	《县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3〕20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3	13.00	《县政府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东政发〔2012〕37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4	10.00	《关于对2011年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若干政策部分	如东县经济和信息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被核减项目进行复审的请示》(东经信(2013)94号)	化委员会
5	10.00	《关于下达2013年江苏省第四期“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苏财行(2013)188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6	8.00	《县政府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东政发(2012)37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7	6.00	《关于拨付2013年出口信保保费扶持和稳定外贸增长奖励(下半年)资金的通知》(东商(2014)79号)	如东县商务局
8	4.00	《关于开展工伤预防试点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函(2012)287号)、《关于印发〈南通市工伤预防费管理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通人社工(2012)5号、通财社(2012)30号)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通市财政局
9	3.00	《关于拨付2013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东商(2014)58号)	如东县商务局
10	1.08	《关于如东县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的实施意见》(东人社(2012)129号)	如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如东县财政局
11	0.50	《县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创业若干政策的意见》(东政发(2011)9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合计	256.51	-	-

3) 2015年

2015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185.53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房屋拆迁货币安置补偿协议》,《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东退城进区办(2012)2号)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县城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	35.00	《关于拨付2014年科技创新政策经费的请示》(东科(2015)26号)	如东县科学技术局、如东县财政局
3	24.59	《关于兑付2014年度工业项目设备贴息资金及海盛纤维、银源纺织剩余设备贴息资金的请示》(东发改(2015)98号、东财示(2015)8号)	如东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如东县财政局
4	9.00	《关于拨付2014年稳定外贸增长奖励资金和2015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东商(2015)92号)	如东县商务局

5	4.00	《关于拨付 2014 年省级进口贴息和上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第二批免申报项目资金的通知》（东商〔2014〕102 号）	如东县商务局
6	3.00	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证明	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	2.00	《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 2014 年度全县工业企业规模培育考核结果的通知》（东办发〔2015〕84 号	中共如东县委办公室、如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8	1.95	《关于拨付 2012 年县级促进外贸发展扶持资金和 2014 年省级商务发展切块资金的通知》（东商〔2015〕44 号）	如东县商务局
9	1.90	《关于拨付 2014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和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的通知》（东商〔2015〕65 号）	如东县商务局
合计	266.97		-

4) 2016 年 1-9 月

单位：万元

序号	金额	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1	599.90	《关于下达 2015 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苏财教〔2015〕178 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	139.15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房屋拆迁货币安置补偿协议》，《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东退城进区办〔2012〕2 号）	如东县土地资产储备开发中心、如东县市政工程管理处、县城工业企业退城进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3	12.00	《县政府关于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东政发〔2012〕37 号	如东县人民政府
4	5.00	《关于下达质量强省专项奖励经费和促进转型升级标准化补助经费指标的通知》苏财行〔2015〕69 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5	3.70	《关于拨付 2015 年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东商〔2016〕47 号	如东县商务局
6	2.00	《关于下达 2014 年度省级科学技术奖励经费的通知》苏财教〔2015〕12 号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合计	761.75		-

(2) 营业外支出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7.12 万元、32.31 万元和 15.63 万元和 4.79 万元。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防洪保安资金。防洪保安资金系根据《江苏省防洪保安资金征收和使用管理规定》（苏政发

(1999)46号)缴纳的防洪保安资金,2013年至2016年1-9月分别为19.59万元、21.70万元、9.46万元和0.11万元。2016年1-9月,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2.89万元。

6、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降幅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的原因

(1) 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降幅低于行业平均降幅的原因

2015年,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同比降幅如下:

指标	杰瑞股份	神开股份	石化机械	冀凯股份	道森股份	平均值	如通股份
营业收入降幅	-36.63%	-8.57%	-37.37%	-8.69%	-38.55%	-25.96%	-20.64%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wind。

根据中石油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15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2014年下半年开始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全球油服市场勘探开发投资缩减22%,导致石油钻采设备行业企业营业收入普遍下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20.64%,低于行业平均降幅,主要原因如下:

1) 产品类型方面: 主要收入来自钻采工具类产品的降幅小于大型成套设备

石油钻采设备不同产品类型受勘探开发投资缩减的影响程度不同。钻采工具因单个价值低、消耗量大、更换频率快、投资敏感性低,受勘探开发投资缩减的影响程度小于大型成套设备。公司主营钻采工具产品,营业收入降幅小于主营业务为大型成套设备的企业。杰瑞股份、石化机械主营钻井、完井等大型成套设备,受勘探开发投资缩减的影响较大。

2) 客户结构方面: 公司2015年来自低成本产油区的收入金额及占比大幅上升一定程度上减小了油价波动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

2015年,中东等低成本采油区原油产量仍保持稳步增长,北美地区等高成本采油区石油勘探开发资本支出下降幅度超过其他地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中东市场开拓力度,2015年,公司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中东地区收入金额及占比大幅上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	-------	-------	-------

中东地区销售收入	9,905.61	6,933.96	6,503.90
占营业收入比例	40.51%	22.50%	21.38%
增长幅度	42.86%	6.61%	18.96%

注：中东地区销售收入系公司产品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最终应用于中东市场的产品销售收入。

2015年，公司直接或间接来自中东地区的收入为9,905.61万元，同比增长42.8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4年的22.50%增加至40.51%，中东地区收入金额及占比的大幅上升一定程度上减小了行业波动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

(2) 2015年公司净利润降幅低于行业平均降幅的原因

2015年，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同比降幅如下：

指标	杰瑞股份	神开股份	石化机械	冀凯股份	道森股份	平均值	如通股份
净利润降幅	-87.94%	-81.72%	-97.45%	-35.89%	-74.36%	-75.47%	-22.64%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wind。

2015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22.64%，同行业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75.47%，各公司净利润下降幅度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净利润下降幅度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杰瑞股份、石化机械¹³等主营大型成套设备的企业净利润降幅较大，公司及冀凯股份等生产钻采、采掘工具类产品企业降幅较小。

因净利润=营业收入×净利率，从营业收入和净利率两个维度分析公司净利润下降幅度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原因如下：

项目	净利润降幅	营业收入降幅	净利率		
			净利率降幅	2015年	2014年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75.47%	-25.96%	-65.88%	4.23%	12.41%
如通股份	-22.64%	-20.64%	-2.54%	25.72%	26.39%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根据wind数据计算所得。

公司净利润降幅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影响因素分解如下：①公司营业

¹³ 注：石化机械2015年6月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后其主要产品由钻头钻具变更为陆上钻采装备、固井压裂装备、海洋石油装备等大型设备。

收入下降幅度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②公司净利率基数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且因毛利率下降及期间费用率上升导致的净利率下降值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净利率降幅远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具体分析如下：

1) 公司营业收入降幅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降幅

因公司主营的钻采工具类产品受行业波动影响的敏感性小于大型成套设备，且中东地区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上升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油价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幅度总体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20.64%，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25.96%。

2) 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但高于同行业平均值

公司毛利率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均基本保持稳定，具体如下：

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31.50%	34.48%	34.42%
如通股份	51.66%	53.30%	53.94%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根据 wind 数据计算所得。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均保持稳定，但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3) 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幅度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对比如下：

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24.95%	18.36%	上升 6.58 个百分点
如通股份	21.69%	20.23%	上升 1.46 个百分点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根据 wind 数据计算所得。

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 1.46 个百分点，同行业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 6.58 个百分点，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幅度较小。假设以 15%的企业所得税率简单测算，期间费用率上升因素将导致公司净利率下降 1.24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为 4.70%；

导致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率下降 5.59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为 45.07%。

期间费用率上升导致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率下降幅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幅度较小；另一方面，因公司 2014 年净利率基数较高，从而使得公司净利率受期间费用率上升的影响较小。

综上，在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公司毛利率水平较高，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低，期间费用率上升幅度较小，从而使得公司净利润下降幅度小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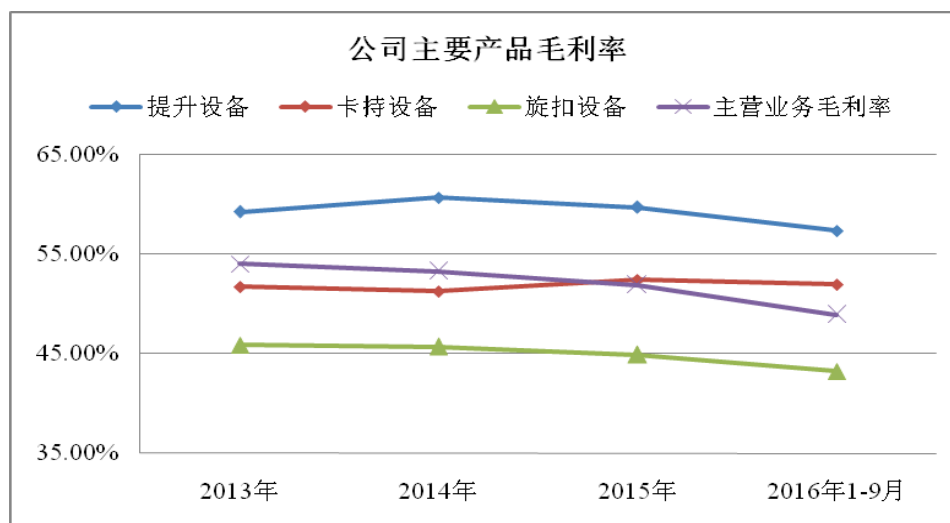
（四）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分析

1、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毛利率	48.92%	51.89%	53.24%	53.99%
其中：提升设备	57.35%	59.66%	60.65%	59.21%
卡持设备	51.95%	52.39%	51.23%	51.69%
旋扣设备	43.21%	44.90%	45.72%	45.88%
其他产品	29.37%	27.33%	30.04%	42.91%
其他业务毛利率	42.80%	32.36%	58.46%	28.70%
综合毛利率	48.87%	51.66%	53.30%	53.94%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为53.94%、53.30%、51.66%和48.87%，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3.99%、53.24%、51.89%和48.92%，公司毛利率较为平稳。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8.70%、58.46%、32.36%和42.80%，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主要为废料收入，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2016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为48.87%，较2015年下降了2.7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国际原油价格自2014年下半年大幅下降并低位运行，对油气钻采设备行业企业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亦受波及，2015年、2016年1-9月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但公司主营产品因消耗量大、更换频率快、服务范围广、投资敏感性低，该细分领域受原油价格下跌影响相对小于大型油气设备行业。

公司2016年1-9月综合毛利率水平较上半年基本持平，基于以下因素，预计2016年度总体波动较小。第一，从市场环境来看，2016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有所回升，宏观市场环境趋于平稳，预计国际原油价格在当期基础上继续大幅剧烈下降的可能性较小；第二，从市场开拓方面来看，公司进一步加大中东地区市场开拓，通过客户跟踪、回访和参与主办产品推介会，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在中东地区的市场规模，促进对欧美同类产品的替代，同时，发力北非和俄罗斯市场，已取得市场准入资格和相应订单，中东等地区因替代欧美产品及定制化程度较高等因素，具有良好的收益水平；第三，从新产品研发和推广方面来看，公司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加强井口机械化产品的市场推广，并针对不同区域客户的特殊要求开发了耐高温、耐高寒等特征的产品，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第四，从在手订单来看，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产品价格较好，月度订单环比保持稳定。

2、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杰瑞股份	31.16%	32.09%	45.43%	43.71%
神开股份	28.48%	34.25%	33.81%	32.11%
石化机械	17.70%	19.16%	22.36%	23.58%

冀凯股份	50.98%	51.51%	42.88%	48.79%
道森股份	14.24%	20.48%	27.91%	23.92%
平均值	28.51%	31.50%	34.48%	34.42%
如通股份	48.64%	51.66%	53.30%	53.94%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wind。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3.94%、53.30%和 51.66%；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4.42%、34.48%和 31.50%，公司毛利率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均较为平稳，不同公司之间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的差异。除神开股份和道森股份仅有少部分产品重叠外，相关产品产品结构、产品特点、生产模式和采购模式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毛利率差异较大，石化机械、神开股份和道森股份毛利率较低，杰瑞股份、冀凯股份毛利率较高。

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不同公司之间的产品结构存在较大差异。从细分产品结构来看，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结构、相关产品毛利率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产品名称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杰瑞股份	钻完井设备及油气田工程设备制造	49.26%	41.47%	52.04%	48.62%	46.71%	50.54%	72.18%	70.03%
	设备维修改造与配件销售	30.02%	31.37%	35.53%	32.62%	29.96%	28.68%	15.72%	18.35%
	油田工程技术服务	-22.90%	-9.38%	15.60%	28.60%	18.51%	13.17%	10.70%	10.65%
	油田工程建设服务	41.22%	45.50%	-	-	4.51%	5.49%	-	-
	其他收入	15.18%	44.48%	37.88%	50.18%	0.31%	2.12%	1.15%	0.57%
神开股份	石油钻采设备	19.70%	30.85%	30.52%	29.51%	69.40%	72.60%	80.75%	81.87%
	石油产品规格分析仪器	54.27%	60.57%	63.81%	58.76%	7.00%	4.50%	3.87%	4.24%
	工程技术服务	42.64%	22.20%	42.56%	35.92%	15.85%	12.67%	14.58%	12.99%
	测井设备	51.23%	60.68%	-	-	7.75%	10.23%	-	-
石化机械	石油机械配件	18.43%	25.99%	24.56%	27.00%	62.09%	52.85%	75.42%	79.16%
	天然气/钻头及钻具	0.66%	17.28%	10.29%	9.98%	9.80%	13.65%	18.36%	14.54%
	化工/油气管道	-10.55%	4.04%	-25.76%	-5.50%	11.78%	22.28%	1.79%	2.98%

	其他	0.93%	19.30%	-	-	16.32%	11.23%	-	-
冀凯股份	支护机具	52.36%	48.84%	51.17%	61.04%	27.38%	29.26%	27.71%	39.15%
	安全钻机	59.47%	61.94%	68.09%	76.50%	10.82%	13.62%	12.62%	14.49%
	掘进设备	39.78%	40.69%	38.67%	56.27%	13.23%	3.72%	7.08%	1.06%
	运输机械	57.74%	51.76%	45.16%	49.28%	48.36%	52.57%	43.21%	28.60%
	贸易	48.40%	47.37%	42.94%	37.05%	0.21%	0.15%	0.18%	0.12%
道森股份	井口装置及采油（气）树	10.80%	19.37%	29.07%	24.75%	80.06%	81.92%	88.22%	87.49%
	管线阀门	5.51%	15.87%	24.01%	20.43%	18.13%	10.50%	6.97%	8.01%
	井控设备	21.02%	29.30%	37.15%	35.16%	1.82%	3.22%	3.37%	4.07%
	顶驱主轴	-	22.59%	31.61%	27.41%	-	0.96%	1.44%	0.44%
如通股份	提升设备	55.93%	61.59%	60.65%	59.21%	37.37%	40.26%	40.97%	43.34%
	卡持设备	50.11%	52.84%	51.23%	51.69%	32.17%	37.56%	40.30%	41.42%
	旋扣设备	42.02%	45.16%	45.72%	45.88%	14.30%	15.77%	11.81%	11.95%
	其他产品	35.34%	26.22%	30.04%	42.91%	16.16%	5.13%	5.77%	3.06%

由于产品结构的不同，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之间、同行业上市公司各自的主营产品之间毛利率差异较大，高低各有不同，如杰瑞股份的钻完井设备及油气田工程设备制造毛利率较高，设备维修改造及配件销售、油田工程技术服务等业务毛利率大幅低于钻完井设备及工程设备制造的毛利率水平；神开股份石油产品规格分析仪器和测井设备毛利率大幅高于石油钻采设备，由于处于不同毛利率水平的产品所占收入比重的不同形成了各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差异。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的产品如下：

名称	产品名称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杰瑞股份	钻完井设备及油气田工程设备制造	49.26%	41.47%	52.04%	48.62%	46.71%	50.54%	72.18%	70.03%
神开股份	石油产品规格分析仪器	54.27%	30.85%	63.81%	58.76%	7.00%	4.50%	3.87%	4.24%
	测井设备	51.23%	60.68%	-	-	7.75%	10.23%	-	-
冀凯股份	支护机具	52.36%	48.84%	51.17%	61.04%	27.38%	29.26%	27.71%	39.15%
	安全钻机	59.47%	61.94%	68.09%	76.50%	10.82%	13.62%	12.62%	14.49%
	运输机械	57.74%	51.76%	45.16%	49.28%	48.36%	52.57%	43.21%	28.60%

如通股份	提升设备	55.93%	61.59%	60.65%	59.21%	37.37%	40.26%	40.97%	43.34%
	卡持设备	50.11%	52.84%	51.23%	51.69%	32.17%	37.56%	40.30%	41.42%

由于公司的主营产品提升设备和卡持设备毛利率较高，且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因此公司综合毛利率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较高水平。

3、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主要原因

(1) 行业地位方面

公司凭借产品质量、品牌资质、整体配套及研发技术等优势，自 2006 年连续位居中石协评定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是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领先企业。公司是我国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产品生产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发展，逐步奠定了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产品质量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金额较大的订单签订之前召开由采购、生产、销售等部门参加的价格评审会，审议产品价格。因此，公司凭借领先的行业地位，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2) 产品特点方面

1) 产品质量性能对安全性的影响

公司经营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产品质量关系到石油钻修井安全、成本与效率，对产品材质的可靠性和质量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因此，客户在采购产品过程中，对产品质量性能要求较高。

2) 公司为客户提供特殊规格产品的定制化服务

公司依托行业领先的自主研发、产品设计、无损检测能力，根据客户提出的特殊规格产品和质量性能参数的要求，为客户提供大规格吊卡、吊钳、液压吊卡和补心等产品的定制化服务，而相关定制化产品通常对设计、工艺、质量等要求更高，因此其附加值优于常规产品。

3) 产品规格品种多且标准化程度低

公司主营产品分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三大类，每一大类产品由不同系列产品构成，规格品种多达数千种。以提升设备为例，公司提升设备包括

吊卡系列产品、吊环系列产品、抽油杆大钩系列产品和游车大钩系列产品，每一系列产品包括不同结构、功能的产品，吊卡系列产品包括手动吊卡整机及配件、气动吊卡整机及配件、液压吊卡整机及配件，手动吊卡包括 DDZ 型吊卡、DD 型吊卡、SLX 型吊卡、CDZ 型吊卡、TA 型吊卡、CD 型吊卡、Y 型卡瓦式吊卡、SP 辅助吊卡等数十种。因此，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产品规格品种多样化的特征十分明显。公司产品主要为非标产品，标准化程度较低，通常同一类产品由于结构、功能、尺寸、吨位的不同，根据客户需求应用不同的生产工艺和作业流程，而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标准化程度相对较高，产品标准化程度差异提高了公司在市场上的议价能力。

4) 在终端客户整体采购占比较低

公司主营产品的终端主要客户为石油钻采服务企业，该等客户提供钻采服务采购产品金额通常达到数亿元，其中配套公司产品金额仅为数十至数百万元，且配套的产品规格品种多样，产品单价相对较低，因此公司产品在终端客户勘探开发支出中所占比重较低，相关客户对公司产品价格敏感性较弱。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如杰瑞股份主营的压裂设备、固井设备等产品价格较高，部分产品如压裂车、液氮泵车售价则超过一千万元。因此，公司产品规格多样及单位产品售价较低，由此引致的价格敏感性较弱是公司能够在市场获得较高毛利率的重要原因。

(3) 经营模式方面

1) 产业链向上游延伸

由于主要产品的材质为钢铁，因此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废钢和钢材，其中废钢主要由如通铸造生产各种规格型号产品的铸造毛坯件，钢材由公司对外采购后用于锁闩、牙板等零部件生产和吊环等锻件的锻造。公司通过向上游产业链延伸使公司生产工序较为完整，包括从废钢到产成品的完整产业链，不但降低了铸造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和金属元素成本，在保障产品质量性能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因此，公司拥有从废钢到产成品的完整工序，通过产业链整合增强了盈利能力。

2)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

公司除少量工序通过外协加工外，其余均以自主生产为主。报告期内，公司

外协加工费占主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1.53%、2.85%、1.90%和 1.50%，外协加工费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低。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外购外协占比较高，根据杰瑞股份招股说明书披露，杰瑞股份的油田专用设备制造业务板块主要以整体装配方式生产产品，除少量涉及核心技术的关键部件及自制部件外，大量零部件依靠外购或外协。神开股份生产需要的零部件分为自制、外购和外协，大部分产品的自制件占比小于外购和外协比重。

（4）工艺技术水平方面

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等规格的研发平台。公司拥有 40 项专利技术，7 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承担并实施了 2 项国家级项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积累了十分丰富和成熟的工艺技术经验，拥有精湛的工艺技术水平，尤其在毛坯件的铸造工艺、模具设计、热处理技术等关键工艺环节具有行业领先水平，该等成熟领先的工艺技术降低了公司日常生产的原材料损耗、燃料动力消耗，提高了半成品和产成品的合格率。此外，公司具有丰富的采购管理和生产管理经验，能够根据客户的多批次、小批量订单特点灵活有序组织原材料采购、验收入库、生产领用和生产工艺的设计、生产协调和组织工作，较高的生产效率降低了单位产品的固定成本分摊。

（5）产品定价权方面

公司生产的“三吊一卡”产品在设计和质量性能等方面具有行业领先的竞争优势，并能够在行业内率先替代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市场的进口产品，如 SLX 吊卡、TA 吊卡、SE 系列吊卡/卡盘、Y 系列吊卡以及 C、CHD、E 系列气动卡盘等产品，均于近年来在国内市场逐步对进口产品替代。由于进口产品的市场价格远高于国内，部分进口产品价格超过国内产品价格五倍以上，而公司部分产品质量性能与进口产品基本相当，因此对进口产品的替代效应使公司拥有该等产品的自主定价权，增强和巩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综上，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作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领先企业，产品质量性能水平较高，提高了产品附加值；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并不断向产业链上游整合，进一步增强了盈利能力；公司工艺技术和工艺制造水

平较高，进口替代使公司的部分产品具有定价权。

4、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提升设备	57.35%	59.66%	60.65%	59.21%
卡持设备	51.95%	52.39%	51.23%	51.69%
旋扣设备	43.21%	44.90%	45.72%	45.88%
其他产品	29.37%	27.33%	30.04%	42.91%
主营业务毛利率	48.92%	51.89%	53.24%	53.9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3.99%、53.24%、51.89%和 48.92%。其中，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 0.75 个百分点，2015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1.35 个百分点，2016 年 1-9 月主营毛利率较 2015 年下降 2.97 百分点。

分产品来看，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提升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59.21%、60.65%、59.66%和 57.35%；卡持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51.69%、51.23%、52.39%和 51.95%；旋扣设备毛利率分别为 45.88%、45.72%、44.90%和 43.21%。从分产品来看，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2015 年、2016 年 1-9 月，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下半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降并低位运行，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受此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水平略有降低。

（4）其他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其他产品主要为各种抽油杆防喷器、对扣器、提丝等产品，主要为钻采设备的辅助产品和钻机配件等，公司经营该等产品主要系将其作为三大主营产品的附属产品，以满足客户正常经营和提高客户满意度及忠诚度为目的，相关产品单价和毛利率较低。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931.24 万元、1,777.59 万元、1,534.43 万元和 2,875.0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42.91%、30.04%、27.33%和 29.37%，其他产品毛利占公司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6	-0.21	5.95	11.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61.75	266.97	256.51	331.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75	5.33	9.56	7.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2.96	272.09	272.01	350.83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	118.03	42.32	41.19	53.7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4.93	229.77	230.82	297.1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0.006	0.004	-	0.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54.92	229.77	230.82	297.1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67.48	6,289.41	8,129.82	8,074.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2.56	6,059.64	7,899.00	7,777.22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3.74%	3.65%	2.84%	3.68%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分别为297.10万元、230.82万元、229.77万元和654.92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68%、2.84%、3.65%和13.74%。2016年1-9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金额较大，主要系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公司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

（六）所得税税率优惠影响分析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1号文，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自2011年至2013年，2013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认

定江苏省 2014 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14]19 号),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 2014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为 2014 年至 2016 年, 2014 年至 2016 年 1-9 月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通机械、如通油服和江苏北交为小型微利企业,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假设公司和金通机械报告期内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利润总额	5,567.91	7,303.56	9,746.19	9,611.41
净利润	4,774.30	6,292.25	8,203.56	8,078.13
净利润 (假设所得税税率为 25%)	4,261.09	5,489.35	7,265.83	7,144.74
所得税政策优惠金额	513.21	802.90	937.73	933.39
所得税政策优惠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9.22%	10.99%	9.62%	9.71%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 所得税政策优惠金额分别为 933.39 万元、937.73 万元、802.90 万元和 513.21 万元, 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71%、9.62%、10.99% 和 9.22%。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业绩对税收优惠政策不存在重大依赖。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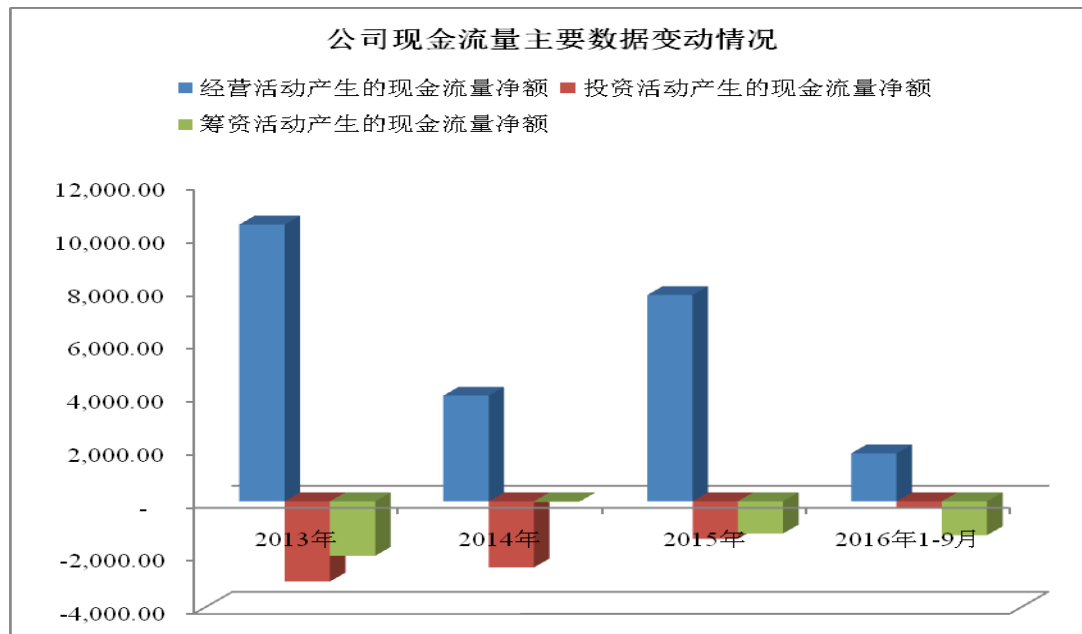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7.12	30,935.99	33,328.86	36,11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7.38	23,151.29	29,341.88	25,67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74	7,784.71	3,986.98	10,44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05	1,064.48	172.38	15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79	2,480.85	2,671.39	3,18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4	-1,416.37	-2,499.00	-3,02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96	1,424.57	18.87	2,05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96	-1,214.57	-18.87	-2,05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6	5,330.40	1,474.50	5,236.62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448.44万元、3,986.98万元、7,784.71万元和1,809.74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8,078.13万元、8,203.56万元、6,292.25万元和4,774.30万元。

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公司当期消化了较多的自制半成品存货，使公司在营业收入较2012年增长8.20%的同时，期末存货较2012年末下降10.26%。

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2014年因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导致应收项目增长3,205.71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增加产品备货及钻机配件等产品生产导致期末存货增长较多。此外，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508.32万元，综合导致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

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344.05 万元。

2016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2,480.24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2,016.28 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29.35 万元、-2,499.00 万元、-1,416.37 万元和-238.74 万元。2013 年，公司支付仓库建设工程等工程款项，使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大，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29.35 万元。2014 年，公司当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为 2,671.39 万元，而同期除处置资产和收到的利息收入外，没有其他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499.00 万元。2015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为 2,480.85 万元，而收到政府补助款等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1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416.37 万元。2016 年 1-9 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为 802.79 万元，同期处置资产回收现金 23.11 万元、收到政府补助款等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94 万元，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38.74 万元。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 年至 2016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6.16 万元、-18.87 万元、-1,214.57 万元和-1,278.96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主要为净流出，主要原因是长期以来公司经营业绩较好，通过自身积累实现持续稳健发展，且公司基于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实施利润分配，2013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 1,794.38 万元、1,372.68 万元和 1,067.64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资本性支出金额分别为3,184.09万元、2,671.39万元、2,480.85万元和802.79万元,主要投资项目如下:

2013年,公司建设厂房、仓库及购置设备和土地等支出2,082.09万元,建设铸造项目支出667.11万元,购买职工宿舍支付款项165.20万元。

2014年,公司厂房、仓库建设支出1,138.94万元,购置设备支出1,020.38万元,外购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支出437.30万元。

2015年,公司厂房建设相关支出963.27万元,土地购置支出119.07万元,设备购置支出1,314.63万元。

2016年1-9月,公司厂房建设、改造和土地勘测支出273.31万元,设备购置支出502.76万元,软件购置支出26.71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建设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支出,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除此之外,公司近期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2014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衔接规定进行处理。

受影响的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	-------------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776,412.29	-32,776,412.29	-
递延收益	-	32,776,412.29	32,776,412.29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七、公司经营优势、困难及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一）公司的主要优势及困难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目前的主要经营优势

（1）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伴随我国石油、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淀了丰富的产品质量管控经验，为公司产品质量始终位居行业前列提供了根本保障。公司在多年生产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关键毛坯铸造、热处理、产品加工精度控制等技术经验，并凭借对井口装备关键质控点的质量管控，通过自主创新将所有关键检测程序融入到产品常规生产流程中，做到了产品生产与检测的无缝连接，能够从生产的第一道环节开始保障产品的加工满足质量要求。

（2）整体配套优势

由于公司主营的井口装备三大类产品规格品种多样，现有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三大类产品数百种规格，每一个规格品种又分为多种型号，不同型号产品具有不同的产品设计、吨位、尺寸和功能，可覆盖石油钻井、固井、修井作业中对三大类产品的大部分需求。基于多样化的产品特点，下游客户倾向于集中采购以降低供应链管理成本。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业务的企业之一，同时也是主营的三大类产品规格品种全面、产品结构完整、配套能力领先的企业，公司在行业内具有突出的整体配套能力优势。

（3）品牌资质优势

公司前身为石油部石油钻采井口产品定点制造企业，经过多年的经营，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稳健进取的管理理念，在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先后通过美国 API 和德国劳氏船级社认证。自 2006 年连续位居中石协评定的“中国石油石化装备制造企业五十强”之列。公司通过的各项资质认证和获得的各项品牌荣誉是公司产品质量、研发实力和管理水平的集中体现。

（4）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设有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研究生工作站等高规格研发平台。依托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优势，公司参与制定了《钻井和修井用动力钳、吊钳》（SY/T5074-2012）和《修井用气动卡盘》（SY/T 6113-2008）两项国家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

2、公司的主要经营困难

公司国际化的销售人才和管理人才储备不能满足公司开拓海外市场的需要，公司亟需加强国际化人才的储备，以实现公司打造“国内领航、国际领先”的“如通”品牌的经营目标。

（二）未来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因素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等文件将石化装备尤其是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海洋、海工等特种装备列为装备制造业“十二五”期间重点项目，《国家能源科技“十二五”规划》将旋转导向系统、自动垂直钻井系统、连续管钻井系统、特种陆地钻机等石油钻井装备列为“十二五”期间国家重大技术装备。上述政策

对包括公司在内的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推进产业调整与结构升级，完善产业链，提高竞争能力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所得税政策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1号文，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自2011年至2013年，2013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认定江苏省2014年度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14]19号），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2014年至2016年，2014年至2016年1-9月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目前的经营状况及发展趋势，公司具备维系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各项条件。

3、研发能力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目前，公司设有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及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设有省级研究生工作站。公司具备应对市场竞争、维系公司行业地位的持续研发能力。

4、公司股票发行上市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大公司的资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强化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有助于改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八、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的影响以及填补回报的措施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6年 1-9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27	0.27
2015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6%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6%	0.40	0.40
2014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9%	0.52	0.52
2013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3%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3%	0.51	0.51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众投资者发行5,084万股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由15,252万股增至20,336万股，股本规模将有所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陆续投入到“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由于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且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运行时间，无法在发行当年即产生预期效益。综合考虑上述因素，预计发行完成后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

（二）本次发行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如下：根据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秉承“用诚新创造每一天”的经营理念，发扬“务实、合力、创新”的企业精神，专注主营业务发展，不断优化和完善产品结构，扩大产品生产规模，提高产品研发能力，增强市场开拓水平，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扩大公司规模及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尽管公司通过多年的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已进入良好的发展轨道，但目前公司的资本规模仍难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选择本次融资能够有效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达产到逐步释放利润需要一定时间，虽然从短期来看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形成摊薄，但长期来看本次融资对相关财务指标将构成正向拉动。

（三）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开展该等项目的准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原有的业务基础上，对公司现有业务进行的补充和扩大。本次募投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主要对公司现有主要产品进行扩产和升级改造项；“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系在现有研发体制基础上，扩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同时对现有产品技术、工艺进行改进，以保持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目前，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已经具备了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条件，具体如下：

人员方面，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在职员工620人，其中技术研发人员97人，生产人员390人，销售人员30人，管理和行政人员103人，完善的人员结构为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人力基础。

技术方面，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研究生工作站等高标准研发平台。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和国家级星火项目1项，江苏省星火计划项目1项和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2项，拥有7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可以有效支撑未来业务的发展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市场方面，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较强的整体配套能力，与我国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和国内主要钻机、顶驱等设备生产企业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产品覆盖了全国的主要油气生产区域。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为主营产品开拓国内外市场提供了稳定通畅的销售渠道，为公司持续的市场开拓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条件。

综上，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已经具备了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各项条件，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障碍。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考虑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1、强化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提升设备、卡持设备和旋扣设备。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主要客户涵盖了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中海油总公司三大石油公司下属的国内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四川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宝鸡石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设备厂商。公司产品应用于国内几乎所有陆上和海上主要油气田，并在中东、非洲、北美、中南美、俄罗斯等世界各主要产油区得到使用。

结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和能源消费结构的调整，公司依托业已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紧密结合国际前沿的研发理念和方向，顺应石油钻采井口机械化发展趋势，推进手动和半机械化产品向机械化、智能化产品方向发展，并通过自主创新生产符合深井、超深井等高难度钻井和海洋、极地、沙漠钻井等特殊地质条件要求的产品，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同时，公司将持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逐步把公司建成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相关产品领域具有国际领先的自主创新技术体系、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的全球石油钻采设备供应商。

为强化主营业务，持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与持续盈利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公司将秉持既有战略目标，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延伸业务链条，加强主营业务经营力度，扩大品牌影响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扩大规模并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和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募投项目效益良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提高股东回报。

3、实施产品研发的转型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盈利能力，公司将不断推动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力度。公司将持续把新产品开发放在重中之重的位置，整合内外部资源，提高开发速度，加快产业化步伐，推动公司转型升级。通过不断开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增强竞争优势，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4、加强内部管理及管理层的激励和考核，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为企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吸引和聘用国内各行业人才的同时，配套相应的激励机制，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为公司经营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支持。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率，完成业绩目标。

5、提升对子公司的管理水平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与业务区域的扩大以及子公司的逐步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跨区域经营管理能力，建立健全对子公司的考核激励机制，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同时积极引入熟悉当地区域市场、了解行业运作规律的业务骨干及管理人才，持续提升内部管理效率。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五)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亦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制定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分析的议案》、《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实现直接融资的必要性与合理性的议案》、《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等议案。

九、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安排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2013年1月2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4年4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合理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情况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在确定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4)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的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过详细论证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为进一步明确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公司在制定股利分配政策的基础上，细化了本次发行后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董事会制定了《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现金分红比例安排

如公司顺利实现上市，则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上述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计划将在公司上市后实施，并根据公司上市进度相应顺延。

同时，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

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长期利益。

（三）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可行性和合理性

1、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盈利水平情况

公司依托突出的行业地位、较高的行业准入壁垒、较强的品牌资质、产品质量、整体配套、产业链等综合竞争优势，具备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稳健的业务发展能力。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0,416.87万元、30,811.17万元、24,451.14万元和17,021.4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8,078.13万元、8,203.56万元、6,292.25万元和4,774.3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8,074.31万元、8,129.82万元、6,289.41万元和4,767.48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777.22万元、7,899.00万元、6,059.64万元和4,112.56万元，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为股东分红回报奠定了坚实基础。

（2）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448.44万元、3,986.98万元、7,784.71万元和1,809.74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好，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而不断提高。因此，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为投资者分红回报提供了保障。

（3）公司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能力

公司是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领先企业，从事井口装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多年，在我国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优势。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3.94%、53.30%、51.66%和48.87%，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3.99%、53.24%、51.89%和48.92%，营业利润分别为9,280.17万元、9,495.87万元、7,040.92万元和4,795.06万元。因此，

公司依托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行业积累的丰富经验，凭借较强的综合竞争优势，具备向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回报的较强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未来重大现金支出主要为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募投项目主要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公司经过详细分析和科学论证后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提升设备建设项目、卡持设备建设项目、旋扣设备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该等项目结合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发展方向，建立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勘探开发呈现“西部接替东部、海上补充大陆”格局的基础上，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对公司现有产品结构进行优化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5）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作为投资者的投资收益权，在持续盈利并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公司于报告期内向股东进行了利润分配。2013年2月，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1,220.16万元；2015年3月，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1,372.68万元；2016年2月，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1,067.64万元。

2、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未来经营计划和目标、未来资金支出需求以及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科学合理确定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以及现金分红的比例，保障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净利润持续增加。公司结合我国能源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和国际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发展方向，将持续推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提高国际竞争力，增强核心竞争优势，在此基础上，公司科学规划了募投项目，预计未来公司资本性支出规模将继续扩大。相关项目建成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具有保障投资者持续、稳定、合理投资回报的能力。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规划

（一）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用诚新创造每一天”的经营理念，发扬“务实、合力、创新”的企业精神，专注主营业务发展。公司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始终致力于做中国最好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制造制造商，发挥多年积累的质量管理、技术研发、市场销售等综合优势，充分考虑客户的一线需求和产品使用体验，为客户提供设计贴心、质量可靠、技术一流、服务迅捷的高性价比产品。公司将不断以现代公司治理理念和制度持续改进公司的治理结构，将产品质量管理和自主研发能力作为公司发展基石，夯实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积极开拓国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定制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公司将在“科技驱动、项目引领、人才强企、文化聚力”的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努力把公司建成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领域具备自主创新能力、产品线完善、具备国际竞争力的行业领先企业，打造“国内领航、国际领先”的“如通”品牌。

（二）经营目标

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不断增加在技术升级和自主创新方面的资本投入，重视科技人才队伍的建设，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加强营销渠道建设，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公司将适应未来油气生产区域的调整，研发和生产更多适合沙漠、极地等特殊地质条件和深井、超深井等特殊使用条件的石油钻采井口装备；适应石油钻采设备机械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进一步提升高附加值的机械化产品业务规模，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将公司既有的品牌优势充分转化为经济效益，提高持续盈利能力。

（三）发展计划

1、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自主创新作为企业未来发展的核心动力，以国际尖端水平为研发目标。公司将依托业已建立的江苏省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和募集资金拟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充分发挥公司业已形成的深厚技术储备，致力于适应特殊地质条件和深井、超深井等特殊使用条件的大载荷井口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丰富气动、液压等机械化产品线，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借助公司募投项目投资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强化对井口机械化装备（包括铁钻工、动力吊卡、动力卡瓦、动力猫道和扶正手）、水力喷射工具和海洋工程装备的研发，增强在海洋钻采设备市场的竞争力。

2、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加强对市场信息的搜集和分析，针对既有市场维护和新市场开拓采取差异化的营销策略，深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公司将强化在国内油气主产区的现有竞争优势地位，加强与国内主要钻机、顶驱等大型设备生产商客户的联系和互动研发，增强客户黏性，稳固设备商用户市场。此外，公司在保持与现有国际客户业务联系的同时，强化直接开拓国际市场的力度，立足于现有产品在海外市场中的良好口碑，积极通过参与展会等方式提高国外市场品牌影响力，扩大国际市场销售收入。

3、质量保障计划

公司将贯彻“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顾客”的质量方针，持续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夯实公司的竞争基础。公司将在 AAA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的基础上，根据国家、行业标准和国际领先标准，完善企业标准体系。进一步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根据美国 API 标准的要求进行日常管理，严格执行公司产品的追溯管理制度。增加在产品质量检测设备方面的投入，强化人员培训，在磁粉探伤、低温试验、压力检测、理化检测等方面保持领先水平。

4、人才建设计划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现状和未来需求，建立人力资源发展目标，制定人力资源总体规划，优化人力资源整体布局，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1）重视人才培养，实现

知识传承。公司在长年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经验，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培养，将先进的知识理念与经验结合起来，形成独特的人才储备系统。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公司内部和外部的学习培训，为员工提供先进行业经验和生产技能的培训机会，同时鼓励员工积极争取各高校、科研院所的深造机会，在公司内部形成层次完整的人才体系。（2）积极引进外部人才，提供具备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增加对人才的吸引力。公司将积极引进本行业的高级人才，占据人才市场的优势地位。（3）健全人才评价与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考评体系。进一步优化、深化营销人员与研发人员绩效考评体系，按序时计划进度和研发阶段及时进行成果评价和验收，多渠道、全方位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

5、融资计划

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下游需求较为旺盛，随着新产品的研发与投入生产，公司的资金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若公司成功上市，货币资金在公司资产结构中的比例将得到提升，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资本结构将持续优化，公司将科学分析，审慎决策，根据各阶段业务发展的需要，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合理制定各种融资计划。结合短期发展需求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保持稳健的经营政策与融资政策，综合利用各种金融工具调整公司资金和资产状况，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二、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主要假设条件主要为：

（一）国家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以及公司所在行业及相关领域的国家政策没有发生不利于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变化。

（二）国家宏观经济继续平稳发展，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环境不会出现重大恶化。

（三）本次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能够成功，募集资金能够顺利到位。

（四）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五）不会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性事件和其它不可

抗力因素。

三、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调配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品结构进一步改善，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销售业务进一步拓展。在此情况下，公司的管理制度、发展战略、生产流程控制、质量管控、运营流程等方面均需进一步改进，尤其需要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以适应资金、生产和销售规模的变化。公司将加强在制度建设与实施、人才培养与引进、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发挥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监督作用，积极应对上述挑战。

四、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秉持公司的发展战略制定。从短期来看，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将扩大现有业务的经营规模，做大做强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提升经营业绩。从中长期来看，公司的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将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强化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为公司提供长期稳定发展的内在驱动力，有助于保障公司的未来持续盈利能力。

五、本次募集资金对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对上述业务目标具有重要意义，主要表现在：

（一）通过募集资金，公司将迅速扩大主营产品生产能力，借力资本市场将公司在过往经营中积累的品牌优势、产品优势、技术优势和营销优势充分转化为经济效益。本次资金的募集和有效运用对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有重要的意义。

（二）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通过募集资金，公司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储备企业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和增强研发投入的后备力量，兼顾现有生产能力建设和未来生产能力的提升，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通过募集资金，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众形象，增强公司在行业内外

品牌认知度，依托资本市场的综合优势实现公司由产品竞争到品牌竞争的进一步转化。同时，公司将切实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监督，提高现代企业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以主营业务为核心，适应石油钻采技术发展方向和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发展趋势，整合优势研发资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技术水平，以技术升级推动产品升级，深入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质量优势和研发优势，巩固公司国内行业领先的市场竞争地位，增强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深入推动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5,084 万股。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向投资者询价情况确定，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计划全部用于以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8,382.02	8,382.02
2	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13,181.03	12,676.19
3	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4,688.98	4,688.98
4	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01.97	4,601.97
合计		30,854.00	30,349.16

（三）投资项目履行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文号
1	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3206231205210
2	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3206231205426

3	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3206231205213
4	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206231205204-1

（四）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负债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规性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在相关部门备案，取得环评批复以及土地使用权证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七）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经营规模方面，2016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21.40万元，截止2016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达到73,579.58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30,349.16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1.25%，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规模相适应。

财务状况方面，2013年至2016年1-9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0,416.87万元、30,811.17万元、24,451.14万元和17,021.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074.31万元、8,129.82万元、6,289.41万元和4,767.48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10,448.44万元、3,986.98万元、7,784.71万元和1,809.7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较好，各项财务指标良好。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满足公司规模扩大的资金要求，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技术水平方面，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逐步形成了自身的技术优势。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技厅、国资委、总工会、工商业联合会联合授予的“江苏省创新型企业”。公司设有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如东通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研究生工作站等高规格研发平台。截至2016年9月30日，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项目1项和国家级星火项目1项，江苏省星火计划项目1项和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2项，拥有7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可以有效支撑未来业务的发展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管理能力方面，公司主要管理层长期从事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具备良好管理能力，使公司形成了有效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运营架构，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结合主营业务，与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对公司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经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是将品牌优势充分转化为经济效益的需要

公司一直竭诚为客户提供石油钻采井口装备专业化解决方案。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生产的“RT”牌井口装备在国内外积累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获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后产品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在市场竞争中积累的品牌优势进一步转化为经济效益，提高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是公司发挥技术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的需要

公司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始终结合行业发展方向，持续推动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技术研究开发工作，研发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并以此为基础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满足客户对石油钻采井口装备整机产品及零部件的多元化需要。随着石油钻采对作业安全和效率要求的逐渐提升，井口装备中机械化产品的地位日益重要，传统的井口装备已经不能完全满足石油钻采技术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半机械化、机械化产品生产和市场开拓的良好基础上增加该等产品的生产能力，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动力吊卡 150 台/套、吊卡/卡盘 180 台/套、动力卡瓦 250 台/套、动力钳 100 台/套，铁钻工 30 台/套的年生产能力。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促进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满足市场对机械化产品的需求。

3、是公司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长期发展战略的需要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过硬的产品质量、较高的研发技术水平、良好的整体配套、优质的客户资源以及产业链整合等核心竞争优势。未来随着我国能源发展战略的调整以及油气生产规模的扩大，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石油钻采作业安全和效率的提升对产品的要求逐渐增加，使机械化产品占比有所提高，对传统产品的配套能力和定制研发生产能力的要求也在不断增加。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顺应行业的发展方向，巩固

公司市场地位，提高参与国际市场竞争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方向，以技术升级推动产品升级，有利于公司夯实核心竞争力，实现长期发展战略。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能源行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石油、天然气的生产是关系到我国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要产业，因此我国在政策层面对油气产业和油气装备制造行业给予了大力扶持。我国在《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二五”发展纲要》中明确提出，要加大石油、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稳定国内石油产量，促进天然气产量快速增长，推进非常规油气资源和海上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利用。同时，我国颁布了《全国矿产资源规划》、《页岩气发展规划（2011-2015年）》、《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十二五”规划》、《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系统规划了我国“十二五”期间的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战略，为保障油气生产，我国制定了《“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等一系列装备制造产业政策与规划，在政策层面对我国石油钻采设备行业给予了大力支持。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划和政策导向。

2、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持续发展，我国能源消费需求将稳定增长，而我国能源发展战略将促进石油、天然气产业稳步发展。同时，我国在政策及相关产业规划方面对页岩气、煤层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的支持将进一步扩大石油钻采设备的市场需求。此外，我国在国际市场油气勘探开发作业领域的扩大将带动石油钻采设备产品在国际市场“走出去”的步伐。因此，我国石油钻采设备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3、公司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各项条件

公司拥有稳定的管理团队，在生产管理和市场开拓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与

国内各主要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和主要设备制造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具有较高的研发和技术水平和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和国家星火计划，拥有 7 项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石油钻采装备工程自动吊卡技术及其应用”、“石油天然气装备工程系列吊卡”先后获得石油和化工自动化行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和 2010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在超声波探伤技术、磁粉探伤技术和低温检测技术等方面均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多年发展过程中，与行业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基础，围绕客户满意度提高加强售后服务建设，具备行业领先的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各项管理、研发和销售等条件。

三、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一）项目投资概算

公司投资的提升设备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用地面积 10,273.30 平方米，购置设备 70 台/套。项目总投资 8,382.0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386.02 万元，流动资金 1,996.00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提升设备 10,150 台/套的生产能力，其中手动吊卡 10,000 台/套，动力吊卡 150 台/套。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类别	金额	所占比例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建设投资	6,386.02	76.19%	3,193.01	3,193.01	-	-	-
流动资金	1,996.00	23.81%	-	-	1,266.56	364.72	364.72
总投资	8,382.02	100.00%	3,193.01	3,193.01	1,266.56	364.72	364.72

（二）项目技术方案和主要设备选择

1、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本项目新增加设备列表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 70 台/套，均为国产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备注
一、生产设备			
1	数控龙门铣	2	国内先进
2	加工中心	9	国内先进
3	数控立车	15	国内先进
4	数控车床	4	国内先进
5	数控钻床	2	国内先进
6	数控插床	4	国内先进
7	专用镗床	2	国内先进
8	中频感应淬火机	1	国内先进
9	箱式多用炉	1	国内先进
10	箱式电阻炉	2	国内先进
11	单梁起重机	10	行业通用
12	平板车	3	行业通用
13	装配通用工具、各类操作台	1	行业通用
小 计		56	-
二、检测设备			
1	功能试验装置	1	国内先进
2	载荷试验装置	1	国内先进
3	荧光磁粉探伤机	1	国内先进
小 计		3	-
三、辅助设备			
1	空压机	1	国内先进
2	循环冷却水系统	2	国内先进
3	给排水管线、消防系统	1	国内先进
4	热处理烟尘处理系统	1	国内先进
5	车间通风系统	4	国内先进
6	通讯及监控系统	1	行业通用
7	车间办公设备等	1	行业通用
小 计		11	-
合 计		70	-

（三）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铸件毛坯、标准件、气路/液压管线接头和钢材及废钢等，辅料为油漆及包装材料。主要原辅材料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难以获得的情况。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力和水，项目所处区域供应充足，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四）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和产品销售方式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程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施工管理，并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如期保质完成。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形成新增手动吊卡 10,000 台/套，动力吊卡 150 台/套的生产能力。公司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产品的具体销售方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五）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循的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代码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GB3095-2012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类标准	GB3838-2002
	《声环境质量标准》三类标准	GB3096-2008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GB8978-1996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GB16297-1996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三类标准	GB12348-2008
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主要污染物

(1) 废气：主要为喷漆过程中，漆中溶剂挥发产生的废气，主要成分为甲苯、二甲苯；(2)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3) 固废：主要包括各类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铁屑、金属边角料等生产固废、职工生活垃圾等生活固废；(4) 噪声：主要为车床、镗床产生的噪声。

3、环境保护方案

(1) 废气：活性炭纤维网吸附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活性炭吸附对挥发性气体的净化率可达 90%以上，确保所排污染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2) 废水：通过新建雨污分流管网，并与现有项目管网连通，所有废水可接管送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3) 固废：生产固废中铁屑、金属边角料等固废收集后出售，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送至垃圾处理场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达 100%；(4) 噪声：所有噪声设备均放置密闭的厂房内，强噪声设备尽可能远离场界，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对厂房建筑隔声处理，经前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的强噪声源可降噪 25~30dB(A)，再经距离衰减后，对该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相应的标准限值。

4、关于本项目环评情况的说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东环表(2012)349 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在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北侧实施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

(六) 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地块西临庐山路，北临黄河路，南邻淮河路。开发区是江苏省高新技术示范区，区内基础设施完善，电力、供水、供气、供热、污水等配套设施全部到位，通讯系统全部实现光纤高速接入。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与开发区的产业发展相协调。因此，项目选址的外部条件良好，适合本项目建设。

（七）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1、组织实施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施工计划和监督检查。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

2、项目进度计划

本项目进度计划主要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4	设备购置												
5	设备到货检验												
6	设备安装、调试												
7	职工培训												
8	试运行												
9	竣工验收												

（八）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计算期为12年，包括建设期2年和运营期10年。项目计算期第3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60%，第4年生产负荷为80%，第5年开始生产负荷为100%。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的前提下，在完全达产正常年度，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年平均销售收入（万元）	11,175.00
年平均利润总额（万元）	3,767.34
年平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565.10
年平均税后利润（万元）	3,202.24

盈亏平衡点	29.39%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	38.52%	33.98%
财务净现值 (ic=12%) (万元)	11,161.88	8,918.10
投资回收期 (年)	4.55	4.92

四、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一) 项目投资概算

公司投资的卡持设备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 17,308.60 平方米，购置设备共 115 台/套。项目总投资 13,181.0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379.75 万元，流动资金 2,801.29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卡持设备 5,830 台/套生产能力，其中吊卡/卡盘 180 台/套，卡盘 900 台/套，卡瓦 4,500 台/套，动力卡瓦 250 台/套。项目的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类别	金额	所占比例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建设投资	10,379.75	78.75%	5,189.87	5,189.87	-	-	-
流动资金	2,801.29	21.25%	-	-	1,808.65	496.32	496.32
总投资	13,181.03	100.00%	5,189.87	5,189.87	1,808.65	496.32	496.32

(二) 项目技术方案和主要设备选择

1、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本项目新增加设备列表

本项目新增主辅生产设备 115 台/套，均为国产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台/套)	备注
一、生产设备			
1	立式加工中心	4	国内先进

2	卧式加工中心	2	国内先进
3	龙门加工中心	1	国内先进
4	卧式镗铣床	6	国内先进
5	数控立车（CJK 5116）	10	国内先进
6	数控立车（CJK5225）	4	国内先进
7	立式车床	6	国内先进
8	数控车床	8	国内先进
9	钻床	8	国内先进
10	数控钻床	2	国内先进
11	立式带锯床	6	国内先进
12	数控立车	4	国内先进
13	数控龙门铣（重型）	1	国际先进
14	镗孔专机	2	国内先进
15	抛丸清理设备	1	国内先进
16	自动喷漆生产线	2	国内先进
17	箱式电阻炉	2	国内先进
18	箱式多用炉	1	国内先进
19	中频感应淬火机	1	国内先进
20	装配通用工具、各类操作台	1	行业通用
21	单梁起重机	20	行业通用
22	平板车	3	行业通用
小 计		95	-
二、检测设备			
1	2000 吨压力试验机	1	国内先进
2	荧光磁粉探伤机	1	国内先进
小 计		2	-
三、辅助设备			
1	供配电设备	1	行业通用
2	电力变压器	2	行业通用
3	配电系统及高压、低压柜、电容补偿柜、线路等	2	行业通用
4	螺杆空压机	1	行业通用
5	循环冷却水系统	2	行业通用
6	给排水管线、消防系统	1	行业通用

7	热处理烟尘处理系统	1	行业通用
8	车间通风系统	6	行业通用
9	通讯及监控系统	1	行业通用
10	车间办公设备等	1	行业通用
小计		18	-
合计		115	-

（三）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各类毛坯件、钢材、废钢、液压元件、牙板等，辅料为油漆及包装材料。主要原辅材料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难以获得的情况。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力和水，项目所处区域供应充足，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四）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和产品销售方式

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程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施工管理，并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如期保质完成。根据资金、厂房建设、设备购置进度等综合考虑，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形成石油钻采卡持设备5,830台/套的生产能力。其中吊卡/卡盘180台/套，卡瓦4,500台套，卡盘900台/套，动力卡瓦250台/套。公司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产品的具体销售方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五）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代码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GB3095-2012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类标准	GB3838-2002

3	《声环境质量标准》三类标准	GB3096-2008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GB16297-1996
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GB8978-1996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三类标准	GB12348-2008
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2、主要污染物

(1) 废气：主要为生产废气，如喷漆过程中，漆中溶剂挥发产生的废气，主要成分为甲苯、二甲苯；(2) 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3) 固废：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包括各类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铁屑、金属边角料，生活固废为职工生活垃圾；(4) 噪声：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轻微噪声，主要声源为各类车床、镗床。

3、环境保护方案

(1) 废气：设置吸风罩收集废气，通过活性炭纤维网吸附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活性炭吸附对挥发性气体的净化率在 90%以上，确保所排污染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 相关标准；(2) 废水：新建雨污分流管网，并与现有项目管网连通，所有废水可接管送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3) 固废：生产固废中铁屑、金属边角料等固废收集后出售；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送至垃圾处理场处理；(4) 噪声：重视设备选型，所有噪声设备均放置密闭的厂房内，合理布局，强噪声设备尽可能远离场界，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对厂房建筑隔声处理，可降噪 25~30dB(A)，再经距离衰减后，对该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相应的标准限值。

4、关于本项目环评情况的说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东环表(2012)348 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在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北侧实施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

（六）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地块西临庐山路，北临黄河路，南邻淮河路。开发区是江苏省高新技术示范区，区内基础设施完善，电力、供水、供气、供热、污水等配套设施全部到位，通讯系统全部实现光纤高速接入。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与开发区的产业发展相协调。因此，项目选址的外部条件良好，适合本项目建设。

（七）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1、组织实施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施工计划和监督检查。

2、项目进度计划

本项目进度计划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和调试、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职工培训									■	■	■	
7	试运行												■
8	竣工验收												■

（八）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计算期为12年，包括建设期2年和运营期10年。项目计算期第3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60%，计算期第4年生产负荷为80%，第5年开始满负荷生产。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的前提下，在完全达产正常年度，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年平均销售收入（万元）	14,610.00	
年平均利润总额（万元）	4,317.25	
年平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647.59	
年平均税后利润（万元）	3,669.66	
盈亏平衡点	36.45%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	29.24%	25.68%
财务净现值（ic=12%）（万元）	10,878.26	8,345.86
投资回收期（年）	5.29	5.65

五、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一）项目投资概算

公司投资的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 8,522.70 平方米，购置设备 54 台/套。项目总投资 4,688.9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519.07 万元，流动资金 1,169.91 万元。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1,930 台/套旋扣设备生产能力，其中吊钳 1,800 台/套，动力钳 100 台/套，铁钻工 30 台/套。项目的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资金类别	金额	所占比例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建设投资	3,519.07	75.05%	1,759.54	1,759.54	-	-	-
流动资金	1,169.91	24.95%	-	-	740.85	214.53	214.53
总投资	4,688.98	100.00%	1,759.54	1,759.54	740.53	214.53	214.53

（二）项目技术方案和主要设备选择

1、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

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本项目新增加设备列表

本项目新增主辅生产设备 54 台/套，均为国产设备。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备注
一、生产设备			
1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1	国内先进
2	加工中心	6	国内先进
3	卧式镗铣床	6	国内先进
4	数控立车	2	国内先进
5	数控钻床	2	国内先进
6	钻 床	5	国内先进
7	多工位焊接机	2	国内先进
8	箱式电阻炉	1	国内先进
9	中频感应淬火机	1	国内先进
10	行车	6	行业通用
11	铲车	5	行业通用
12	平板车	3	行业通用
13	装配生产线	1	行业通用
小 计		41	-
二、检测设备			
1	试验台	1	国内先进
2	荧光磁粉探伤机	1	国内先进
小 计		2	-
三、辅助设备			
1	空压机	1	行业通用
2	循环冷却水系统	2	行业通用
3	给排水管线、消防系统	1	行业通用
4	热处理烟尘处理系统	1	行业通用
5	车间通风系统	4	行业通用
6	通讯及监控系统	1	行业通用
7	车间办公设备等	1	行业通用
小 计		11	-

合 计	54	-
-----	----	---

（三）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各类毛坯件、钢材、废钢、液压元件、牙板等，辅料为油漆及包装材料。主要原辅材料供应充足，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难以获得的情况。项目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力和水，项目所处区域供应充足，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要。

（四）项目竣工时间、产量和产品销售方式

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程质量，做到精心设计、安装及调试，强化施工管理，并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如期保质完成。根据资金、厂房建设、设备购置进度等综合考虑，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项目完全达产后，将形成年产石油钻采旋扣设备 1,930 台/套的生产能力，其中吊钳 1,800 台/套，动力钳 100 台/套，铁钻工 30 台/套。公司将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产品的具体销售方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五）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代码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GB3095-2012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类标准	GB3838-2002
3	《声环境质量标准》三类标准	GB3096-2008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GB16297-1996
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GB8978-1996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三类标准	GB12348-2008
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	-----------------------	--------------

2、主要污染物

(1) 废气：主要为生产废气，包括喷漆过程中，漆中溶剂挥发产生的废气，主要成分为甲苯、二甲苯，此外，回火工段将产生一定量的非甲烷总烃；(2) 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3) 固废：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固废，生产固废包括各类机加工工序产生的铁屑、金属边角料，生活固废为职工生活垃圾；(4) 噪声：主要声源为各类车床、镗床。

3、环境保护方案

(1) 废气：设置吸风罩收集废气，通过活性炭纤维网吸附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活性炭吸附对挥发性气体的净化率在 90%以上，确保所排污染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 相关标准；(2) 废水：新建雨污分流管网，并与现有项目管网连通，所有废水可接管送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3) 固废：生产固废中铁屑、金属边角料等固废收集后出售；生活垃圾集中堆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送至垃圾处理场处理；(4) 噪声：重视设备选型，所有噪声设备均放置密闭的厂房内，合理布局，强噪声设备尽可能远离场界，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对厂房建筑隔声减振处理，可降噪 25~30dB(A)，再经距离衰减后，对该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相应的标准限值。

4、关于本项目环评情况的说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东环表(2012)350 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在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北侧实施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

(六) 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县如东经济开发区，地块西临庐山路，北临黄河路，南邻淮河路。开发区是江苏省高新技术示范区，区内基础设施完善，电力、供水、供气、供热、污水等配套设施全部到位，通讯系统全部实现光纤高速接入。

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与开发区的产业发展相协调。因此，项目选址的外部条件良好，适合本项目建设。

（七）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1、组织实施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施工计划和监督检查。

2、项目进度计划

本项目进度计划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和调试、竣工验收等环节，具体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职工培训										■	■	
7	试运行												■
8	竣工验收												■

（八）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计算期为12年，包括建设期2年和生产经营期10年。项目计算期第3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60%，计算期第4年生产负荷为80%，第5年开始满负荷生产。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各项经济因素与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相符的前提下，在完全达产正常年度，本项目的主要经济效益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年平均销售收入（万元）	5,580.00

年平均利润总额（万元）	1,311.17	
年平均上缴所得税（万元）	196.68	
年平均税后利润（万元）	1,114.50	
盈亏平衡点	39.18%	
	所得税前	所得税后
内部收益率	25.91%	22.67%
财务净现值（ic=12%）（万元）	2,987.26	2,221.13
投资回收期（年）	5.69	6.09

六、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一）项目实施背景

本项目旨在结合我国能源发展战略以及石油天然气产业发展趋势，在油气勘探开发作业安全和效率日益重要的背景下，顺应石油钻采井口装备逐渐向机械化的发展趋势，建设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研发中心，为将公司建成国内一流并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的石油钻采设备生产企业的未来发展目标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公司将通过本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强动力猫道及扶正手、水力喷射工具和海洋工程装备等相关产品工艺技术的研究开发，加快推进公司先进技术的产业化进程。研发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公司行业领先的研发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 4,601.97 万元，均为建设投资。项目拟定募集资金到位后 2 年内完成研发中心建设的全部投资。

（三）项目增加的主要研发设备

本项目新增各类设备共 31 台/套，其中研发检测设备 27 台/套，工程设备和办公设备 4 台/套，购置应用软件 3 套，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备注
一、研发检测设备			
1	深孔加工机床	1	国内先进
2	数控管子车床	1	国内先进
3	衍磨机	4	国内先进
4	数控立式铣床	2	国内先进
5	CK6141 数控车床	2	国内先进
6	TC50 车削中心	2	国内先进
7	VMCL600 数控铣床	2	国内先进
8	VM850 数控铣床	2	国内先进
9	金相显微镜	1	国内先进
10	直读光谱仪	1	国际先进
11	微机控制的吊钳试验机	1	国内先进
12	材料性能检测试验机	1	国内先进
13	模拟井架	1	行业通用
14	齿轮检测设备	1	国际先进
15	CJD-2000 便携式磁粉探伤仪	2	国内先进
16	CED-5000A 移动式磁粉探伤机	1	国内先进
17	CTW-6000 磁粉探伤机	1	国内先进
18	CTS-2008 超声波探伤仪	1	国内先进
小 计		27	-
二、工程设备和办公设备			
1	载客电梯	2	行业通用
2	货物电梯	1	行业通用
3	办公设备	1	行业通用
小 计		4	-
三、新增软件			
1	三维设计软件	1	-
2	分析软件	2	-
小 计		3	-
合 计		34	-

（四）项目竣工时间

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本项目将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作质量，做到精心勘测、设计，强化施工管理，并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

（五）环境保护

1、环境保护标准

本项目设计时遵守的环保标准为：

序号	标准	代码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501-2007
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6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5749-2006
7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	GB12523-90

2、主要污染物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等。

3、环境保护方案

（1）污水、废水：生活污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可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通过项目区域内雨水管收集后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2）固体废弃物：运送至附近垃圾箱（站）处理。

4、关于本项目环评情况的说明

2012年12月24日，如东县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东环表（2012）347号《审批意见》，同意公司在如东县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北侧实施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六）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地块西临庐山路，北临黄河路，南邻淮河路。开发区是江苏省高新技术示范区，区内基础设施完善，电力、供水、供气、供热、污水等配套设施全部到位，通讯系统全部实现光纤高速接入。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的产业发展规划，与开发区的产业发展相协调。因此，项目选址的外部条件良好，适合本项目建设。

（七）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1、组织实施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年，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项目的施工计划和监督检查。

2、项目进度计划

本项目的实施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工程勘察与设计、土建工程施工、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和竣工验收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如下图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初步设计、施工设计			■	■								
3	土建工程、非标设备设计				■	■	■	■	■	■			
4	设备购置				■	■	■	■	■	■			
5	设备到货检验								■	■	■		
6	职工培训										■	■	
7	试运行												■
8	竣工验收												■

（八）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公司研发中心的设立，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既有的研发实力和生产经验，整合发挥公司既有的高规格研发平台的协同优势，持续提升产品的定制化研发能力

和自主创新能力，始终站在行业技术发展前沿，增强核心竞争力。同时，研发中心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加强公司研发成果产业化能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七、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及产能消化分析

（一）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

1、产品具有广阔的国内市场发展前景

2007年至2012年，我国的石油钻采设备的工业销售产值由554.37亿元上升到1,919.82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28.20%。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3年我国石油钻采专用设备行业实现销售收入2,812.37亿元，同比增速高达46.49%；2014年下半年以来，国际油价大幅下降且持续低位运行，受此影响，2014年我国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收入3,100.08亿元，同比增速下降至10.2%。钻采工具耗用量大，不仅用于新钻井的勘探开发，也用于存量井口的开采，且单价低、投资敏感性弱，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受油价下跌的影响幅度相对小于大型成套设备。

长期来看，在经济社会持续较快发展以及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一次性能源消费结构持续优化调整的背景下，我国的油气消费需求在长期内将保持增长态势。根据“十三五”规划，我国将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升级，加强陆上和海上油气勘探开发，有序开放矿业权，积极开发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油（气）。因此，我国一方面保障国际油气资源的进口和加强海外勘探开发活动，另一方面，不断加大对我国境内尤其是西部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力度将成为必然选择，此外，海上油气勘探开发支出的增加和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将是推动石油钻采设备市场发展的重要因素。我国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海外作业量的扩大也将带动石油钻采设备需求的上涨。未来，公司下游国内需求将持续稳定发展，石油钻采设备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全球市场空间较大

2014年下半年以来国际油价的持续走低，导致对全球油气勘探开发活跃度降低，资本性支出减少，但以中东地区为代表的低成本产油区石油产量仍然呈稳定增长的趋势，该等区域对石油钻采设备需求受油价下跌的影响相对较小。

长期来看，相比较国内市场，国际石油钻采设备市场空间十分广阔，我国的石油钻采设备企业的国际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二）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四）主要产品情况”。

2、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公司凭借在长期的生产经营中积累的品牌资质优势、营销渠道优势、产品配套优势、产品质量优势和研发能力优势，顺应行业发展方向，以我国石油钻采设备稳步发展为契机，通过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增强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目前在国内市场具备较强的竞争能力，市场地位较为突出，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过硬的质量保障和持续的自主创新保持这一市场优势地位，同时把握市场需求、推动产品升级作为进一步开拓国内市场的重要手段，将客户需求分析、产品选型、协助调试、完善售后服务结合起来，为客户提供满足其个性化需求和专业化的井口装备配套服务。同时，公司选择了试点地区为当地石油钻采工程技术服务企业提供半机械化、机械化产品操作培训，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随着钻机产品质量的提高和钻机配套设备质量、技术水平的不断优化，我国在钻机等产品领域具备一定的国际竞争力，近年来向海外客户销售的钻机等大型成套设备不断增加，从而扩展井口装备等小型石油钻采设备的国际市场空间。凭借较高的产品质量和建立的国内重要钻机厂商的良好合作关系，本公司配套大型设备出口带来的销售在未来将是重要的增长点。配套出口除直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以外，客观上起到了产品宣传的作用，为公司积累了一批潜在客户。钻机使用方后续补充井口装备时，将释放存量客户的需求。

公司产品在海外使用范围不断扩大，逐步积累了一定的品牌美誉度，公司直

接开拓海外市场的能力不断增强。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通过了全球知名的陆地钻井承包商 Nabors Drilling International Ltd 的供应商资格审核，成为其在中国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在继续开拓公司既有的北美市场的同时，未来中东、中亚、北非、拉美等地区将是公司重要的市场，公司正在筹划建设六种外语（英语、法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俄语、阿拉伯语）的官方网站，助力未来海外市场的开拓。

八、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分别按20年、10年的折旧年限，预计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的残值率为5%。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折旧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提升设备 建设项目	卡持设备 建设项目	旋扣设备 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合计
建设投资	6,386.02	10,379.75	3,519.07	4,601.97	24,886.81
折旧费	489.11	776.56	261.81	297.44	1,824.9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每年增加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合计为1,824.9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平均为51.94%，在生产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若保守按45%的毛利率计算，项目建成投产后只需新增营业收入4,055.38万元即可消化新增折旧费用的影响。

九、固定资产投入与经济效益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提升设备建设项目、卡持设备建设项目和旋扣设备建设项目营业收入/固定资产投入综合比值为1.55，而公司原有相应营业收入/固定资产投入为1.82，募投项目该项指标低于原有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主要因为生产设备价格差异导致。公司进入石油钻采井口装备生产领域较早，部分设备购置时间已经较长，而募投项目新增机器设备与原有设备相比，价格涨幅较大，即使是相同功能的设备，重置成本亦较高。同时厂房建设材料和人工等费用亦有所上涨，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支出相应增加。此外，公司对部分关键生产设备

进行了升级，该等设备较原有设备在自动化程度和其他性能上均有所提高，因此设备单价较高。公司募投项目还增加了动力吊卡、吊卡/卡盘、动力卡瓦、动力钳和铁钻工等机械化产品的生产能力，该等产品的生产工艺较原有产品复杂。为保障生产效率，公司增加了相关生产设备的投入。

十、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63,360.1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4.15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同时，净资产增加将提升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每股净资产的增加将有助于保障公司扩大生产、积极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二）对资产负债率和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财务状况将显著改善，资产流动性增强，公司总资产也将大幅度增加，在公司没有扩大举债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从公司的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部分，募集资金到位后，资产总额的增加和流动性的提高将提升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偿债指标水平，增强公司对流动负债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财务状况的改善和资产负债率的降低将降低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有效降低公司扩大再生产时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同时，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巩固在井口装备领域的竞争优势，加速既有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的效率，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资产结构具有积极影响。公司货币资金将大幅提升，而公司所处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业具有明显的资金密集的特点，行业中的企业承受的现金流压力相对较大，良好的资金实力是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扩大生产规模的必要条件。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货币资金将随着工程建设

的推进转化为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现有经营模式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石油钻采提升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卡持设备建设项目”、“石油钻采旋扣设备建设项目”的主要产品是公司在原有产品基础上进行的产能建设和依托技术升级进行的产品升级，有利于增强公司优势产品产能，同时对公司现有产品结构进行的补充和优化；“石油钻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通过整合公司优势研发资源，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在发展进程中呈现的新形势和新特点，进行的研发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后能够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研发技术水平，保障产品质量和性能持续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对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具有重要的积极影响。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现有经营模式没有重大影响，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每股享有同等权益，实行同股同利的分配政策，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

（二）利润分配的顺序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一）根据 2013 年 2 月通过的如通股份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1,220.16 万元。

（三）根据 2015 年 3 月通过的如通股份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出资

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1,372.68 万元。

(三) 根据 2016 年 2 月通过的如通股份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1,067.64 万元。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3年1月2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4年4月15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合理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情况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在确定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4)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的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过详细论证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3 年 1 月 22 日通过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利，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序管理，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并设立证券事务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该部门负责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袁新康先生，对外咨询电话：0513-81907806。

二、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重大销售合同

1、2016年7月30日，如通股份与上海布莱斯克石油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合同编号：TP1607-110R1），公司向其销售石油钻采装备，合同总价1,296.00万元。

2、2016年8月10日，如通股份与Kuwait Drilling Company签订买卖合同（合同编号：200333），公司向其销售石油钻采井口装备，合同总价49.19万美元。

（二）重大采购合同

1、2016年1月12日，如通股份与合肥申龙铸锻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16年锻件购销框架合同》（合同编号：20160112），约定如通股份向其采购锻件，合同总金额为400.00万元。

2、2016年1月22日，如通股份与南通卓越锻造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度锻件购销框架合同》（合同编号：20160122），约定如通股份向其采购锻件，合同总金额为310.00万元。

3、2016年1月25日，如通股份与宁波市鄞州华兴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签订《2016

年度铸件购销框架合同》(合同编号: 20160125), 约定如通股份向其采购精铸件等产品, 合同总金额为230.00万元。

(三) 承销暨保荐协议

2013年6月及2014年5月, 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承销暨保荐协议》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承销暨保荐协议之补充协议》, 约定由广发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和保荐人, 承担为公司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依据协议支付广发证券承销及保荐费用。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四、相关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 公司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 主要关联人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主要股东、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刑事诉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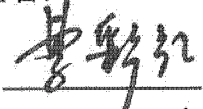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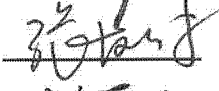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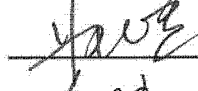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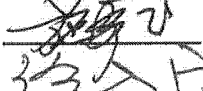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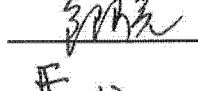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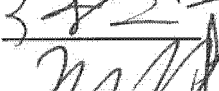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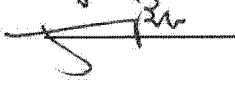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全体董事签名：

曹彩红		许波兵	
张友付		姚 忠	
施秀飞		包银亮	
徐建宁		严 泓	
王卫东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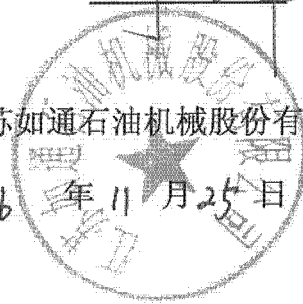
管 新		朱建华	
孙维正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袁新康		高宝勇	
朱晓宁		何云华	

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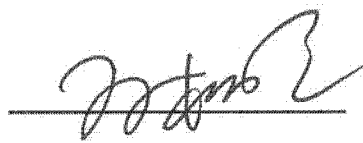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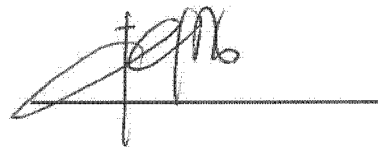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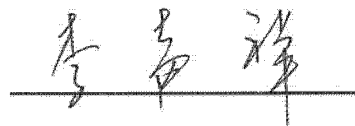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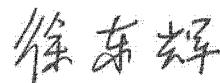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杜 涛



李声祥



项目协办人：徐东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5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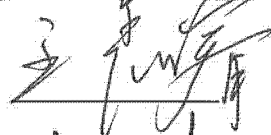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经办律师（签字）：

傅羽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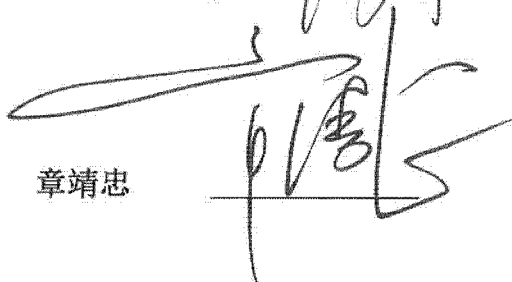


王鑫睿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章靖忠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盖章）



2016 年 11 月 25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795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95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倪国君




何林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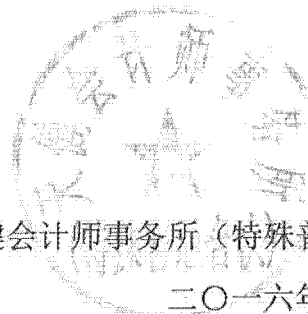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九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及承诺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坤元评报（2011）496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机构郑重承诺：如因本机构为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经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方 皓

闵诗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俞华开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 25日

关于《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评估机构声明》的相关说明

兹就《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评估机构声明》的评估机构声明中评估师签字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1.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6 日为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苏如东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出具坤元评报（2011）496 号资产评估报告。

2. 注册资产评估师闵诗阳原为本公司员工，在本公司工作期间，作为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署过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现已离职。故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中，评估机构声明中未有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闵诗阳的签字。

特此说明。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212号、天健验〔2011〕508号、天健验〔2012〕177号、天健验〔2012〕400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程志刚   倪国君   何林飞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廿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附录和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地点查阅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有关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人：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新区淮河路 33 号

联系人：袁新康

联系电话：0513-81907806

传真：0513-84523102

-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联系人：聂韶华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3577